

## 楔子

三位高挑美丽的佳人踩着几近一致的步伐行走在台北街头，吸引了无数过路行人的目光。而这三位佳人的眼光则是不约而同被忠孝东路上的一家小商店吸引。“琉音、耕竹，你们看！”管咏贤领着路耕竹和孔琉音在一间看起来异常别致的小店前驻足。“这家店看起来有点诡异，要不要进去瞧瞧？”“好啊。”耕竹也觉得这家店怪有特色的。外表漆成紫抹抹的一片，却又喷上草绿色的几何图形，颇有几分后现代味道。

“那还犹豫什么？”咏贤向来是行动派的支持者，总是身先士卒。

说也奇怪，咏贤的话才刚落下，门就自动打开了。三位大女生见怪不怪，三年的国际刑警生涯早已练就了她们一身处变不惊的功夫。

她们三人相互挑眉，很有默契的踩着相同的步伐，踏入这家气氛特殊的小店。

这家店竟什么都没卖，四周空空荡荡的，活像电影里吸血鬼的房子。三个大女生彼此对看了一眼，眼中升起警觉。糟了，她们该不会是中了某个犯罪组织的诡计了吧？！

这时她们面前的幕帘突然自动拉开，只见一位蓄着长发的女子坐在一张圆桌后头，前面还摆着一颗水晶球，好象电影里头的吉普赛女人。

莫非她们闯进了某家电影公司的摄影棚？“请坐。”长得一张异国风情俏脸的女人，突然用英语同她们说话。她们三人吓了一跳，更加确定这是敌人的陷阱。

一、二、三，就连椅子也摆得刚刚好，不多也不少。原来她们早就被跟踪了。

咏贤率先一屁股坐下来，反正既来之则安之，先看看情形再说。

耕竹和琉音也跟着坐下，心中却没咏贤那么大意，一双手也紧握着手中的皮包，准备一有个不对头，拎起手枪就给对方苦头尝尝。

“没想到你们三个竟能看到这家店，这表示我们有缘。”面似吉普赛人的女子仍以英语发音，仿佛十分肯定她们三人一定听得懂。

“我们不太了解你的意思，可否进一步说明？”耕竹也用英语回答吉普赛女人的话。

她从小就在英国生活，英语就像她的母语，对她来说，讲英语反而比讲中文容易。

“你们三人近日内会有奇遇发生，而这奇遇将改变你们的一生。”吉普赛女人专注地看着水晶球上快速流转的影像，边看边叹息。

原来这是家替人算命的店，难怪店里头的气氛弄得这般诡异。

“你们三人……只有一人能回来，其余的两人……必须遵守你们的命运，留在你们该在的地方。”吉普赛女人边看边攒眉，不住地摇头。

就算她们从不信怪力乱神这一套，那吉普赛女人的表情也够骇人。她该不会是在说，她们三人之中有两人将死于非命，只有一人能活着回来吧？有这个可能！因为她们三人都是国际刑警，又必须在近期出任务。“你能不能再说清楚一点？”脾气最火爆的咏贤不悦的站起来，有谁能被告之死亡讯息还保持冷静的？耕竹和琉音也跟着站起来，她们跟咏贤的看法一致。

“命运之神的安排，任谁都无法改变。你们只管柔顺接受它的安排，这一切都是命数……”“Shit！”咏贤忍不住咒骂。什么命运的安排？她从不用那一套，命运安排她出生在管家做大小姐，等着接收恒持集团总裁的位子，她还不是照跑不误，跟她老爸杠上，硬是挑了个最危险的工作干？她生来就不懂“柔顺”这两个字该怎么写，要她认命？下辈子吧。

“你”耕竹还来不及开口问下一个问题，倏然发现她们三人竟站在原来的走廊上，在她们面前的小店也不见了，换成一间人声鼎沸的小餐馆。

“这是怎么回事？”琉音代大伙儿说出心中的疑问。摆在眼前的事实，教她们不得不信——她们不是撞见鬼就是遇见神，总之不管是鬼或神，那吉普赛女人的预言绝非好事。

“我……我才不信她的鬼话。”管咏贤撂下狠话，拒绝承认方才的奇遇。

“Samewithyou！我也一样。”耕竹也一样难以消化刚刚的机缘。

孔琉音反倒实际些。“承认事实吧，我们是撞到鬼了，一个会预测未来的鬼。”“才怪，没这回事。”咏贤一口否定。在这文明昌盛的今天，不会有这种鸟事发生，这一定是她们的幻想。

“咏贤说得对。”耕竹也不想承认有这种怪事。

“那我们就忘了它吧。”琉音只得举双手投降，她们两人向来崇尚科学，像个道地的现代人。只是说归说，做归做。到底那女人说的厄运会不会真的发生？三位佳人装出淡然的神情，心照不宣各自沉思着。

## 第一章

“有贼啊！救命啊！”一位年轻的女子拉开嗓门，高声喊救命。可惜现世人情淡薄，没半个人敢搭理这事。

咏贤刚从总部走出来，正准备回家收拾行李，她明天就要飞往中国大陆去出任务。

这次的任务刺激又危险，正适合她抒发无聊了很久的情绪。才走到街口没几步，便发现一名年轻女子，脸色苍白的喊捉贼，怪的是四周的人仿佛聋了似的，对她的求救声充耳不闻。

她这人有个特色，甚至可以说是本能，那就是一听见有人喊捉贼，双脚就会自动运转，仿佛有自己的意志般拔腿就追，非把犯人追到手不可。总算她也未曾辜负过自己是全国百公尺短跑纪录保持人的身分，从没让任何一条坏鱼漏网过。此刻她的双腿毫无例外又是应声而跑，一路冲过五十公尺的距离，来到受害人的身边。

“贼在哪儿？”老台词一句。

“在那儿！就是那个穿绿衣服的男人！”被害的女人急急忙忙的指引方向，只见抢她皮包的男子一下子就跑离她们一百公尺远。

“混帐！”她这一生最恨不劳而获的人，这名无赖无疑就是那种人渣，她若逮不着他，她就不姓管！

于是她卯足了劲，迈开脚步，发挥当年创纪录的实力。没三、两下就追上那名绿衣抢匪并将他扑倒在地。

“你这没用的混蛋，要钱不会自己去赚？竟敢用抢的！”她堂堂管家大小姐，还不是一分一毫都靠自己流血流汗赚回来？这小子看起来年纪轻轻，竟然就知道犯法走快捷方式，真是欠揍。

“干！关你什么事？”真是倒霉透顶，居然被一个女人撂倒，他的兄弟们不笑他才有鬼。

真是无礼的小鬼！她还客气什么？她一巴掌打得他的头转向另一边。原来看他一张娃娃脸，可能没多大岁数，想训训他也就算了。没想到他做错了事竟还敢理直气壮的骂人，不把他捉回警局，怎么对得起警察的身分？“我是警察。”咏贤拿出识别证及手铐，亮给眼前不知死活的小鬼看。

“你犯了抢劫这条罪，现在跟我回警局。”她一把铐上那小子的双手，懒得理他惨白了的脸。

“警官阿姨，饶了我吧，我知道错了。”眼前这位看起来没大他多少的娃娃脸，竟会是个警察？“叫我阿姨？你完了。”她边说边将他拉到路边，伸手招出租车。

真是弄巧成拙。原来想嘴巴甜一些可能会好一些，没想到愈弄愈糟。

“我们要去哪里？”真是多此一问。

“这还用说吗？当然是警察局。”咏贤挑起一边的眉毛，用力一推，毫不客气的将发抖的小鬼塞进出租车内。

又捉到一名抢匪了，她满意的想。

“咏贤，你老爸找你。”耕竹轻轻的将写满留言的纸条丢给咏贤，随即转身去厨房煮咖啡。

咏贤皱着眉头看完那一大张留言，而后极不在意的将它丢进垃圾桶内，跟在耕竹的后头，准备喝杯伸手牌咖啡。

“你不回电吗？”耕竹满脸惊讶，很少看过像咏贤这样潇洒的女孩。

“全是些没营养的来电，不回也罢。”她一屁股坐在厨房的吧台椅上，等着耕竹喂食。耕竹俐落的将咖啡粉倒入咖啡机中，再加上清水，两个女人就这么坐在吧台聊起天来了。

“至少你该打通电话给你父亲吧？他打了一天的电话。”耕竹对于这对固执的父女，直感到不可思议。

“不回。”咏贤干脆的拒绝。“他要说的话更没营养，不听也罢。”“管伯伯不像是啰唆的人。”她老爸才是，就为了这个原因，耕竹才会志愿调到台北的分部，她才不想继续留在英国听他唠叨。

“他是不啰唆。”咏贤同意。“除了我的婚事之外。”“对哦！他不是要你嫁给日本伊藤商事的小开？”那可是桩人人称羡的婚姻。

“正是那个白痴。”她讨厌死他了，没事长得一张过分俊逸的脸，没个男人样。

“他……有那么差吗？”在耕竹的印象中，那人似乎排行日本十大黄金单身汉的第五名，满有身价的。

“相信我，伊藤伸繁绝对是个讨厌的家伙。真不知道我老爸的眼睛长在哪里，竟看中他。”她最讨厌那种假斯文的男人。

“是吗？”耕竹怀疑的看着她。半年前她曾见过他一次，人长得英俊不说，态度又恭谦有礼。咏贤到底是哪一点不满？那人追她追到简直可以用“呕心沥血”来形容。

“咖啡好了。”咏贤提醒她，同时自身边的小柜子里拿出两组咖啡杯。

“再多拿一组，别忘了我。”刚进门的琉音闻香而至。耕竹煮的咖啡堪称人间极品，她在法国住了十年，还没喝过比这更好喝的咖啡，自然是不能错过。

“你回来做什么？局里不是派你去美国协助一件大麻走私案？”咏贤吃了一惊。

“Sorry，他们改变主意，不要我去了。”琉音有些无奈。据那群“大男人”的说法，走私大麻这案子太危险，不适合她这个娇娇女去冒险。

“凭什么？”琉音的身手足以应付任何可能发生的状况。

“不为什么，只因为我是女人。”琉音忿忿的说。说穿了就是新来的菜鸟想争功而已。但不巧这菜鸟不是别人，正是局长老婆的弟弟。在内举不避亲的铁则之下，她就这么硬生生的被换下来，真是呕人。

“是不是那姓丁的混帐出的主意？”咏贤早就看那家伙不顺眼，那种白痴加三级也能当局长，上级真是瞎了眼。

“Bingo。”琉音除了认命之外就只剩愤慨。“不过那老贼另外派了一件任务给我，我后天去法国。”“后天？姓丁的家伙是不是要我们三个一起滚蛋，一、二、三三天，每天走一个？”咏贤忍不住嘲讽。那个丁胖子还真变态。

“大概吧。”耕竹端起咖啡壶，一人倒了一杯咖啡递给她们两人。三个人端起咖啡，如奶精的加奶精，加糖的加糖，各取所需。

“不然还能有什么原因？”咏贤不屑地说，表情促狭。“明天我要去大陆，后天琉音要去法国，大后天你又要飞到英国。我敢打赌，局里那一票男人全是串通好的，疲劳轰炸的任务全丢给我们。”“你说得没错，但换个角度想，能一个月不必见到他们的嘴脸，又何尝不是喜事一桩。”还是琉音想得开，没让自个儿气过头。

“你们倒好，各自回到故乡。”咏贤有点心理不平衡。“我最倒霉了，被派到大陆去出任务，那地方我一向就不喜欢。”为何不派她去澳洲啊，或是纽西兰？工作兼度假，快乐似神仙。

“没办法嘛！谁教你精通各地的方言？说穿了我们三人中，最有语言天分的人就是你，你就认命些吧！”琉音算是三人之中最豁达的一个，只得负起开导的责任。

“我最讨厌‘认命’这两个字。”偏偏她的工作又是一天到晚服从命令，老天可真会捉弄她。

“你太愤世嫉俗了。”耕竹冷冷的道出事实。

“其实咏贤你不但语言好，射箭、骑马更是一把罩，满适合去大陆出任务。”

“这次的任务是什么？”琉音赶紧转移话题。她这两位好友偶尔会有意见不合的时候，就像现在。

“追查一批私枪。据说大陆的军火贩子正准备将那批枪械走私来台湾。我的任务就是阻止这件事发生。”听起来满有看头的，但愿自己不要成为枪口下的亡魂才好。

“那你的骑射就派不上用场了。”琉音开玩笑的说，其实心里满为咏贤感到紧张。

“放心，她还有脚程。”耕竹也同样为她感到忧心。虽说枪林弹雨的日子对她们而言犹如家常便饭，但每一次任务都像在玩命，由不得人掉以轻心。

“祝你顺利达成任务，凯旋归来。干杯！”耕竹拿起咖啡，向她们两人邀

杯。

“不对，应该说祝大家的任务都能顺利达成，干杯。”咏贤更正耕竹的用词并举起咖啡杯。

“我相信一切都没问题。我们一个月后见。”琉音也跟着举杯，预祝彼此的任务成功。

锵！

三个杯子碰触在一起的声音恍若是起跑的枪鸣，而咏贤将会是第一个起跑的人。

“妈的，真受不了这里的天气。”咏贤一边拉着领子一边咒骂，有点无法适应南京多变的天气。气候多变化。她突然想起电视上的广告词，遗憾的是自己没来得及带三支雨伞标友露安来。

“哈……哈……”她连忙遮住震天价响的喷嚏，这个喷嚏要是给哈出来，那她这条命也跟着玩完。

她紧握住挂在腰际的佩枪，沿着墙壁踱步行走，踩在凹凸不平的石子路上，差点让脚下的碎石泄漏了踪迹。

好险，幸好她的平衡感还不算差。她自腰际里掏出手枪——九公厘史泰尔 GB 自动装填式手枪，这种手枪不但轻而且还可以填装十八发子弹，最适合女性使用。

她这辈子还没见过那么啰哩啰唆的罪犯，讲了一大串南京话还不罢休。她竖起耳朵仔细聆听他们的对话，这也是丁胖子派她来的原因，因为她精通中国各地方的语言。有时她真痛恨自己的语言天分，再难学、再复杂的发音她也照常一学就会，简直是活生生的方言字典。

一想起丁胖子那张油脸，她就恨不得踹他一脚。局里就剩她们三位女性，结果三个全上了最危险的战场，摆明了想教她们一去不回。

她倒要看看是谁一去不回！她发誓，等她破了这件军火走私案立了大功，回头不把那死肥猪踹下局长的宝座她就不姓管！

此时由耳中传来的模糊男音教她不得不将集中力调回，她差点忘了跟她来的探员全是一些菜鸟，是丁胖子刻意安排的棋子，目的就是希望她出差错，这样才不会危害到他的局长宝座。

该死的混帐！她再一次咒骂。由于她屡屡建功，逼得他危机意识高张，不得不使出下三滥的手段预防她又再次立功，所以特别派了八个菜鸟跟着她实习兼当绊脚石。他们要是敢害她办砸了任务，她非拆了他们的翅膀当下酒菜不可！

她再次发誓，对于耳中传来的口水吞咽声厌恶不已。

“组……组长。”菜鸟一号的声音明显颤抖，一副吓得快挂了的样子。

“那……那些走私犯……正往你那边走去。”又是一个喝温室浇的水长大的笨蛋？咏贤瞬间气得恨不得仰天长啸，不过很遗憾的她不能，因为另一个笨蛋正以更颤抖的声音告诉她，又有更多的走私犯走进仓库，换句话说，现在走私犯的人数比他们这些探员还多，他们完了！

“组长，他们好象快完成交易了，我们该怎么办？”菜鸟三号勉强算是菜鸟群中最长进的一个，至少声音没那么抖。

怎么办？自动出列让他们扫射算了！

咏贤忍住骂人的冲动，强迫自己冷静下达命令给众家摸不着头绪的菜鸟们，决定在亲手宰了他们之前，先送给敌人享用。

“一号，你和二号先埋伏在仓库外面等待暗号。待会儿听到 Action 就冲进来，听到了没有？”“收到。”模糊的男音边说边发抖，听得出这群没有实战经验的大男生真的很紧张。

窝囊废。她在心底高骂，却还得忍住满肚子气下达另一个指令。“三号、四号、五号，你们左手边总共有几个走私犯？”“两个。”菜鸟三号回答。“其中一个我在档案中见过，是目前通缉在案的军火贩子萧武雄。”萧武雄？逮到大老鼠了！怕就怕这几只没志气的菜鸟会出错，无法配合她活捉这只能让她一飞冲天的头号飞鼠。

她发誓要逮到他打下丁胖子，无论用何种手段！不过萧武雄外号“飞天鼠”，国际刑警组织曾联手捉了他三次都没捉到，这回可得看运气了。

但愿老天帮她这个忙。

“好，三号，你就负责在他们交钱的时候拍下照片当证据，省得我们忙了半天又让他的律师反告我们诬告。”姓萧的最厉害的就是砸钱请律师，过去因为证据不足老是让他溜掉，这次非搞定不可。

“知道了。”菜鸟三号得令后立刻收线，带领其它两位菜鸟部署。总算还来个象样的。她在心中暗暗嘉奖渐趋稳定的菜鸟三号，此时耳里又传来其它三位菜鸟的颤抖声。

“那……我们三个应该做什么？”六至八号菜鸟不但怕走私犯，更怕他们的组长。

自从他们跟着她赴大陆以来，还没见过她几天好脸色，摆明了跟男人有仇。“好好的待在一旁等着看戏就行。”她没好气的讽刺，差点先开枪毙了这三个不知死活的笨蛋。

“你白痴呀，右边正缺人补位你们没看见吗？用点大脑行吗？”真会被他们气死，昨天研究了一个晚上的计策根本是白搭。她小声的开骂，发誓自己会在任务结束前气绝身亡。

“是。”三人连忙收线，很怕他们的组长决定干脆不捕走私犯，直接拿他们开刀。

“混蛋。”她再次咒骂，恨不得扯下耳机大吼。有这些白痴帮倒忙，这回不砸锅都不行。

耶稣基督。她连忙在胸前画了个十字，祈求自己不会在这群菜鸟的振翅乱飞之下莫名其妙的丢掉性命。

仿佛是要响应她的祈祷一般，瞬间，一切都像电影般动了起来。萧武雄和对方完成交易，并趋前和大陆军火贩子握手致意。

菜鸟三号立刻拿起笔型相机拍照，企图留下证据，而一、二号菜鸟也十分听话的堵在仓库门口，准备来个瓮中捉鳖。

但很不幸的，就在此时，萧武雄的余光瞥到了笔型相机的反光，并立刻发现苗头不对，当场甩下原本伸出去的手而后大叫。

“警察！”“Action！”两个同样高分贝的声音猛地回响于空旷的仓库内。不同的是一个是贼，另一个则是兵。萧武雄一见情形不对，立即脚底抹油开溜，并在大陆打仔的护送之下冲出仓库，坐进原先就等在外头的黑色轿车。

“休想跑！”咏贤哪可能甘心放弃这个晋升局长的大好机会，当然是猛追。

霎时只见她抢了一辆正要发动的机车，在机车骑士未能有任何反应之前，将他踹下车。

“去找这个人要钱！”她边说边丢下一张名片，要那可怜的男人找丁胖子

拿钱。

一片尘土飞扬中，机车主人望着手中的名片发呆，心想要怎么跟远在台湾的抢匪亲戚要钱。

“完了，果真给飞了。”咏贤一面猛加油门，一面诅咒，应付奇差的路况。

她轮子底下跑的道路根本不能算是路，不知道的人还以为她在比越野赛。

她咒声连连，恨死了那群笨蛋和萧武雄的狡猾。萧武雄不愧外号“飞天鼠”，遁逃的功夫一流。幸好她追人的功夫也是一流，否则她外号“头号女煞星”是怎么来的？还好老天待她不薄，飞天鼠的轿车忽然缓行，一看就知道没油了。

你死定了！她笑得好不得意，准备一鼓作气杀过去时，对方突然朝她射了两枪，害得她险些出车祸。她连忙掏出手枪也回对方一枪。不是她自夸，她的枪击功夫虽没耕竹来得好，但也是准得吓人。

果然，开车射她的司机立刻中箭下马昏死过去，飞天鼠赶忙跳车逃逸。

“给我站住！”咏贤加足油门追着萧武雄跑，但他也不是省油的灯，又熟悉附近的地形，顿时只见他像只山鼠般往一条下滑的山路逃去，她则像不要命似的勇往直前，立志非捉住这个能让她踹下丁胖子的军火贩子不可。

只不过弯弯曲曲的山路不但考验她的驾车技术，同时也考验她的眼力。她发现自己很难从那一团又一团的枝叶中找到萧武雄的踪迹，那狡猾的家伙刻意跑得弯弯曲曲，让她控制不了方向。

更倒霉的是，在视线不良的情况下，她撞到一颗大得可媲美五指山的石头，整个人失去重心，连人带车一起飞出去，眼看就要一命呜呼。

她猛然想起那吉普赛女人的话——你们将有奇遇发生。是啊，这还不算奇遇吗？追罪犯追到被五指山害死，而不是被罪犯打死，光荣殉职，这要传给出去，她这个“头号女煞星”还有脸待在警界吗？问题是此刻都快没命了，还担心面子做什么，算了吧。她突然想起她老爸，想起死追着她不放的被虐待狂伊藤伸繁，没想到她死了还有一个好处，不用被打不死的蟑螂纠缠，也算是意外收获。

怪的是她并未如想象中直接落地，而是被卷入一个超级漩涡中，转得她七荤八素。

“Shit！”她再次咒骂，一颗脑袋昏得像是要和身体脱节般难受。没想到人都要死了还遇上乱流，真他妈倒霉透顶。

她边转边昏边骂，最后终于如她预料般直直落下。她闭上眼睛等待死亡来临，未料却落在一团柔软上头。她不敢置信的睁开眼睛，又闭上眼，眼前晃动的景象怪异得教她连眨三回合，她真的还活着，而且正面对一张她情愿死也不愿意再见到的脸。

伊藤伸繁！这个变态的家伙来南京做什么？还有，他干嘛梳了个不男不女的发髻，恶心死了。

“少……少爷！”赶车的仆人一样吃惊，不知道该拿这个从天而降的怪人怎么办。

坐在棚车上和她面对面的展裴衡也一样不知所措。怎么走着走着，棚车竟会开了个大洞，掉进一个满头乱发，看不出是男是女的人？更恐怖的是，这位不速之客正以他所见过最狠毒的目光瞪着他，仿佛非把他瞪穿才甘心。

他今天的粉是扑多了些，但也不至于苍白得像个鬼，这位仁兄是怎么

回事？“呃，小兄”他顿了一下，不确定自己是否叫对性别。对方的眼光教他立刻改变主意，或许“他”是个女的。“姑娘”他又连忙住嘴，因为对方的瞪视倏地更凶，教他叫也不是，不喊也不是，左右为难，只能默默闭上嘴巴，和家仆一起玩面面相觑游戏，等待她开金口。事实上不是她不愿开口，而是开不了口。

她生平第一遭无语问苍天，因为眼前的大变态说的既不是日语，也非普通话，而是另一种超越她理解范围的语言。她精通中国内地各种方言，却从没听过这种四不像的发音，这死家伙八成是讲日本方言戏弄她，她非宰了他不可！

“喂，你这变态的家伙！”她一把揪起他的衣襟，一面用日语开骂，愈骂愈激动。

“你究竟要缠我到何时？你听不懂拒绝吗？我说 NO、NO、NO！”

你再跟着我，信不信我一枪毙了你！”也不考虑她的任务有多危险，居然一路跟了过来，还穿得丑不拉叽，真是变态得可以。

被提着衣襟的展裴衡一脸惊慌的瞪着她，以为自己遇到劫匪了。他困难地吞下口水，心想该怎么脱身。虽说处于乱世，被人劫个三、两回也不是什么新鲜事，但敢堂而皇之抢劫世族之家的，这倒是第一人。最糟的是，这人叽哩呱啦说了一堆，他却一句也听不懂。这个劫匪不但打扮奇怪，说的话更怪，他听了半天，只听懂“牛”这个字。他可能是想要拉车的牛吧？他猜想，决定从善如流的让出老牛，并庆幸自个儿今天乘的是牛车，而非价值不菲的马车。

“兄弟，别动粗呀。”他试着摆出最谦卑的笑容，没想到对方的表情更凶。

“你要牛就尽管拿去，有话好说。”他愈说愈没声音，快不能呼吸了，脖子被勒得死紧。

该死！伊藤这家伙在嘀咕些什么？干嘛一张嘴嘟得老高，把“NO”字说得特别清晰？她真受够了这家伙阴魂不散，一个男人老追着女人跑像什么话？更气人的是他居然对她的愤怒不理不睬，光会用日本土话捉弄她。

这太过分啦！他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勇敢，居然连她发脾气也不怕，她非勒死他不可。

“我警告你，再耍把戏我就不客气了。你给我老实说，你什么时候跟来的？”她在他耳边大吼，吼得展裴衡一阵头昏眼花，一样听不懂她在叫嚣些什么。

他是位优雅、有教养的贵公子，却倒霉的碰上一个有理讲不通的抢匪。好吧，他决定用较客气的方式和揪着他的不男不女沟通。

用写的吧。显然他们彼此语言不通，这也不是什么难理解的事，究竟天下刚平定不久，多得是流离失所的流民。他要牛，那就给他牛，他展裴衡是个温文儒雅又善良大方的风雅世族，损失一头老牛算不了什么。

“小三，去把纸墨拿来。”他困难的发音。

小三连忙呈上笔墨，展裴衡立刻大笔一挥，在咏贤充端号的目光下留下五个大字。

“请把牛牵走？”咏贤边念边纳闷，这日本来的男花痴该不会是脑筋秀逗了吧，干嘛写这几个字？她愈看他愈不对劲，再仔细一看，发现衣襟上方的人头正白着一张脸，一副国剧花旦的样子。

“恶心！”她立刻放手，并确定这人并不是伊藤伸繁，只是不幸和他长得

很像而已。

问题是他也好不到哪里去，至少伊藤那家伙不会把自己搞得人不像人，鬼不像鬼。

一个大男人扑什么粉嘛！

她到底掉到什么鬼地方，为什么会遇到这个恶心的男人，还要她把牛牵走？她愈想愈烦，心中的挫折感也愈来愈大。捉不到萧武雄那军火贩子已经够烦了，现在居然还掉到这荒山野地，活像电影里回到过去、穿梭时空的情节……等等！她猛然回神，一双杏眼倏地睁大，瞪得原本想趁她发呆时逃跑的主仆二人两颗心怦怦跳个不停，一个大气也不敢喘，只敢杵在原地望着她发呆。

难道……真的发生了？！她瞪得愈用力，主仆二人的心跳也愈快，差点抱在一起。

她必须证实！她虽不愿相信，但眼前发生的事又教她不得不怀疑。她瞪着摊在棚车内的笔墨，心中的不安愈扩愈大。在二十世纪末的今天，即使落后如内陆，也不可能会有人随身携带毛笔，除非是古人。

她拿起毛笔，在纸上写下歪歪斜斜的一行黑字，看得展裴衡快得眼疾。

“现在是什么年头？”他边念边流泪，无法相信竟有字练得这么差的人。

“太熙五年。”他边念边写，并面露同情的神色，教原本就不善写毛笔字的咏贤脸红又火大，差点拆了他的骨头。

太熙，这是什么鬼年号？听都没听过！

她抓抓头，试着镇定愈趋烦躁的心情，拿起毛笔再写下一行字。

“哪个皇帝？”展裴衡又是一阵愕然。这可怜的流民居然连皇上是谁都不知道，可见他至少躲在深山有好一阵子了。

司马衷。他写下这几个大字，写走了咏贤心中仅存的希望。

她多么希望他会写“哪来的皇帝”或是“这是二十世纪”之类的话，结果他却写出古人的名字。

看着他的脸，她立即会意到他这种苍白不是天生，而是刻意的，这是晋朝的习惯。

而且他所写的皇帝，便是历史上最昏庸、最愚蠢，笨到几近白痴的晋惠帝。

换句话说，她掉到西晋来了，应验了吉普赛女人的预言。现在她该怎么办？她孑然一身，语言又不通，更该死的是，她不知道该如何应付这一切！

“少爷，不如咱们趁这个机会逃吧。”小三悄悄的附耳建议道，看准了咏贤此刻正处于一片混沌，无法阻止他们离开。

“也好。”展裴衡附和，打算放下老牛和家仆用跑的回家。至于牛，就留给这可怜的抢匪好了。

只不过天不从人愿，原先还不知道何去何从的咏贤居然即刻回神，并大声吼了一句，“Stop！”主仆两人虽不知道她到底在吼什么，但她凶残的口气告诉他们最好立刻停止他们的脚步，他们只好乖乖回头。

“我要跟你们回家。”展裴衡颤声的念出这七个大字，不敢相信的看向打扮怪异的咏贤。

他们不但遇见了抢匪，这抢匪还准备赖在他家！

## 第二章

他原本是一位优闲、充满教养的风雅之士，现在却被迫必须照顾这个不知打哪来的蛮子。

呃，也许说照顾是稍微夸张了点，他边拭汗边想。霸占住他床铺的蛮子正铁着一张脸，十分不悦的瞪着他，仿佛他会出现在这儿全是他的错一样。

他做错了什么？他唯一的错是手无缚鸡之力才会让人绑回家，然后又在他恐惧的眼神之下一时心软点头答应收留他。按理说，他应该感激涕零，哭得你死我活谢谢他的大恩大德才对，没想到他却跩得跟什么一样，二话不说就往他的床上倒，害他必须上客房睡一夜，接着又将他从被窝里挖起来，大声嚷嚷要洗澡。

原本展裴衡也搞不懂她在嚷嚷些什么，经过一番比画之后他才看懂，原来是要洗澡。

他立刻命人烧水，然后继续蒙头大睡，但他还没能来得及入睡，一个尖叫声叫得又亮又响，他只好再一次从被窝里爬起来，出去看看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老鼠！有老鼠！”顿时尖叫声飞满天，叫得最大声的不是别人，正是早上英勇劫牛的抢匪。他立刻领悟到何谓一物克一物，原来这个凶巴巴的不男不女怕老鼠。哈！那他可完了，这年头什么没有，老鼠最多。

说真的，展裴衡不得不佩服他的学习能力，才不到一个下午的时间，他已经能说上几句简单的吴语，而且正慢慢捉住吴语的要诀，照这样发展下去，很快就能完全听得懂他说的话。他期盼那一天赶快来临，至少用嘴巴沟通要比眼睛来得好，他都快被瞪出一个洞了。

“小哥”展裴衡试着区分他的性别。从被打劫的那一刻起他就不断地猜测这人究竟是男是女，怪里怪气的穿著既不像男也不像女，更别提是头上顶着的怪发，又短又髻，还用一条亮亮的东西绑起来，像极了市集里卖的鸡毛掸子，土得教人发噁。

但他没敢笑，因为快把他瞪到地下的劫匪不但霸占了他的床，还发出切齿的咬牙声，丢下令他愕然的一句话。

“我是女的。”这四个字教自诩为风雅之士的展裴衡当场楞住，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他是女的？怎么会？他看看那扁平的胸，再看看他比男人还粗鲁的坐姿，瞬时耳朵嗡嗡作响，不敢接受这个打击。

那么说，此刻他们正独处啰？孤男寡女共处一室，那不就……“我不要娶你！”展裴衡立刻大吼，不想他优雅的人生就此葬送在这鸡毛掸子头手上。

这死家伙到底在鬼叫什么？大呼小叫的没个男人样。咏贤不悦的攒起眉头，对于他的跳脚完全置之不理，脑中想的净是如何回家。

她不会像小说中描述的那样，去钻研什么电啊、现代文明之类的鸟事，反正同这些古人解释这些也是白搭，多浪费力气而已。现在最重要的是寻找回家之路，既然她来得了，理当回得去，电影里都是这么演的。她之所以会决定跟这个弱不禁风的破病公子回家，一来是想暂时能有个安身之处，二来

是因为她哪里不好掉，偏偏一头栽进他的棚车，其中必有关联之处。更何况他又好死不死的活像伊藤伸繁，这更加深了他重要关键的可能性。

令人受不了的是，他们简直像得一塌糊涂，连那副弱不禁风的病夫样都神似得教人想送上一拳。

他究竟在吠什么？叽哩呱啦的像只老母鸡，吵死人了。“男女授受不亲呀，你这么做会诬蔑我的名节你知不知道？我是个有品味、有操守的风雅世族，怎么可以和未婚少女共处一室？”他愈喊愈大声，手撑住双颊，看起来就像个晚节不保的老寡妇。

咏贤虽不知道他在嚷嚷什么，但他那副不男不女的模样，却教她恶心得想吐，当场决定教训他，让他知道何谓真正的男人。

“闭嘴！”她正确无误的发对这两个音，教展裴衡又是一阵愕然。

“呃，女侠”他立刻见风转舵，倏然转柔的喻声却更教她火大。

“Shit！”她反射性的开骂，最讨厌听到这种要死不活的声音。

“原来女侠芳名叫 Shit，小生失礼了。”他连忙打躬作揖，结果惹来另一个白眼。

“你再给我叽哩呱啦、啰哩啰唆看看，小心我揍你！”她大步一跨就要兵临城下，却莫名其妙的被自己的脚步绊倒，当场极不文雅的脸向下倒地，跌成一个大字形，沾了一鼻子的灰尘。

她八成是中邪了，怎么会突然跌倒，真是邪门。

“Shit 姑娘，你不要紧吧？”展裴衡立刻再度尖叫，极度厌恶看到这种不雅的事发生。

咏贤连忙捂住耳朵，算是败给他的高分贝。罢了，经他这么一叫，她的怒气也给叫散了。现在最重要的事是找到线索，唯有弄清楚来龙去脉，她才有可能回到现代，才有可能脱离这个只懂得尖叫的破病少爷。

她决定一个字一个字慢慢说，尽可能地运用她的语言天分。在经过最初的混乱之后，她已经比较能分得清古吴语和现代宁波话的不同。现代宁波话由于历经好几个朝代，混入了相当多的淮北语，发音系统上已有所偏颇，所以乍听之下和古吴语有很大不同，但幸好她天生对语言敏锐，又肯学习，不怕驾驭不了这种本来就辟哩啪啦的语言。

忍耐，她告诉自己。掉入古代又怎么样？总有办法回去的，但先决条件是不被眼前这只公鸡吵死。

“你、身、上、有、没、有、什、么、特、别、的、东、西？”她一个字一个字分开说，尽量将嘴张得老大。

展裴衡听得一脸茫然，根本不知道她在说些什么。

“啥？”他满脸疑问。

“东、西。”她说得不对吗？她记得这“东西”这两个字是这么发音的没错，她曾听服侍她的女仆说过。

“茶壶？”他恍然大悟，立刻塞了个陶壶给她，塞得她哑口无言。

她的语言能力有这么差吗？她记得“东西”二字的确是这么说的呀。

算了，用写的好了。她拉把椅子坐下，准备重现她可怕的毛笔字时，耳际突然传来更可怕的尖叫声。

“老鼠，老鼠在你脚下！”她猛然低头一看，果真看到两只毛茸茸的大老鼠，像是和她有仇似的绕着她的脚跑。

“啊”她连忙跳上床，和也怕得跳上床的展裴衡抱在一块儿尖叫，

完全忘了要问他的事。

“老鼠……老鼠走了。”展裴衡嗔里嗔气的惊叫声连带近得教人发痒的呼吸一起传入她的耳膜。

猛地，她抬头一看，不期然的看见一张清秀得过分的俊脸和长得可以转个弯的睫毛。

生平第一次她如此接近男人，最糟糕的是这个男人几乎不能称得上是男人，只能勉强算是披着男人外衣的阴阳人。

她连忙甩开他的拥抱，恶狠狠的警告他。

“不准泄漏我怕老鼠的事，听见了没有？！”她困窘的命令道，生怕自己“头号女煞星”的美誉就此完蛋。

展裴衡的反应是眼睛一眨也不眨，根本不知道她在说啥。

“算了。”她投降。反正是鸡同鸭讲，不说也罢。

跟着她转身离开，决定练好了吴语再来再接再厉，弄清楚她究竟为什么掉到古代来。

瞪着她背影发呆的展裴衡则是满脸的莫名其妙，深信自己平静、优雅的贵公子生涯即将因这位长得像男人，行动更像的天外飞客而结束。

他，展家有史以来最秀气，最符合时尚的翩翩美男子，怎么可以败在一时的同情心之下和劫牛贼纠缠个没完没了？举起一根细白修长的食指，展裴衡对天发誓，绝对会甩掉鸡毛掸子头，以寻回往日的清静。

发誓归发誓，现实可不是这么回事。

走在建都大街上的两个人一个满头大汗，另一个则是照例想瞪穿对方。

展裴衡不知道究竟是哪里出了错，他可已经尽力为她添购行头，她硬要穿得不男不女，他有什么办法？“呃，Shit 姑娘。”经过了半个月的非人生活，现在他们已经能用吴语沟通。刚开始时，他不是挨打就是挨骂，而且错全不在他，他唯一犯过的错就是收留她。他怀疑自己收留的不是人，而是拿着叉子叉人的牛头马面，他已经被她叉得遍体鳞伤，而且对方有变本加厉的趋势，就像现在。

“干嘛？！”咏贤凶巴巴的问，恨不得剥下身上厚重的衣服。她这辈子没见过比古代服饰更不切实际的东西，又长又厚又重，而且粗得像块超大菜瓜布，说有多难受就有多难受。

不好，母夜叉的心情很坏，他最好闪远一点。“我知道你不怎么满意你身上的衣服，但绫罗绸缎你又说不要”“废话！”咏贤不客气地打断他，她情愿被粗麻搓死，也不要被织着俗丽图案的锦缎闷死。

“休想教我穿那些大红大紫，恶心死了。”真搞不懂这时代的审美眼光是怎么回事，净比谁穿得比较俗气，不愧是古人。

“恶心？不会吧？”展裴衡看看自己身的绫罗，再看看她一身的粗布，心中有一堆疑问。这可是流行啊，哪个世族子弟不以打扮光鲜自豪的？要不是她时时刻刻盯着他，非赖着他不可，他才懒得带她出门，瞧瞧她那一身寒碜，丢人哪。

不过他没胆讲，当务之急是先摆脱她。她这么死跟着他，不但丢人而且碍手碍脚，要是教死对头瞧见了，非把他笑到地下去不可。

“Shit 姑娘”“我叫咏贤。”她再次打断他说话，口气仍是凶巴巴的。

“你要用钱？”展裴衡愣了一下，继而露出恍然大悟的神情。

钱？对了，他怎么没想到用这一招摆脱她？叮叮当当的铜钱谁不爱，

就算是天外飞客也不能免俗。

他立刻掏出一堆铜钱塞进她手里，塞得她莫名其妙。

“哪，钱在这儿。”太好了，终于可以摆脱她去做自己的事。

“你干嘛给我钱？”咏贤拿起铜板仔细看。乖乖！这些要是能带回去现代，铁定可以卖不少钱。

“你不是要用钱？”他特别在用钱两个字上加重音调，彻底误会她的发音。“谁要用 算了。”她懒得解释。Shit 就 Shit，反正已经听了半个月，就当天天踩到狗屎好了。“还给你。”她把钱还给他，对于他的误解完全没辙。

“你不是要钱啊。”展裴衡大失所望的收下铜钱，心中巴不得她赶快滚蛋，放他一天假。

“我不是要钱，我要你身上的东西。”经过了半个月的观察，她终于发现他身上有一块奇特的牌筒，红桧木雕花镂空，正中央镶有一块黄玉。她不确定自己是否曾经见过，但隐约中却有一股熟悉感，她一时也想不起来。

咏贤可以确定她之所以会跑到这鸟不生蛋的朝代一定和那块牌筒有关，这也是她为什么死赖着他的原因。她只见过他拿出来一次，而且是在夜深人静、难得会有人发现的时候，要不是她烦得睡不着爬起来散步，根本无缘窥得。

她一直奇怪，为什么爱美又爱叫的他会有那么一块阳刚味十足的牌筒。那牌筒看起来像是块令牌，而且是电影中常常出现某种神秘组织之圣物，只有首领才拥有……“东西？什么东西？我没有啊。”嗲得教人头皮发麻的声调又再度响起，咏贤立刻打消脑中的念头。这人要是可以当首领，那猪都可以飞上天了。要不是她曾亲眼目睹，并确定那块牌筒确实在他手中，她才懒得理会这个人妖俱乐部的创始会长。

总而言之一句话，他不肯承认、不肯给的话无妨，她就死跟着他，赖着他，看他能忍到什么时候，反正她时间多得是，不怕他不投降。

不过她很怀疑自己会先死在他的嗲声嗲气和满脸白粉之下，这个时代的男人个个变态，似乎不把自个儿涂得像陪葬用的纸人就不叫男人，真是奇怪的风俗。

“Shit 姑娘，你话要说清楚呀。”展裴衡双颊一撑，又是一副准备吵上王母娘娘的模样，哎哎叫个没完。“我是个有格调、有操守的世族子弟，从不做鸡鸣狗盗之事。你说我身上有东西，是啥呀？咱们展家多得是金银珠宝，要狗、要猫、要牛、要羊，要啥没有啊？瞧你说得一副我好似作贼的样子，你知不知道，这样会破坏我的名声？一旦坏了名节，那我就做不成建邺城第一贵公子，若是当不了第一贵公子，我也就对不起爹娘，这对不起爹娘也就罢了，我还会进一步对不起展家的列祖列宗。一旦对不起列祖列宗，我又有何颜面在死后名列祖宗牌位”“Shutup！”被吵得头昏眼花的咏贤一把捉住展裴衡的衣襟，照例又是捉得他无法呼吸。

她只不过向他要点东西，哪来这么一长串绕口令？天杀的，再不快点找到回家的路，她确定自己会在回二十世纪之前先死在这只人妖公鸡的乱啼之下。

“呃，Shit 姑娘”虽然不明白她家的教养是怎么回事，但小命要紧。

“再啰哩啰唆，本小姐就先将你一脚踢到乱葬岗，省得你哎哎叫个没完。”她冷冷的放话威胁，恨不得立刻将他塞进坟墓。

“Shit 姑娘，你的称谓弄错了。称呼自己要叫小女子，最低限度也要自

谦为本姑娘，千万不可自称小姐，这是个严重的错误，也是一个“闭嘴”媲美千年寒冰的口气比提着衣襟还有效，人妖公鸡终于停止啼鸣，还给她一个清静。

这瞬间，她怀疑他是否恰巧是“杂念协会”的会长，否则怎么会叽哩呱啦叫个没完？她也不过只是随便提了一下，他便嘴碎得像部语言学习机。很可疑哟！莫非他真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值得探究。

“你是不是有块黄玉牌筒？”她决定明说，杀他个措手不及。

展裴衡的反应果然没令她失望，发呆之外还加上原地乱跳。

“姑娘，你怎么知道？”人妖公鸡这回不叫了，改为小声的附耳，顺便附赠满头大汗。

“废话，自然是见过。”她嗤之以鼻，对于他的低能佩服得五体投地。

“你见过？”展裴衡的眼中闪过一丝诧异的光，快速得教人不易察觉。“我不但见过，还摸过”不对，她怎么可能摸过？那牌筒她是第一次瞧见，哪有可能接触，可是，为什么她的印象中曾抚触过那块黄玉，好象是在许久、许久之前，在她还很小的时候。

“你摸过？不可能吧。”展裴衡神经兮兮的声音刺穿她的耳膜。“那块牌筒早已经归还它的主人，你怎么可能摸过？”他边说边观看四周，像是在作贼。

“你把那块玉给人了？！”他不说还好，咏贤一听见回家之路的关键就这么给“跑”了差点当场宰了他。

“嘘，小声点，要是教人听见，那我可惨了。”展裴衡连忙将她拉到一边，眼观四方。

“你干嘛怕成这副德行？”咏贤不解，但很想把他的胆子掐出来就是。

“Shit 姑娘，你有所不知，那块牌筒是一个叫‘龙蟠’的窃贼硬塞给我的，还说是寄放，差点把我吓死。”他边说搥动纤纤玉指拍拍胸口，拍得咏贤想顺便送他一掌。

“龙蟠又是啥玩意儿？”咏贤忍住翻腾的怒气。这满脸白粉的公子哥儿最缺的便是血色，她倒不介意捶他几拳，看他会不会比较像个男子汉一些。

“是贼呀，是最不入流的夜贼。”展裴衡满脸不屑，莲指轻晃便晃出一条赤色的罗帕来，看得她差点昏倒。

“说得好听点是义贼，说得难听点是专抢世族的土匪。要我说呀，被他抢过的世族真倒霉，好好的金银财宝全让乞丐、流民拿了去。乞丐哪！有什么资格佩戴咱们世族的财产？要不是那没人性的夜贼没格调、没品，咱们哪会遭殃？这遭殃也就罢了，偏偏他又看上我，不但抢了我的玉佩又硬将牌筒寄放在我身上，还威胁我不可以说出去，否则就杀我灭口。我哪敢说呀，只敢乖乖的点头等他来取，好不容易昨儿个晚上他大爷终于大发慈悲拿走了那块烫手山芋，你就不知道我吁了多大一口气。要是给官府的人知道我的身上竟摆着龙蟠的牌筒，那我还能不死吗？所以说呀，那些自称为仁义之士的夜贼最没品了，净会挟仁义之名洗劫咱们世族……”咏贤闭上眼睛忍受人妖公鸡的唠叨，作梦也没有想过世上竟有比伊藤伸繁还惹人厌的家伙。从他那一长串媲美万里长城的独白中，她至少听懂了一些事，那块牌筒不是他的，而是属于一个叫龙蟠的家伙所有。

龙蟠？蠢得令人发噱的名字，八成是代号之类的别称。没想到在这乱得教人沮丧的时代竟有这么一号东方罗宾汉出现，真令人感动。问题是，这

位令人乱感动一把的龙蟠先生握有她回家的关键，除了找到他之外别无他法。这下可惨了，人海茫茫，她该上哪儿去找？再说她连人家的长相都不知道，唯一的线索是身旁这个只会到处乱叫的窝囊废，叫得比动物园里发情的公猴还凶。

她是倒了什么楣？掉回古代也就算了，居然还掉进伊藤伸繁 copy 版的牛车之中，忍受他不男不女的高分贝音调。

“像咱们世族呀，最风雅了，瞧瞧我的手。”展裴衡伸出一双比女孩还要白皙的青葱玉手，得意的炫耀。“有气质、有格调的贵公子就该像我一样，保持一双美丽的手，要不然会给其它世族弟子比下去，丢了咱们展家的脸。”人妖公鸡显然不善于察言观色，没看见一张怒气已达临界点的臭脸。

“有一双长茧的手很丢脸吗？”她咬牙切齿的问道，祈祷他最好别说是，因为她恰巧就属于那“丢脸”的一群。

“那当然啰。”他毫不犹豫的接口。“只有低阶层的人才需要劳动，本公子向来不屑那些流血流汗的事，脏哪！”他说得理所当然，一点也没发现杵在一旁的咏贤早已额暴青筋。

“你这死人妖”她抡起拳头便要给他一拳，未料突然响起的高呼声意外的救了他一命。

“有贼啊！”叫喊的是一位老妇人，哭得唏哩哗啦。

有贼，在哪里？一听见这句老词，咏贤的双腿就仿佛是一千零一夜里的石头门一般，只不过故事中的芝麻开门换成了“有贼”两个字。

她的双腿正确无误的找到盗匪逃逸的方向，然而距离实在太远了，那“古贼”最起码离她五十公尺以上，要立刻追上他似乎有些困难。“拉弓！”她命令道，要呆在一旁的展裴衡抢过路边小贩的弓箭射穿那无耻的抢匪。

在她的怒喝之下，展裴衡非常听话的拿起弓箭，又非常努力的拉弓，但是没用，他使尽吃奶的力也拉不开。

“没用的家伙，滚开！”咏贤一把抢过箭，两手随便一拉即拉满弓朝抢匪射去，咻一声，箭是射了出去，但抢匪愈跑愈远，眼看着箭就要落地，而抢匪也将逃逸。

就在这个时候，怪事发生了，原本应向下坠落的箭竟然像长了翅膀似的朝抢匪直直飞去，不偏不倚的将抢匪钉在正前方的土墙上，成功地捉到抢匪。

“Shit 姑娘，你真是太厉害了。”展裴衡的眼睛立刻升起崇拜的光芒，照得咏贤一阵莫名。

“哪……哪儿的话。”真是邪门，明明那支箭往下坠，怎么会突然上升，比喷射机还厉害？“你射箭的功夫真是了得，哪像我连弓都拉不开。”展裴衡张开青葱般的十指，心疼不已的照料刚才因拉弓折断的指甲，嘴里还发出啧啧的叹息声。

这死人妖！咏贤面带愠色的睨视他过度女性化的动作，决定在找到龙蟠之前好好虐待眼前这只人妖公鸡，教会他强身的道理。

“立刻跟我回家。”她二话不说拉起展裴衡就跑，拉得他一阵莫名奇妙。

“做……做啥？”母夜叉又发威了，这回铁定没好事。

“把你的玉手磨出几个茧来。”她笑得比罗刹还可怕。

面对堆得比人还要高的柴，展裴衡不禁头冒冷汗，困难的吞下口水。他是个风雅的世族，一生没拿过比筷子还重的东西，更遑论巨大的斧头。他

拿出细柔的白绢捂住口鼻，对于扑鼻的木头味大皱其眉。他前世绝对没烧好香，否则不会连捡人都能捡个母夜叉来，而且这个母夜叉还专以欺侮他为乐。他是个有志气的贵公子，绝不会屈服于她的淫威之下，绝对不会！

“把斧头拿起来。”一脚踩在地上，一脚跨上木桩的咏贤冷冷的开口，一副“你最好照办”的恶霸样，阴狠的眼神瞪得展裴衡的志气立即飞到九霄云外，脑中存在的只有“服从”两个字。

“Shit 姑娘，我是个世族，咱们世族从来不做这种卑贱之事，这会坏了我的名声。”他边说边轻抚自个儿的脸颊，担心折腾了一个早上的妆会花掉。

“哦？”面对眼前不男不女的家伙，咏贤觉得自己的耐心正一点一滴的流失。“能不能请教一下，你所谓的‘坏了名声’是怎么个坏法？”不过要他砍个柴，哪来那么多名堂。

“Shit 姑娘，你打哪儿来我是不清汤，不过啊，在咱们建邺，世族子弟是不可以弄脏自己的手，像砍柴这类粗活更是大忌。”真糟糕，不知道脸上的妆掉了没有，待会儿回房得多扑些粉。

“是吗？”问话时的母夜叉只差没拿起斧头砍人，而凶杀案中的男主角却还不知死活的抚脸叹息，丝毫未曾察觉到响彻天际的咬牙声。“那你们这些‘世族子弟’都干啥？”她发誓，他再抚下去，她就要撕破他那张苍白如鬼的脸。

“斗蟋蟀啊，斗鸡呀，再不然就聚在一块喝喝小酒，谈谈国家大事。”当然，最重要还是比谁衣着华丽，谁的佩饰比较多，另外，发型和化妆也很重要。事实上，这才是最重要的。

“听起来还真忙啊。”咏贤说得咬牙切齿。斗蟋蟀、斗鸡？外头那一群抢匪怎么不见有人斗？她在二十世纪捉罪犯捉不完，结果却掉到这比二十世纪更乱的西晋干瞪眼，这算是天意吗？“可不是吗？”展裴衡理所当然的点点头，声音嗲得像是正遇见给钱的恩客。“咱们世族子弟也不好当呀……哎呀！糟了，我的粉掉了一大块，这可怎么办才好呢？”惊惧的声音尖得像天随时会塌下来。咏贤立刻承担起女娲的角色，义不容辞的自地上抓起一把泥土为人妖公鸡补妆。“Shit 姑娘，这……”展裴衡的表情已经不能用“惊惶失措”四个字来形容，事实上他快昏倒了。“你……你不能将这么脏的东西往我脸上抹，这会破坏……”“你的名节？”咏贤杀人的表情摆明了他敢点头就等着领死，遗憾的是他的头仍然照点，一点都不知道即将大祸临头。“去你的名节！”她再也忍不住发飙，那是自从掉入这个年代之后就想做的事。“你知不知道外头有多少流民只有树根可啃，甚至饿得只能吞泥土充饥，而你却只在乎他妈的名节！”“我……”展裴衡还来不及回话，结果又被咏贤接下的一大串话炸倒。

“你们这些世族说穿了根本是废物、米虫！比最低等的生物还不如，只会浪费国家的公帑！”历史课本还真没说错，晋朝的世族一个比一个烂，是十足的大烂货、超级烂米虫。

低等的生物？这话是啥意思，他听都没听说过。不过，从母夜叉的表情看来，他最好不管她说什么一律点头，以免她一时激动拿起斧头劈了他。

所谓识时务者为俊杰，他向来自认是全建邺城最出色的俊杰，因此他立刻点头附和。

“Shit 姑娘说得是。”“废话！”她决心训他到底。“你喝的酒怎么来的？说！”怎么来？他干嘛烦恼这个问题，伸手就有了嘛。“有人会酿。”这应该

是正确答案吧。他满头大汗的想。

“谁酿？你吗？”咏贤哼道，巴不得把他塞入酒瓮中让他看个清楚。

“我……”他倒从来没想过这个问题，他是个世族子弟哪，张口就有饭吃，管那么多干嘛？“还有，你穿的绫罗绸缎是谁织的？”问题一个接着一个，轰得他措手不及。

“这……”“你吃的米呢？自个儿长出来的吗？”“呃……”“所以结论是，你是个废物！”既然恶霸都已经决定不和他商量就定他的罪了，他还有什么话说？只好猛点头。

“你还点！你知不知道你那张扑满白粉的脸有多恶心，看起来就像陪葬用的纸人！”而且还是一千块一打的便宜货。咏贤简直气得快吐血。

陪葬用的纸人？不会吧，整个建邺城的世族子弟中就属他的化妆技巧最高，用的粉也最好。十两白银一钱耶，这可是高档货。不过，也有人批评过这种粉太死白，不太自然，也许该换别的试试。

“既然 Shit 姑娘不喜欢这家铺子卖的粉，那我换别家的粉好了。”听说“协和号”的新产品风评顶好，下次买来试试便知好坏。

“你……”她就算不被他那脸白粉熏倒，也会被他的回答气倒。一个大男人扑粉像什么话，更呕人的是，满街都是扑满了粉的大变态！

“过来！”她像拎小鸡一般提着他的衣襟将他拉至水缸前，决定再也不想看到任何一张死人脸。

正捂着双颊检查脸上情形的展裴衡不期然的看到一面映着相同面容的水镜，接着便是迎面而来的水压。

在水缸里挣扎的展裴衡差点呛死，咕噜噜的洗脸方式是他平生仅见最粗鲁的方法。

他捡回来的鸡毛掸子头不仅是个母夜叉，更像是浑身充满暴戾的女阎罗，他都快断气了。“一个大男人扑啥粉？没瞧见本小姐从不扑那些乱七八糟的东西吗？”咏贤手一挥，硬是将刚从水缸中死里逃生的展大少押到巨斧前，要他对生火的媒介尽点绵薄之力。

“立刻给我砍柴！”咏贤两手抱胸，像个女牢头似的站在他身边喝令，只差没拿皮鞭抽他。

他照办。不过很不幸的，他没能将巨斧从偌大的木桩中抽出来。他再试，但那巨斧硬是摆明跟他结仇，即使他使尽了吃奶的力也一样拉不开。

“Shit 姑娘，这斧头抽不出来耶。”他边说边微笑，湿漉漉的脸上满是水珠，一古脑全流进了他张着的嘴里头，呛得他半死。

“你还能算男人吗？”她一把推开他，对于他的无能没辙到了极点。“只要稍微用力这斧头不就……”可以抽出来了吗……真他妈的倒霉，这斧头最起码重达十公斤，而且钉得比钉棺材还牢。古人究竟怎么回事，用这么重的斧头一天能劈几根柴？“Shit 姑娘？”耳边传来明显疑惑的声音，教她这个魔鬼训练班的班长不拚命都不行。

她只好拿出自出生以来最勇猛的精神，双手紧握住木柄，双腿用力一蹬。

斧头当真给抽了出来，但是她整个人也随着斧头一同倒去，形成最危险的镜头。

瞬间只见巨斧飞向天际，不偏不倚的砍中堆着木材的脚架，层层堆砌的木块猛地犹如溃堤的黄河由上往下崩落，眼看着就要将咏贤淹没。

咏贤来不及反应，脑中唯一的思绪是她完了。

她闭上眼睛等待足以压扁她的木块，因而没看见奇迹发生。等她睁开眼睛，听见展裴衡关心的声音自她身后响起，她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

“你不要紧吧？”他的声音中充满了忧虑，和他的眼神相互辉映。

这是怎么回事，为何展裴衡会突然出现在她的身后，当她的肉垫子？更怪的是，原本应垂直落下的木块居然一根根向外，仿佛遭受某种外力而四分五裂，并未如她预期中将她压垮。依刚才的情况分析，不断几根肋骨就算她走运，即使丧命也称不上是意外。

这一连串谜团教她百思不懈，似乎从掉到古代以来怪事就不断。

“Shit 姑娘，你有没有受伤？”展裴衡写满关心的脸随着他语调倏地出现在她眼前，她这才从沉思中惊醒，望进救命恩人的眼底。

他……有这么英俊吗？咏贤愣愣的看着正前方的俊脸，不敢相信一团白粉之下的真实面孔竟是如此一张充满男子气概的脸。

他的确长得很像伊藤伸繁，除去白粉之后的他看起来要比伊藤来得有个性。

或者，这纯粹是因为他刚刚救了她的缘故？“Shit 姑娘，你是不是伤到哪儿了？”他边问边伸出关爱的大手抚上咏贤微热的红颊。

为什么连他的手都冰凉得教人心情愉快？她一定是生病了，居然会开始觉得这个不男不女的人妖公鸡其实樨人。

“砍柴！”她甩开他的手，改捉住他的衣襟，拚命的告诉自己，他是只没用的公鸡，只会到处乱啼而已。

“还要砍啊？”展裴衡哀鸣，觉得自己仿佛身陷地狱。

“再叫就砍了你的头。”咏贤冷冷的放话威胁，双手叉腰，像个尽责的女牢头冷眼监视到底，也一路怀疑到底的盯着他柔弱的手臂猛瞧，顺便怀疑自己是不是神智不清？

### 第三章

一群脸上扑满了白粉的公子哥儿齐聚在建邺城里著名的茶馆，个个眉头不展，抱头痛思。他们边啜着武阳的茗茶，边看向端坐在墙角的男子，密闭的空间充满了诡谲的气氛，犹如令他们头痛不已的问题。

这原本是他们每七天一次的聚会，如今不得不因为首的展裴衡而临时前来。展裴衡深深感到抱歉，因为大伙儿都是世族子弟，有的还是来自立场对立的家族。

没错，龙蟠便是这样的一个组织。谁也想不到专抢世族、劫富济贫的侠盗竟然就是世族本身，而且还不单只有一人。

“展兄，你得想个法子摆脱那恶婆娘，再让她这么跟下去，咱们这个月的计划将全部泡汤。那姓陈的混帐正想法脱产，想趁咱们还没行动前将金银珠宝搬进皇宫内。要是真让他搬成，那建邺城内的流民就没饭可吃了，皇宫那些侍卫可不好搞定。”组织里的策谋长魏岂详抱怨连连，不明白展裴衡打哪弄来这么一个跟班，比老沾着饭菜的苍蝇还烦人。

“魏兄说得是。”专门负责联络事务的许重仁亦是怨声载道。为了展裴衡

身边跟着的大怪女，已经数不清多少次必须被迫更改约期，他都快烦死了。别看他们表面上是一群只知花天酒地的世族子弟，拥有满腔热血、正义凛然却又必须强装出一副病弱、挥霍的模样并不如外人想象中容易。偏偏装得最凶的展裴衡身旁忽然莫名其妙蹦出个女子来，而且还成天找碴，拖着他东操西练的，搞得大伙儿想聚会也找不到首领。再这样下去，龙蟠不散伙都不行，这也是今儿个大伙聚在这儿的的目的，商量如何解决那颗小灾星。

“我知道难为各位兄弟了，我会想办法解决。”话虽如此，但要摆脱母夜叉的盯梢却是难上加难。

“展兄，那姑娘到底是什么来历，怎么说话这么奇怪，头发又短得不像话？”许重仁曾暗地见过她好几回，发现她的口音别扭得跟有人拿刀押着她说话一样，十分奇特。

“我也不知道。”展裴衡苦笑，到现在他还弄不清她究竟打哪里来。记忆中不是挨打就是挨骂，从来没见过她一天好脸色，哪有机会问。

“你不知道？！”众兄弟莫不张大嘴，瞪大了眼瞪着他们的首领，深感不可思议。

展裴衡是他们之中最有热诚，也是武功最好，又最具组织能力的人，也因此才能获得一致拥戴担任首领之职，成为“龙蟠”的代表，而今他却在连打从哪里来都没弄清楚的情况之下就收留人家，实在教大伙儿感到意外。

“你不知道人家打哪里来，又怎么能收留人家？”许重仁率先说出他的疑问，众兄弟亦跟着点头。

“没办法呀。”展裴衡试着解释。“咏贤姑娘一头栽进我的车，接着便捉着我的衣襟说了一大串听不懂的话。起先我以为她是流民或是抢匪，因为她一直强调‘牛’这个字。原本想将牛送给她就算了，没想到她却硬要跟我回家，当时因有家仆在场，我无法甩下她，只好一路装到底，让她也跟着回府，之后的情形就是大伙儿所见的了。”所以说到底还是世族身分害了他，迫使他连在家仆面前都得伪装，就跟在座的各位兄弟一样。

这的确是令人同情的遭遇，但重点是，他们该如何解决眼前的难题？龙蟠已经一个月不曾有过任何行动，而流浪在市井的难民却不断增加，他们一定得有所行动才行，否则又不知道要增添多少条因饥饿产生的亡魂。

“你不能甩掉她吗？”魏岂详提出建议。

“恐怕不行。”展裴衡摇头。“先别说咏贤姑娘的来历不明，就说她看过龙蟠的牌筒好了，单单这一点，咱们就不可掉以轻心，而且她还说过她曾经摸过牌筒，这更令人匪夷所思。”“摸过牌筒？这怎么可能？”大伙儿的眼光全往他身上瞄，瞄得他十分不快。

他们的表情摆明了不信任他，因为他正是手持牌筒的那个人。

“放心，我没出卖你们。”他冷冷的讽刺教大家一阵脸红。“我也弄不清她话中的意思，但我向各位保证，我一定会调查清楚。”再不将真相弄明白，他这个首领的位子可得换人坐了。

“咱们不是怀疑你，只是现在外头的风声很紧，到处都有想拿赏金的人和官差。咱们不希望换首领，展兄你自己要小心点。”魏岂详拍拍展裴衡的肩膀，不希望他们的首领莫名其妙死于非命。

“我知道。我会调查个水落石出。”展裴衡保证，他知道自己再不拿出个办法来，不但组织难以行动，而且他们还可能决定瞒着他做出对咏贤不利的举动。他们是一群热血青年，同时也是乔装高手，在必要时可以装成米虫，

但同样也可以杀人不眨眼。他不希望他的天外飞客因他的兄弟而丧命，他必须尽快查出真相才行。

事不宜迟，他决定今晚就展开行动。

展家大宅的澡堂里一片水气，弥漫于广阔的空间中，在位于正中央的巨大木桶上方，有一团特别浓白的雾柱，将置身于其中的咏贤紧紧缠绕。

她快累毙了。

仰躺在木桶边缘闭目养神的咏贤忍不住对空长鸣，对展裴衡的运动神经完全投降。

她自出生到现在从没看过这么柔弱的男人，就连小白脸伊藤也比他来得强，至少伊藤还会打网球。

天哪，再这样操练下去怎么得了？才没几天工夫她就已经肯定瘦了好几公斤，等他练到足以强身，那她不是已投胎好几世？想到这里，她更往水里钻，也好事先预习躺棺材的滋味。

所谓的运动白痴指的大概就是展裴衡这种人。人妖公鸡不但提不起斧头，搬不动柴火，拉不开弓，还跑不了五十公尺远，实在难以想象他是如何长大的。

“简单呀，张嘴吃饭，等人伺候不就成了。”满脸白粉的公子哥儿如是说，照例惹来一顿打。

真是混蛋加三级。她来到古代两个月，肌肉结实了不少，全是练拳击的结果。蓓来他还真耐打，打不死、踹不倒，像个不倒翁似的，比打沙包还过瘾。

只可惜这个扑满白粉的沙包人现在不知道在哪儿，找了一个下午也不见人影，八成找其它的破病公子斗蟋蟀去了，真是没用的家伙。

唉，小说中的一切全是骗人的。

望着袅袅的白烟，咏贤不禁感慨万分。什么济弱扶贫，什么武功盖世，那全是武侠小说掰出来的，专门骗取读者的感情，现实中哪有这回事？真想请那些作者来西晋看看，包准他们回头重写那些情节。

仔细想想，这也没什么好值得意外的。毕竟白痴都能当皇帝了，世族的腐败又算得了什么？身为女警的她空有满腔热血，却只能束手无策，因为这不是她的年代，她不该、也无力更改事实，这是最令人气绝的地方。她该庆幸的是同样充满正义感的耕竹没跟她一块来到西晋，否则两人光吐血都没时间了，哪来其它空闲寻找线索？她一定得回现代并捉到萧武雄不可，踹下丁胖子是她一生最大的心愿，说什么也得做到。她不想留在西晋，更不愿闻到腐败的味道。被迫待在世族之家已经够呕了，更何况收留她的家伙恰巧是只人妖公鸡，还长得跟伊藤伸繁一模一样！可是……他们真的一样吗？咏贤的脸不由得一阵燥热，脑中倏地浮现出展裴衡那张担心的脸——那张未扑白粉的俊脸。

不可否认，他长得很帅，但是伊藤也很帅，为什么她会特别留意展裴衡而从未注意过伊藤伸繁？伊藤和她家可是世交，两家的交情早在他俩出生前就已经建立，并且合作无间。

至今她仍想不出为什么讨厌伊藤，大概是因为他太过秀气，她却相反的很粗鲁，所以特别讨厌他。她一向对过于文雅的男人没好感，特别是他又那么小气，连让她玩一下都不肯，也不过是一块牌筒嘛，干嘛那么宝贝。

牌筒？！

咏贤猛然坐起的身躯犹如骤然聚集的思绪一般快速，僵着的表情也仿若脑海中的定格驻留于遥远的过往，穿梭于点缀着小桥流水的日式花园中……“给我摸一下。”年仅十岁的咏贤从小就凶巴巴，张牙舞爪，硬要秀气苍白的伊藤伸繁将藏在背后的宝物交出来。

“不行。”跟她同龄的伊藤伸繁发挥难得的勇气，抵死不从。“我爸爸说这块牌筒等于我的生命，不可以交给任何人。”他虽喜欢眼前的小女生，但父亲的话他从不忘记。“你不给我看我就不理你，永远不和你说话。”咏贤恶霸的跳脚，非要看到那块牌筒不可。

不和他说话？那怎么可以！他爸爸说她长大后是他的新娘，还交代他不可以欺侮她。

不过，她那么凶，长大以后真的会像他爸爸说的那样，变乖、变温柔吗？他很怀疑。其它小女生说话都轻轻的，好有礼貌，为什么她总是用吼的，还一副理所当然的样子？“只能看一下哦。”伊藤伸繁拗不过她的凶恶，只好乖乖的把手上的牌筒交出来。

咏贤立刻抢过牌筒细看，根本看不出来这有什么好宝贝的。

“丑死了。”她粗鲁的翻了翻，看了半天只看见红红的木块和一个圆圆的石头。若硬要说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大概只剩镶在正中央的那块黄色圆石，它黄黄圆圆的，就像是突出来的月亮，煞是有趣。

“还给我。”伊藤伸繁连忙抢过咏贤手中的牌筒藏在背后，生怕她玩坏了它。

“小气鬼，喝凉水，借我玩啦！”她伸手捉他，伊藤伸繁及时躲过。

“借我玩！”“不行。”“借我玩！”“不行！”……她想起来了！原来就是那块牌筒，难怪她会感到熟悉。

咏贤无视于逐渐冷却的洗澡水，瞪大的眼睛直直的凝视正前方，脑中的思绪乱成一团，无法理解这是怎么回事。

为什么伊藤伸繁会有那块牌筒，又为何那块牌筒会出现在古代，并且属于一个义贼？轰隆的耳鸣声仿若心中难解的谜团，充斥于她的耳朵。她几乎不能思考，脑中想的净是那一块牌筒，那一块浮月形的黄玉，就跟眼前晃动的月亮一个模样。

浮月？！

咏贤眨了眨眼睛，不敢置信的望着左右摇动的牌筒。她怀疑自己是不是眼花了，否则怎么会看见不该出现的东西。

“听说你正在找这个，对不对？”低沉富磁性的声音自黑布面罩后逸出，宛若免费的丝竹乐章，飘散于宁静的夜。

仍旧处于失神状态的咏贤，只能眨着大眼瞪着眼前的牌筒瞧，受惊过度的智力尚无法恢复。

“咏贤姑娘，你突然变呆了吗？”弯腰趋前的高瘦躯体悠哉的靠着可容纳三个人的木桶边缘，手中晃动着咏贤朝思暮想的牌筒，发出闷笑声。“还是你太讶异看见这块牌筒，所以发不出声音？”低沉悦耳的调侃声随着轻佻的手指一并扫过咏贤的面颊，将她从惊愕的飓风中拉回。

眼前的人穿得跟忍者似的，全身罩着黑布，只露出一双锐利的眼睛和浓眉。

他是谁？为什么知道她的名字，知道她在找那块牌筒？“你是谁？怎么知道我的名字？”她边问边伸手抢牌筒，丝毫未曾察觉自己仍赤裸，直到

一双贼溜溜的眼睛提醒她为止。

“看不出来你外表瘦巴巴，其实还满有肉的嘛。”闯入者不疾不徐的退后，算准了她没胆子起身。

连忙缩入水里的咏贤尽管恨不得拆了他的骨头喂狗，仍旧没有忘记“识时务者为俊杰”这句话，只得乖乖的待在水中。

“你到底是谁，找我有何目的？”尽管处于劣势，她仍然一脸跩相，并且打算一路跩到底，引来入侵者挑眉。

“咏贤姑娘，没人教过你处于劣势时应该谦顺点吗？”他的天外飞客果然异于常人。

“我正好天生就不知道‘谦顺’两个字该怎么写。”咏贤依旧跩跩的回答，挑战来人的忍耐极限。“何况你又站得那么远，有什么好跩的？”她故意用激将法，打算将他骗至浴桶边再乘机抢夺。

他是没什么好跩的，但至少起码有牌筒。展裴衡露出微微的一笑，隔着黑布清楚的勾勒出调侃的弧度，打算教会他的天外飞客何谓谦顺，或许还可以顺便吃点豆腐。

“你的意思是我可以靠近一点啰？”他故意慢吞吞的跨步，手上的牌筒也跟着大幅度晃动，晃得咏贤的眼睛一片晶灿。

“再近一点。”咏贤不自觉的喊道，一双眼睛未曾离开过牌筒分毫。

“不够近？”展裴衡十分合作的再往前跨一步，更加用力晃动手中的牌筒。

咏贤此刻的表情仿若是只饿了许久的哈巴狗，拚命的对他手中的牌筒摇尾巴，并期待他的接近。

“再近一点。”她几乎是用吼的，这死忍者根本是存心找碴，故意站离她仅仅一步之遥，而她又不能冒被看光光的险，只能待在水里干瞪眼，期待他主动过来送死。

她有把握，如果他敢接近她，她便使出擒拿手的绝技教他喝掉整桶的洗澡水。也不想她是干啥的，警察耶，不整死他怎么对得起“头号女煞星”这个封号。“遵命。”强忍住笑意的展裴衡微微欠身，一晃眼来到她的身后。五指一点，顷刻间咏贤就如同玩一、二、三木头人一样，动也动不了。

这卑鄙的忍者居然使用小人的招数！不得动弹的咏贤发现自己不但没能如想象中将侵入者推进桶中喝洗澡水，反而像中了魔法一般僵住。原来武侠小说中为的一切都是真的，真有点穴这回事，她还以为那只是杜撰。

“你不是要我靠近一点吗？”展裴衡优闲的将双手撑于木桶的两侧，自她身后传送出酥痒的气息，教不得动弹的咏贤连躲都难。

“怎么样，够不够近？”他的鼻息重重的吹拂着咏贤的颈背，慵懒的声音仿佛是一条无形的琴弦，勒得她更加紧绷。

这是什么情形，为何她会心跳加速，就跟面对人妖公鸡未扑粉时的情况相同？她困窘极了，自出生以来从没这么无助过。她不但赤身坐在一个二年代的人才使用的木桶中，还像电影中的僵尸动也动不了，只能任这个色胆包天的登徒子调戏。她该怎么办？看着她颈背上一根一根竖起的寒毛，展裴衡不禁笑了。她不是最勇敢，平时吼得最大声，怎么这会儿不吼了？他敢打赌，欺善怕恶的母夜叉绝对料不到她会有这么一天。

想到这里，他不由得闷笑，要是他突然把面罩拿掉，她搞不好会疯掉，只可惜他不能这么做。

不过，他可没打算同一个哑巴说话。眼前的木头人很显然的以为他连她的哑穴都封住了，所以半天开不了口，他得提醒她才行。

“咏贤姑娘，我忘了告诉你一件事。”原本离她尚有些距离的气息猛然接近她的耳际，彻底瓦解她的神经。“我并没有点你的哑穴，你还是可以说话的。”低沉的嘲弄声像道符咒解开咏贤的沉默。从未曾遭受过此种待遇的咏贤立刻像雨后泄洪，大声吼个没完。

“你这个无耻卑鄙的小人，下三滥，别以为使用邪魔歪道的招数就可以逼我屈服，我管咏贤绝不买这个帐！”哇，她的吴语进步不少嘛！那些别扭的口音也消去了大半，看来她平日的磨牙功夫练得不错。展裴衡闷笑了一声，不把她的咆哮当一回事，反正平时也听惯了。闲来无事让她骂一骂，捶一捶，就当是按摩，谁要他是龙蟠的首领呢。

只是平日被她欺侮太多，总要乘机捞一点本回来，否则就太对不起自己了。

“我不知道你还有选择权呢，咏贤姑娘。”他的鼻息倏地栖息在她赤裸的肩膀上，吓得她的魂都快飞了。“我还以为我握有全部的筹码，爱怎么逗你，就怎么逗你。”令她变出双重心跳的鼻息顷刻间转为沉重的爱抚。咏贤惊愕的发现到正轻轻接触着肩头的酥麻不是方才的鼻息，而是货真价实的嘴唇。瞬间她的心中有如万马奔腾，跑得最快的便是她的怒气。

她要杀了他！

气得几乎头顶生烟的咏贤转头就想给他一巴掌，无奈她的头死也不肯妥协，仍安安稳稳的僵着，徒留满肚子怒气。

她这模样看得展裴衡又是一阵低笑，他的贵客永远不知道什么时候该听话。

“想转头看我？”低沉的呢喃再度回响于她的耳际，带来同样令人难以忽略的迷醉。

“或许我可以帮这个忙。”无声无息的亲吻落在毫无预警中落下。咏贤怎么也想不到自己竟会被一双有力的双臂箍住，还莫名其妙的丢了她的初吻。

蓓来实在丢脸，活到快三十岁还没被人吻过的女性，全台湾真找不出几个。

但也不用到西晋来破戒啊！她没多大兴趣去研究四片唇合起来到底是何种滋味，忙着捉罪犯立功都来不及了，谁有空理会那一群只想攀着她往上爬的卑鄙人类？问题是，此刻箍住她的健臂不但未经过她的同意就这么做，而且还属于一个和她相差了一千七百多年的古人。

她应该觉得气愤，毕竟被一个原本该乖乖当化石的古人强吻是一件极为丢脸的事，更何况这个古人还遮去她的眼睛，让她想报仇也找不到对象。可是，该死的！她发现自己并不怎么讨厌他的吻，他的吻技还真没话说。

原本想逗逗她的展裴衡反倒一头栽进她大方的反应中。他不知道她究竟来自何处，为何看过他的牌筒，但他知道她必定来自一个和这儿完全不同的地方，因为她的反应跟一般女子不一样。正常人早就吓昏了，她却毫不退让的反吻他，教他的心也跟着她一起律动，迷失在她的唇齿之中。

他加深这个吻，原本只是嬉戏的嘴唇改由舌头代替，彻底绽放出魔力。而边立志报仇边享受亲吻的咏贤也非常没志气的张嘴迎接他的撩拨，完全和大脑唱反调。

霎时，只听见两人急促的呼吸和因晃动留下的水波声回荡于静谧的夜，

为这星光灿烂的时分更添缤纷。

“你究竟是谁？来自什么地方？为何看过这块牌筒？”连续三个问题将咏贤自醉梦中拉出来。在清醒的同时，她气愤的发现到自个儿竟再度成了木头人，而方才搂着她大吃豆腐的闯入者又成了不折不扣的小人，藏于她的身后。

“我没打算回答你的问题，卑鄙的小人。”咏贤被自己反应气到快吐血，此刻只想遁地。她什么时候不发神经，竟挑这个时候发情！早知道她会到古代当花痴，不如在现代随便拉一个男人上床算了，也省得被这个古人调戏。

“我一点都不介意当卑鄙的小人，亲爱的咏贤姑娘。”低沉亲昵的声音再度包围住她，随着声波接近的是一双大掌，威胁地靠近她的胸部。

“你……你想干嘛？！”咏贤想逃没地方逃，想跑又动不得，惊惶失措的瞪着他的手，困难的吞了吞口水。

“用卑鄙的方法逼你吐实。”他慢慢的移动了一些。

“我……我宁死不屈。”妈妈咪呀！他的手指当真愈靠愈近！

“真的不说？”他再往前一步。“不说。”她睁大眼睛看着十指逼近，那修长的阴影几乎碰到她的乳尖。

“好吧。”他干脆的收手，令咏贤一愣。

就这样？古代的小人可真好打发，和现代屡踩不死的蟑螂根本无法相比。

“既然咏贤姑娘这么有志气，那咱们就走着瞧，我向你保证，你一定会再看见我。

当然，还有我手中的牌筒。”展裴衡轻轻的去下承诺，而后如同一缕轻烟消失在空气中。

还呆愣在浴桶中的咏贤这才想起他临走前的话。那块牌筒！

“管咏贤，你这个笨蛋！”她狠狠的骂了自己一句，猛然发现跟着话一起挥动的手臂。

她居然能动了，这是什么时候发生的事，她怎么没发现？她一定要抢到那块牌筒研究出个名堂来，她真受够了这个鬼地方。还有，被封住穴道也就算了，她居然对一具活生生的化石起生理反应！

羞愧和愤怒的情绪瞬间风起云涌，差点将已然冷却的洗澡水再次沸腾。她愈想愈生气，也愈想愈丢脸。她是怎么啦，竟对一个古生物心动，还像一个欲求不满的花痴般回吻他？就算这个古人有一对迷人的双眼好了，她也不该如此失态呀！人妖公鸡不也有一对和他一样迷人的眼睛吗？她怎么就……等一下，人妖公鸡？！

忙着责备自己的咏贤倏地恍如被雷打到，脑中呈现的画面净是展裴衡那张沾满白粉的脸。在那张扑满脂粉的脸上最突出的便是那双漂亮的眼睛，那双犹如铜镜般明亮的眸子让她联想起冬季结冰的湖面，清澈的反映出银光。

伊藤伸繁也有一双跟他一样的眼睛，只不过在那其中往往反映出要人命的温柔，逼得她喘不过气来，只想逃之夭夭。这也是她讨厌他的另一个原因，一个大男人有那么漂亮的眼睛做什么，目光凶狠一点不是很好吗？柔情似水真没个男人样。不过，比起人妖公鸡饱含惊惧的眼神，伊藤就有如圣经中的大力士再世，勇猛得让人想亲一下，但若跟方才的侵入者相比，他俩则可以手牵手闪到一边凉快去。跟他们一模一样的眼睛，却闪着完全不同的光

芒，晶灿得教人忍不住叹息。要是人妖公鸡也这么有男子气概就好了，她就不必成天怀疑自己有病，也不会对一个连弓都拉不开的破病公子存有好感。不过，话说回来，这世上竟有三对一模一样的眼睛，简直太不可思议了，根本不可能发生嘛……的确不可能发生！

突然站起的咏贤恍如遇着神迹，整颗脑袋提到外层空间转了一圈再转回来，慢慢恢复了一点理智。

自从来到这个乱七八糟的时代，她的脑子也跟着一片浑沌，差点忘了自己曾上过逻辑推理的课程。眼前的状况无疑是课程中所提过的“重叠”，她居然忘了。

没有人能和另一人生得一模一样，除非是复制或是双胞胎。目前她虽无法解释展裴衡为何会跟伊藤伸繁长得如此神似，但至少有一点可以理解，那就是为何方才的侵入者会有一对和他们一模一样的眼睛。

展裴衡就是黑衣人，黑衣人就是展裴衡！

茅塞顿开的咏贤二话不说，立刻跳出浴桶，随手抓了件衣服套上。捉奸还得在床，姓展的混蛋一定料不到她竟能看穿他，搞不好此刻连衣服都还没脱哩。

她要不当场逮他个措手不及她就立刻辞职！压根忘了自个儿身在何方的咏贤万般不耐烦的甩开烦人的裙摆，像急惊风扫过长长的回廊。大脚一踹，展裴衡的门房立刻应踢而开。

“Shit……Shit 姑娘，这么晚了，你一个女孩子家单独前来，恐怕不太好吧？”正在做例行美容的展裴衡只得使尽全力护住他宝贵的尊容，生怕一个不小心呼吸太过用力，毁坏他刚敷上的脸。

咏贤决心要拆穿他的假面具，只当他是放屁，依旧大摇大摆的走进来。

“恶心，这是什么？”攒起眉心，咏贤面带嫌恶的审视杵在眼前的绿色墙壁。这姓展的不知上哪儿弄来一大堆绿色污泥，教人想吐。

“回春膏呀，你不知道？”蠢动的绿色墙壁小心翼翼开了条细缝，神气的回嘴道。

“这铺子的回春膏可贵了，城里还没几个人用得起哩，要不老板和我是老交情，我还买不到呢。老板还嘱咐过我，抹在脸上的时候千万别说话，否则会生皱纹……哎呀，完了！”

我居然开口说话，这可怎么办才好？我一定会变老！一旦变老，我就不是风度翩翩的美男子，若当不成美男子，那我的人生还有什么意思？我是个风雅的世族呀，怎么可以败在皱纹之下……”咏贤最怕的唠叨再次登场，也再次勾起她的怀疑。

她怀疑自己神智不清，否则不会把他和方才的黑衣男人搞在一块。

瞧瞧他那张脸，回春膏？天！真亏他说得出口。她这辈子只在电视广告上见过敷满海藻泥的外星人，尚未亲眼目睹过，原来这玩意在古代就有了。

她看看他那惊惧的眼神，再看看铺在他胸前沾到绿泥的白布块。在那下头的是纯白的中衣，摆明了他正准备就寝，只等着把脸上那一大块污泥卸除。

眼前的景象教她不得不怀疑自己的眼力。一定是自己眼花了，就算展裴衡的动作再怎么快，也不可能在十分钟之内搞定一切，除非他会飞天遁地，再不然就是经由密道回到他的房间。

可是，这一切真是怪异极了，早已超乎逻辑思考的范围。身为警察的

直觉告诉她，其中必有可议之处，但却又说不出是哪里不对，搞得她一个头两个大。

“Shit……Shit 姑娘……” 饱含惊惧的声音再度戳刺她的耳膜，惹来烦得想揍人的咏贤按例抡起拳头。

“干嘛？！” 格格作响的指节声逼近展裴衡几乎快干的绿色脸庞，大有一拳捶裂它之势。

“你……你的衣服湿了。” 剩下的话他没敢再说下去，只敢用畏惧的眼神提醒她。

湿了？她顺着展裴衡小绵羊般的眼神往下一瞧，糟了！方才她忙着找他算帐，竟忘了套上外衣，只穿了件白色的中衣，这会儿正像透明胶布贴在她身上，露出无限春光。

这下可好，免费让人看了一场透明秀。

“把眼睛闭上！” 咏贤双手紧抱胸前，脸红得快烧起来，只得恶霸的下令，凶狠的口气可比童话中的大野狼，吓得展裴衡这只小绵羊只得乖乖闭上眼睛。

“我……我警告你哦！不准记住我现在的样子。” 困窘的她边撂狠话边向门外移去，僵硬得活像个傀儡。

拚命点头的展裴衡依旧不敢睁开眼睛，十分配合对方的威胁，直到凶恶的声音消失为止。

我当然不止记住你现在的模样，而是记住更多。嘴角勾起一抹笑意，展裴衡睁开眼，眼带星光的凝视分散于空气中的月影。

他实在不应该这么做，他应该逼问她的身分，搞清楚她为何会掉入他的棚车内，最重要的是，她在何时、何地摸过那块牌筒。

然而，他却收手了，不仅因为她的倔强，同时也是因为自己起伏的心。

也许是伪装生涯过得太久，他几乎已经忘记“真实”是什么滋味。身为世族，按理说他只管吃喝玩乐就行，根本不需要张大眼睛去看豪宅外的真实世界，那儿的饥荒与他的身分扯不上边，他所需要做的仅仅是闭上眼睛张嘴吃饭，恣意挥霍，纵情享乐，这也是一般世族唯一做的事。

然而他却无法泯灭良知，不去理会那些濒临饿死边缘的饥民，所以他选择背道而驰，与其它志同道合的世族子弟组成龙蟠，专抢自个儿的家当救济贫民。

讽刺的是，如此的壮志却必须隐藏在世族的外皮之下，当个道地的米虫，能装就尽量装，但求不被识破，否则龙蟠解散事小，外面的流民无人救济事大。

长久下来，展裴衡几乎相信自己原本就该过这样的生活。他忘了怎么大笑，忘了发自于内心的笑意是多么温暖。生活即伪装，他伪装自己，不只是外表，甚至连自己的心都一并欺骗，直到咏贤出现，他才想起恣意大吼是何种滋味。

为了不被人怀疑，他装成懦弱、不事生产的公子哥儿，成天只懂得尖叫和讪笑。他羡慕她的畅意，能毫无保留的大吼和生气对他而言是最昂贵的奢侈。

不可否认，他对她感到好奇，他若聪明的话，应该立刻弄清这一切的来龙去脉，毕竟组织里多得是没耐心的兄弟，他们不见得像他一样欣赏她的自然。

他应该尽快查出她的底细，也十分明白，再拖延下去对大家都不利。

只是，她就像一道清新的空气，为他苦闷的伪装生涯带来生动的色彩，他如何能将自己摒除于难寻的欢乐之外？望着高挂在夜空的明月，展裴衡不禁深深叹息。

## 第四章

这其中必有问题！

咏贤发挥她长期训练下来的盯梢功夫，亦步亦趋的跟在展裴衡身后，保持适当的距离一路跟到底，准备来个瓮中捉鳖。

什么大米虫，根本是放屁！

三不五时还得客串卧底人员的咏贤别的不会，骂人的脏话倒是学了一箩筐。

她敢打赌，这个姓展的人妖公鸡一定是昨晚的死忍者，没人能有那么神似的眼睛。

要不是她太英明，还真会被他的演技骗了。

别的先不提，就说她的直觉好了，身为国际刑警的她最引以为傲的就是打遍天下无敌手的敏锐嗅觉，除了赔命式的追捕脚力之外，能够先知先觉也是她屡屡立功的利器之一。她敢打赌，姓展的人妖公鸡绝对不若表面上温弱，搞不好还跟那个叫什么龙蟠的人有关。

昨天晚上她愈想愈觉得不对劲，也愈觉得自己真容易受骗。在这个媲美金庸小说的世界里，有什么事不可能发生？只是她所碰见的事也未免太怪异了吧，先是逛街逛进个后现代主义的算命店，再来是跑到连鸟都饿到生不出蛋的西晋，并且还莫名其妙丢掉了初吻。这一切的一切都恍若神话般不真实。来到和自己血脉相连的国家都这么惨了，如果到八竿子打不着的国家，恐怕连吃饭都成问题。

其它国家？被这四字春雷打得一愣一愣的咏贤瞬间忘了自己身在何方，差点跟丢了正往荒郊野外走去的展裴衡。

映入眼帘的竹林十分茂密，飘扬于空中的翠绿竹叶也仿佛是漫天飞舞的绿色丝带，随着风弹出悠扬的夏之声。

沙沙的竹叶声就像一根记忆之绳，引领咏贤攀爬至顶端，重新俯视她的遭遇，或者说是她们的遭遇。

记忆中的吉普赛女郎也拥有同样的嗓音，低沉沙哑的告诉三位干劲十足的女警，她们各会有段奇遇。原本她以为那只是幻像、只是胡诌，没想到却该死的应验了。

吉普赛女郎无奈的叹息至今犹在耳际。她似乎提过，会有两人留在必须留下的地方，只有一人能回来。谜语式的预言曾惹得她和耕竹差点当场掀桌，如今看来，这等于是在告诉她们，三人之中只有一个能回到现代，如果她们也和她一样掉入过往时空的话。

她掉入了西晋，那么耕竹和琉音呢？她们会掉入何处？一波波的疑问随着她们临行前提到的出差地点获得解答。

英国和法国！咏贤不敢置信的摇摇头，无法想象她们的遭遇以及所掉入的年代。但愿她们不会和她一样倒霉，掉入像西晋这般动乱的时代。阿弥陀佛！

她不禁在心中合十，为伙伴们祈祷。

只不过担心归担心，她还是没忘记自己跟踪人妖公鸡的目的。她一定要拿到牌筒返回现代，她相信自己必定是那吉普赛女人口中唯一的返回者，天可明鉴，她有多讨厌这个时代。那些个自以为是的世族让她联想起肚子大到像怀了双胞胎的丁胖子，若现在突然间蹦出个西晋版丁胖子，她也不会感到意外，毕竟伊藤伸繁都能出现在这里了，再多个惹人厌的家伙又何妨？想起丁胖子，她这才又回过神继续跟踪。踹下丁胖子的俨然成为她生命中一股重要的力量。她一定要、也一定能拆穿展裴衡的假面具，拿到那块浮月形牌筒！她对着展裴衡的背影发誓。

被跟踪得直想仰天长啸的展裴衡则是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她怎么这么难搞定呀？满肚子苦水的他无言的询问上苍，可惜连上苍也无法告诉他答案，只好直接变个脸色给他看。

快下雨了，真像他的心情。

愈趋灰暗的天色提醒他时候已经不早，看来为了躲她，不得已又浪费了一天，这同时也意味着聚会之期必须再次更改。他再不想办法解决，恐怕暂住在他家的俏姑娘很快就会变成一具尸体，兄弟们虽然嘴上不说，但脸上的表情却写得一清二楚，他必须快刀斩乱麻。

只是这又谈何容易？咏贤有他所见过最旺盛的好奇心，不怕威胁又喜欢逞强，连快被人调戏了也不怕，就算是男人都跟她没得比。

她到底来自何处呢？他再次在心中问。若是寻常女子早吓昏在木桶之中，绝对不会像她一样穿著湿衣，脚一踹就往男子的屋里闯。幸亏他早有准备，否则铁定被捉个正着。

若是在平时，他倒不介意和她玩玩捉迷藏，糟就糟在近日组织里有个大计划需要他去执行，一大票的弟兄全等他一人。比如说刚刚，原本预定要在茶馆商讨，又因咏贤的紧迫盯人而被迫放弃，为了逃避她的跟踪，他只好改往郊外走，以免泄了龙蟠的底。此举让枯坐在茶馆内的兄弟为之气结，扑满白粉的面容下均是一双双怨毒的眼睛，他立刻知道麻烦大了。

身为龙蟠首领，他原是该解决问题的人，如今却变成麻烦的根源。他知道自己不该成为兄弟们的困扰，也知道城内那一群流民全靠他们生活，在这非常时刻，实在不宜谈儿女私情。

他想，他大概是喜欢上她了，否则也不会处处护着她、让她。虽说是迫于无奈，但他大可一刀杀了她，省去这一大堆麻烦。

他到底从什么时候开始喜欢上她的呢？或许就从她提起他的衣襟，精力充沛的大喊“牛”开始吧。虽然当时惊愕多过于害怕，但这也不能怪他，毕竟有人从天掉下来可不是天天会发生的事。

糟的是这位天外飞客有着超乎常人的意志力，非拆穿他不可，他该怎么做？一拳打昏她，让她不省人事？就在他肠枯思竭，拿不定主意的时候，跟在后头的咏贤反倒先沉不住气，怒气冲冲的喝道：“姓展的！”她的教养绝对有待加强。展裴衡边在心里嘀咕边转身，不忘做出一个被吓了一跳的表情。

“Shit.....Shit 姑娘，你怎么会在这儿？”他边用颤抖的声音问，边用右手用力揉心口，样子极为女性化。

别以为来这一套我就会信你！发誓不再落入陷阱的咏贤这回理都不理他的动作，反而一副见怪不怪的模样。

“废话，当然是跟踪。”她答得理所当然，仿佛这是一件非常光荣的事。

“我才想问你来这儿干啥，该不是要……见某人吧？”她已经仔细想过，就算展裴衡不是昨天的黑衣人，也一定和他有关，也许是表兄、堂弟或什么的，总之一定有血缘关系，否则不会有那么相似的眼睛。

“见某人？”展裴衡听得一头雾水。他要见的人全在城里，而且个个恨不得扒了她的皮，她所谓的“某人”八成是指他自己，也就是昨夜的黑衣人。

幸好她猜错了方向，要真让她逮着了线索，届时恐怕由不得他不杀她。

不过，他不导偏她的方向也不行。不管是展裴衡或黑衣人，都禁不起她的一再追踪，他必须给她一个满意的答复。

然而，突然出现的土匪却代他回答了这个问题。

“没错！这位有钱的公子哥儿正是要会见本大爷！”蓦地，只见几个持刀的贼子从浓密的竹林里蹦出来，带着哈哈的狂笑声。“你们……你们要做啥？”尖得像可以将人戳出个洞来的哀号声直达云霄，外带夺眶而出的泪水。

哭的人当然不是咏贤，而是因咏贤在场不得不伪装的展裴衡。要不是有她碍着，他早送他们去见阎王。

“抢劫。”来的人倒也干脆，大刀一挥，露出铸于其上的三个大字“要钱寨”。

“只要留下买路钱，咱们就让你好过，踹你两脚就当是利息，意思、意思。”接着又是一阵狂笑。

“那……这位姑娘呢？”虽然很想出手将这笑得像得失心疯的贼一拳打到黄河去，展裴衡仍不忘发挥他的绝佳演技，边抖边发问。

“她可不行。”为首的强盗露出一口黄板牙，满嘴的口臭熏得咏贤差点当场昏倒。

“这娘们的长相虽然奇怪了点，但尚可勉强凑合着用，反正女人嘛，闭上眼睛都是一样的。”慷慨激昂的言论充满了男子气概，听得众家兄弟一致点头，气煞了咏贤。

什么她长相奇怪了点？以现代的标准来看，她可是美女耶！他到底不懂什么叫“个性美”？“呃，兄台，你这么说未免太粗鲁了。”展裴衡仍不忘克尽世族之职，一路风雅到底。“形容一位姑娘家，你不能用——”“让开，你这个白痴！”居然对一群土匪阔谈用词的大道理，这个人还有没有常识。

咏贤一把推开挡在身前的展裴衡，雄纠纠气昂昂的提起抢匪头子的衣襟，右手一挥便是两巴掌，打得在场所有人脑中一片空白，甚至忘了自己是干土匪的。

“你他妈说的是什么鬼话？什么叫女人闭上眼睛都是一样？你有种就立刻脱下裤子，我倒想瞧瞧你的宝贝和平常人有什么不同。”现场霎时鸦雀无声。打死这群土匪，他们也不敢相信居然会有这么嚣张的“被害人”，不但不噤声发抖，还和他们对骂。这……这是什么世道？站在一旁的展裴衡虽然很想笑出声，但他知道事情没有这么简单，惊愕过后将是麻烦，他还得想办法解决呢。

果然，无端被赏了两巴掌的土匪头子立刻哇哇大叫。

“你打我？你这个臭婊子居然敢打我！”瞬间只见一排黄板牙又上又下的

张合个不停，累坏了所有人的眼睛。“我要告诉我娘……不！我要告诉老大，我要叫老大将你千刀万剐！”“你就是老大。”杵在一旁的小喽啰连忙附耳，提醒他前任老大才于三日前嗝屁，现在他正是老大。

“啊？对哦。”忘了自己莫名其妙当上寨主的土匪头子立刻恍然大悟，表情也跟着神气。“碰上本寨主算你们运气好，咱们要钱寨呢最好商量了，只要给咱们银子，咱们就放你一条生路。兄弟们，你们说对不对啊？”“没错。”“寨主说得有理。”“咱们只要钱。”“钱钱钱！”真不愧是最原始的抢钱方式，快速又直接，连用脑也一并省了。自从来到西晋后，每天都有新鲜事发生，其中又以遇见这些土匪最为爆笑。咏贤无奈地想。

展裴衡可没有她的好心情。要是让人知道鼎鼎有名的龙蟠首领居然被这帮土匪抢了，那他的一世英名将毁于一旦。不过，这群土匪笨则笨矣，倒是提供他一个摆脱咏贤的好时机。他不如将错就错，和他们一道回山寨再以龙蟠之名义将她救回，让她相信展裴衡和龙蟠确实是两个不同的人。如此一来，他既能继续扮演文弱公子，又能以龙蟠的身分逗她，何乐而不为呢？心意既定后，他技巧的引导眼前这几个大笨贼，一心祈祷他们不会笨得不懂得利用机会才好。

“各位大哥，小弟今儿个身上没带银两，可否容我回府取钱，回头再孝敬各位？”拜托拜托，可千万别笨到说好。

“你当老子白痴啊！”为首的山贼还没笨得彻底，尚懂得营生之道。“放你回去，咱们还能算是抢吗？不行，你要是不给老子一个交代，休怪咱们刀下无情！”一把把挥舞的大刀说明他们不是光说说而已，必要时真会杀他们。

“那……那你们把我们绑回去好了。敝姓展，是建邺城里的世族。”展裴衡自动自发的建议道，期望这群笨贼能懂得他的暗示。

“你白痴呀，居然泄漏自己的身分。”咏贤不可思议的叫道，确定这人若生在二十世纪铁定活不了，光是“过于诚实”这一项就足以让他被撕票好几回。

“没办法呀。”展裴衡万分无奈的看向正架在他俩颈上的大刀，嗙声嗙气的提醒她。

“你瞧瞧这些刀，咱们不说实话行吗？”那倒是。也许他不若她想象中那么不适合生存于现代，自己反倒该好好检讨才对。

这情况若换到现代，持枪的抢匪必会毫不犹豫的点头，并打昏他们绑回巢穴中。问题是他们人现在在古代，而且还碰上超级大笨贼，不但没将他们敲昏，反而你看我、我看你的研究起干嘛绑他们回去这个问题。

“老大，这白面公子说他是世族耶！世族是什么玩意你知道吗？”出声发问的小山贼刚从遥远的山区出来混，对于展裴衡的身分有些难以理解。

“这……”刚荣升为头子的黄板牙也是一头雾水。说穿了他比发问的小山贼强不了多少，顶多知道“小姐”是称呼有钱人家的女儿，至于“世族”这两个字，他听都没听过。

“可能是世代养猪的人。”另一个自认为有点学问的山贼不怎么确定的接口，引来众山贼的惊叹声。

“原来是这样啊！”接着是一阵媲美博浪鼓的发浪，上上下下点得好不热闹。养猪？他家几时变成养猪户了？被眼前状况搞得欲哭无泪的展裴衡只能眼茫茫、泪潸潸的看着轮流发表意见的持刀山贼，准备听听他们还有什么更离谱的高论。

“老大，咱们很久没吃过猪肉了。”一想到久违的肉味，全部的人都忍不住流下口水。

“我知道。”明显吞咽的声音传遍整座竹林。“至少有一年。”那滋味真是鲜美呀。

“他家养猪耶，真有钱。”养几头猪就算是大户人家？这些山贼到底打哪来的，边疆吗？展裴衡懒得再和他们多费唇舌，只希望他们早点决定，干脆脆将他们绑回去。

一阵嘀咕之后，这群又饿又笨的山贼终于得出结论，兴奋的开口问道：“你家能出多少头猪赎你和这娘们？”至少是十头，否则就太不划算。

“很多。”展裴衡干涩的回答，不敢相信他的身价竟是以猪论。

“成交。”土匪头子高兴的决定道，又是一阵仰天狂笑。

忽地，一道闪电划过天际，紧接着是哗啦啦的倾盆大雨，正巧灌进黄板牙过于兴奋的喉咙中，呛得他一阵咳。

“老大，你没事吧？”众山贼连忙趋前抚拍，关心的不得了，心中十分欣慰他们到底没跟错人，做了笔好买卖。

此情此景，让欲哭无泪的两人再次呕得吐血。

一个是外号“头号女煞星”的勇猛女警，另一个是人人肃然起敬的龙蟠首领，他们居然让这帮人绑了？丢人哪！

“咏贤姑娘。”低沉沙哑的音调仿佛是一首小夜曲跃入咏贤的听觉神经。她困极了，而且头又痛，就像有一千把槌子猛敲她的头。

她试着不去理会这个陌生的声音，一心坠入黑暗中。讨厌的是声音的主人孜孜不倦，似乎不叫醒她不甘心。

“咏贤姑娘。”同样迷人的声音再次飘散在耳际，外带酥痒的呼吸，轻得就像蟑螂的毛毛脚。

蟑螂？恶心死了！

咏贤下意识的扬手，差点打中正欣赏她睡相的展裴衡。他眼明手快的躲过这一掌，结果她蟑螂没打到，倒把自己打醒了。

“Shit！”她下意识的开骂，费力和黑暗搏斗，想尽办法睁开沉重的眼皮。

一听见这熟悉的字眼，展裴衡吹了个无声的口哨。他猜这八成是某种骂人的字眼，而且不太好听。不过，她都敢教人当场解裤子了，再难听的字眼也不必太过于惊讶。

“咏贤姑娘。”这回飘游于她耳际的不再是鼻息，而是冰冷的大手。骤然而降的温差立刻发挥功效，有效地助咏贤沉重的眼皮一臂之力。她猛一睁眼，映入眼帘的是一张覆着黑布罩的脸和一双熟悉的眼睛——龙蟠。

不会吧？她眨眨眼，相信这你是自己的错觉。她依稀记得一被押入破茅屋内就挨了一记棍闷，然后便失去知觉。在昏倒的瞬间，她似乎看见那群笨贼错愕的脸和人妖公鸡惊惧的表情，好似每个人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难道是这个无耻小人下的手？“是你敲昏我的？”一定是的！只有他才会这么卑鄙。“我敲昏你？”低沉的声音之下是沙哑的浅笑。可惜她看不到他的表情，否则一定当场撕下他那张得意的脸。“你的想象力还真丰富。敲昏你对我有什么好处，你倒是说说看。”敲昏她对他有什么好处？突如其来的问题塞得她哑口无言。敲昏她对他一点好处也没有，她身上的确没有什么他想要的东西。

“怎么没有！”尽管对方占尽上风，她仍不甘处于劣势。“我身上有你想

要的……想要的……”真糟糕，她一心只想赢，忘了自个儿压根就没有条件可掰。

“想要的？”他故意将疑问句拉低拉长，一双浓密的眉毛却相反的抬高，和闷笑声呵成一气。“我可不认为你身上那几两肉有何迷人之处。”跟着是忽高忽低的扫瞄，气得咏贤想当场杀了他。

“我说的是我的身分！你不是想知道——”不对，怎么可以自投罗网。

“你怎么会出现在这里？”好险她及时悬崖勒马，没让警界丢太多脸。

“救人。”他仍是一贯让人气绝的轻佻。“有不平的地方就有龙蟠。”说得可真好听，但她才不信他的鬼话，哪有这么凑巧的事，她一被绑，他就出现了，这其中的关联清晰可见，要不然她不会莫名其妙被敲了一记。

“莫非你身上装有雷达，否则怎么能那么快就知道我被绑到哪个地点？”她再往前挺进，立志非把展裴衡的尾巴掀出来不可。

“雷达？”又是一个新玩意，这更加深展裴衡欲掀开她神秘面纱的决心。

他敢打赌，她必定来自一个奇异的地方，过着迥然不同的生活。他感到十分好奇。

不过，好奇归好奇，他可没忘了正事。这里是他的世界，无论她来自何方，也改变不了这个事实。

“我猜你口中的雷达大概是某种让人能找到目标的玩意。”她惊讶的表情说明他猜对了。“但很遗憾的我没有那玩意，我用的是最古老的方法——跟踪，就像你做的。”他若换到现代必定是个优秀的警察，可惜她没多少惺惺相惜的心情，这人简直无耻到家。

“你跟踪我？”一把怒火燃烧于她愤恨的心头，完全忘了自己也是无耻小人之一。

“这就叫作螳螂捕蝉，黄雀在后。这话你应该听过吧，咏贤姑娘？”虽无法确定她是从哪儿蹦出来的，但她的教养好象很差，他必须教教她。

“谢谢你的国文解说。”当她是文盲啊，吕氏春秋她背得滚瓜烂熟，尤其最爱丢掉斧头那一课。“能不能请你也顺便解释一下你跟踪我的目的？”她倒要看看他想玩什么游戏。为何一下是展裴衡，一下是黑衣人。她虽没有十足把握，但百分之九十九的证据都指向他们是同一个人，除非那百分之一的奇迹出现。不过，就推理的观点来看，那几乎不可能发生。

“你自己不是说了吗，你身上有我想要的东西。”他故意将最后一句说得十分暧昧，转移她的注意力。“我认为我们应该趁那帮山贼还没发现之前先走一步，省得待会儿还得白费力气。”虽然一拳就可以将他们打到边疆，但他宁可那些力气留给咏贤，她可不好摆平。

被拉着跑的咏贤突然记起某件重要的事，她不能那么自私一个人溜，而且，这也是个确定自己会不会那么倒霉碰上百分之一意外的好方法。

“等等！展裴衡怎么办？你不救他？”嘿嘿，这下总该泄底了吧。

“你是说那没用的公子哥儿？”展裴衡文风不动的答道，稳得犹如大庙前的石雕。

“我干嘛救他，他可是个世族，我没抢他已经算是手下留情。”狡滑的家伙！她就不信掀不了他的底。

“可是……”她绞尽脑汁想下一个理由。

“莫非咏贤姑娘喜欢他？”这句问话恍若是颗原子弹，立即达到了效果，炸得咏贤满脸通红，也炸掉她的理智。

“谁会喜欢那只人妖公鸡！我只是基于道义责任，不能那么自私一个人跑掉罢了，这有违人权。”人妖公鸡，这算是一种昵称吗？公鸡二字他尚能理解，但人妖又是啥玩意？算了，随她去说好了，只要时时记住她是从天掉下来的，也就不至于呕得太厉害。

“好吧，我答应你救他。”突然呆掉的表情说明了她暗藏的鬼计，她八成以为他不敢答应。“但要条件交换。你给我想要的，我就帮你救那小子。”“你想！”她又不是傻瓜，搞不好她一旦说出口，他就立刻宰了她。好歹她也是个警察，怎么可以条件交换败坏风纪。

“原来你所谓的道义不过尔尔嘛，我还以为你多有骨气。”他闷笑，早料定她不可能答应。

“别想用激将法，我才不会上当。”大不了先想办法脱身再回头救他，她就不信凭她的聪明才智，会斗不垮那几个笨贼。

“哦？”她的表情、态度仍是一贯的神气，教展裴衡忍不住想逗逗她。

“咏贤姑娘，你知不知道江湖上有一种能逼人吐实的药，凡是服下药的人人会忍不住说真话？”一个白色药包倏地跟着出现，随着它的主人步步逼近，吓得咏贤花容失色。

“你……你不要过来。”其它妈的，这是什么混帐年代，居然出产这种鬼东西。

“你确定吗，咏贤姑娘？”一晃眼间，原本还优闲抱胸的人就来到她眼前，带给她无限压力。“我记得上回你还巴不得我靠近一点、再近一点，难道你忘了？”他不提醒好，一提醒她就有气。在二十世纪叱咤风云的她居然落到这种局面，不但被戏弄还节节败退。这个时候她真怀念她的手枪，只要一枪在手，不怕他不成蜂窝。重点是此刻她不但没枪，更没胆。自从上次领教过他的点穴功夫，她便闻“江湖”色变。

她发誓待她拿到牌简返回现代后，一定将房里的武侠小说统统烧掉，以免再想起这场噩梦。

“你这卑鄙的小人。”她除了耍嘴皮子以外别无他法。“除了拿药散吓我之外，就没有其它方法了吗？”说归说，她还真怕他一把撑住她的下颚，硬要她把药吞了。

“我懂了，原来你喜欢比较刺激一点的方式。”他故意曲解她的意思，并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一把抄起她，“我想，除了逼你吃药之外，还有其它更好的办法。”在说这话的同时，他的身体亦跟着腾空而起。

“你……你又想干嘛？”这男人是吃了大力丸吗？怎么随手一捞就当她没有重量似的轻松惬意，仿佛她四十多公斤的体重一点也不算什么。

“我希望你没有惧高症，咏贤姑娘。”浓眉之下是促狭的眼神，看得她一阵心慌。

“因为我发现另一种更有趣的逼供方式，或许到时你就愿意开口。”接下来的时间，只能用“紧张刺激”四个字来形容。

咏贤头一次发现月夜竟是如此美丽。斜映在月色中的树影和微拂的夏风吹得枝头上的叶子沙沙作响，腾空跃起的身体和月行的速度几成一线，恍若狡兔游走于错纵的树林之间。

此情此景，犹如电影动画一般迷人心醉。咏贤被这超乎想象之外的美景迷住了，根本忘了自己是人家的阶下囚，直到自己像只无家可归的野猫被丢到一处高耸的树上为止。

“现在你可以告诉我了吧，咏贤姑娘？”卑鄙的绑架者像只黑豹般稳稳的蹲在大枝干上，睥睨的看向手忙脚乱的肉票。乖乖，她到底有没有常识啊，树枝已经够细了，她这么乱搞，不把自己弄下树去才怪。

“休想。”尽管已经快像只倒吊的蝙蝠，咏贤的嘴巴仍不肯放松。“就这么一点高度，本小姐才不怕。”顶多像块年糕啪一声落地，没什么了不起。

“是吗？”这小妮子的嘴还真硬哪，看来不给她一点教训不行。“那么再高一点如何？”猛地一句，未能站稳的身躯立刻像只刚卡好位的风筝，往上又攀一级。

这下她再也不敢说自己一点也不怕了。现在他们离地面足足有一层楼高，除非她想自杀，否则摔下去必死无疑。

“愿意说了吗？咏贤姑娘。”无耻的绑匪再次嚣张，咏贤的嘴巴亦愈趋倔强。

“不说。”大丈夫宁死不屈。

“我劝你最好是说。”咻一声，他又升高了一些。

“我死也不说。”她干脆闭上眼睛，这天杀的小人当真捉住了她的弱点，她除了老鼠之外，最怕的就是高度。

“好吧。”他投降，跟她相处至今，她能倔强到什么程度，他心知肚明。既然用硬的不行，只好改用别的方式。

他拿出藏在腰带里的牌筒左摇右晃，浮月的光芒立刻吸引住咏贤的目光，和足以灌溉农田的口水。

“想不想要这个？”他拿胡萝卜钓她，小兔子果真上当。

“给我！”一看见回家的关键，咏贤体内的反射神经立刻自动运作，整个人扑向展裴衡，差点踏空掉下树去，幸好他及时扶住她。

“别太热情了，咏贤姑娘。”黑布罩下是气死人的笑声和浓浓的调侃。

“即使我体力再好，也很难在这种情况下有什么好表现。我可不想你的初夜是倒吊在树上进行的。”他敢断定她必定未经人事，搞不好上一次还是她的初吻哩。“混帐！”困窘得热血沸腾的咏贤马上拿出她头号女煞星的实力，两手握住他的手肘准备来个擒拿手，将他摔到月球去。

可惜，她忘了这是个不属于她的年代，在二十世纪呼风唤雨的绝招看在武林高手的眼里只不过是雕虫小技，他一下子就闪过去了，顺带拐了她一记，让她再次安安稳稳的待在他的臂弯中。

“我不是才刚说过吗？”紧圈住她细腰的手带着不容反抗的力道，和他温和戏谑的语气正好相反。“要怎么样以后任凭差遣，但千万别要我向这种高难度挑战，我怕这脆弱的树枝承受不起我俩的重量。”接着又是一阵不正经的笑声，笑得她牙痒痒的。

看着好了，等我拿到牌筒回到现代，一定翻出你的族谱，操你祖宗十八代！

她发誓。

气得只差当场吐血的咏贤真想一头撞死以免丢尽警界的脸，却又在不经意间瞄到他手上的牌筒。

算了，既然文明的方式行不通，她只好改用她最痛恨的方法——谈判。天晓得她多恨向恶势力屈服，以前的谈判技巧课她一堂也没上过，全让她蹉光了。

在她的字典里只有“全力追捕、永不妥协”八个字，没想到居然会堕

落到西晋来破戒，算她认栽。

“要怎样你才肯把牌筒给我？”她尽量和气的说，努力让自个儿的头不冒烟。

“你为什么一定要我这块牌筒？”他反问，同时放开她保持距离，以免待会儿莫名其妙丢了东西。

“因为这是我回家的关键。”她豁出去了，决定改用怀柔政策，或许可以趁他不注意的时候敲昏他取得那块牌筒。

“家？你不是住在姓展的那儿吗？”他挑起一双浓密的眉毛，设法让她相信他们是不同人。

“那只是暂住。”她不悦的瞪了他一眼，继而转头望向黄澄澄的月亮。同样美丽的月色勾起她的思乡情怀，她真的好想念台湾，好想念二十世纪。“我来自一个和你们不同的地方，那里才是我的家。”那儿有舒适的一切，而且至少她懂得如何生存，不会像现在这般无所适从。

“说说看。”展裴衡被她难得的愁绪感染，欲探索她的感情世界。“你的地方和这里有什么不同？”什么不同？一切都不同！那儿有着高科技、高文明的产物。计算机国际网络遍布全球，需要什么信息，按一下钮便畅行无阻，更别提生活中必备的水电。

但她要如何同一个古人说这些？恐怕等她解释到进棺材他也不会懂。

可是，他的眼神好真诚，彷彿真的想了解她的世界。说说又何妨呢？她决定，反正她也没有一个可聊天的对象，展裴衡那家伙除了化妆之外什么也不懂，也从不问她的身世，只当她是那个不幸捡到的包袱。

她从来就不是个习惯封闭自己的人，也不打算搬到西晋来破例。现在有人自愿听她吐苦水，不好好把握就可惜了。

“有很大的不同，一时也说不清楚。”咏贤决定省略那些难以解释的部分，只讲重点。“最大的不同是，在我的世界里，我是个有用的人，有自己的工作，也清楚自己的人生目标，不会像现在一样成天无所事事，像个废人似的。”这是她最不能适应的一点，她一向认为要活就要动，一个人最需要的就工作，至少透过工作，她能找到自己的人生价值。

工作？这倒是个有意思的讲法。展裴衡从没想过她居然有工作，也需要工作，一般妇女大都在家把持家务。不过，他忘了她来自另一个地方，或许还是一个和他们完全不同的世界。

“在你的世界里，你都做些什么？”在发问的同时，他亦挑了个好位置坐下，两人就这么聊起天来。在月光的照耀之下，高高的树影上坐着两个同样寂寞的影子，夜也显得份外宁静。

一提到她的专业领域，她的精神立刻振奋起来，眼睛也跟着闪闪发光。

“我是个国际刑警。”她说得好不得意，带笑的脸庞使她的脸瞬间光亮起来。

“什么是国际刑警？”展裴衡轻轻的反问，爱极了她的笑靥。她应该常常笑的，而不是整天凶巴巴。

对哦，她忘了这是个现代名词，古人根本听不懂。“就是……”她试着搜寻他能听得懂的字眼，用力想了半天。

“就是女捕快。”应该是这个说法没错吧，她不敢确定，但他恍然大悟的反应告诉她 Bingo，她用对词了。

“难怪。”他闷笑，脑中的疑问立即获得解答。这说明了为什么行事鲁

莽又充满正义感。

“我想你一定爱极了你的工作。”这不难想象，光从她追贼的猛劲便可瞧出端倪。

“当然，我是个好警察。”他带笑的眼神让她无法确定他究竟是在笑她或是肯定她，她只好再补上一句，“最好的。”可恶，他干嘛笑得这么贼啊。虽看不见他的全貌，但隔着黑布的嘴唇线条分明，八成笑到耳根子。

“我真羡慕你。”他幽幽的叹气，转头看着月夜的侧脸看起来份外寂寞。

“你不喜欢你的工作吗？”她好奇的发问，龙蟠的大名可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

“怎么会？”他有些惊讶。他从没想过喜欢与否这个问题，从组织龙蟠的那一刻开始，他就认定这是个终生之职。

“可是，你的眼神好寂寞。”这话一说出口，两个人都愣住了。咏贤从没想过自己有这么罗曼蒂克又温柔的一天。真见鬼了，一定是因为夜色的关系。

听说月圆之夜最容易使人行为失常，她是凡人，当然也无法免俗。

她安慰自己，把一切过失都推给月亮，不肯承认自己会如此失常是因为黑衣人的关系。

对展裴衡来说，他会觉得惊讶不只是因为咏贤难得的温柔，更是因为她话中的真实。

他的眼神很寂寞？或许是吧，身为一个不肯妥协的世族原本就是寂寞的。

他可以像其它世族子弟一样尽情挥霍，可是他偏不，执意选择背道而驰，这使得他的正义之路走来格外辛苦，也份外寂寞。虽说组织里有许多志同道合的好兄弟，但毕竟皆来自于娇生惯养的家庭，有时光为了分派工作就得费上好些工夫，更别提时时相左的意见，常常吵得他的脾气大发，不吼都不行。

他不喜欢他的工作吗？答案是“有时候”。大部分的时间，他喜欢帮助人的感觉，只有在夜深人静，卸下面具的刹那憎恨必须伪装的无力感。他多希望能有人了解他的痛苦，更希望能有个伴，一个和他一样充满正义感，一样对世间不平感到失望的伴侣。在他几乎绝望的时候，咏贤却突然从天而降，难道这是上天给他的启示，告诉他，她正是他的另一半？展裴衡看着她，脑中不断的思索着这个可能性。他不介意她的举止粗鲁，教养欠佳，和那一些莫名其妙的脏话，更不想管她从哪里来。只要她愿意留下，他就有把握能说服她这里还有更重要的使命等地完成，而且生活保证精采刺激，比她的工作更有看头。

问题是，他该怎么做才能让她留下来？也许答案就在那块牌筒。她曾说过那块牌筒是她回家的关键，换句话说，死也不能让她拿到他的牌筒。就这么决定！

“喂，你干嘛半天不说话？”其实真正觉得不自在的人是她，从小到大没放低过几次音量的咏贤全身就像被针刺似的坐立难安，尤其他那双眼睛又要命的盯着她看。

“咏贤姑娘，你的世界里有战争和流民吗？”他换个话题，藉以转移她脑中的思绪，最好是忘了牌筒的事。

“战争和流民？”她愣了一下，脑海中不断地浮现出她曾看过的新闻报导。

中东的冲突和非洲国家的内战，在在说明了战争的可怕。

原来她所处的世界也一样到处充满了战争，只是她比较幸运生在台湾罢了。

这么说来，西晋其实就是二十世纪的缩影，不同的种族，却有相同的纷争。

“有，我的世界里也有战争和流民。”直到这刹那，她才能了解到自己没有任何资格唾弃这个时代，因为无论社会再怎么进步，科学是如何昌明，人的贪婪却永远不变，即使繁盛如二十世纪，生活在衣食无虞的年代都这样了，更何况是在物质缺乏的西晋？“我想也是。”他了解的点点头，一点也不意外人类的贪婪。“你曾想过要如何改变现况吗？”她摇头。她唯一想过的事就是捉到萧武雄立大功，然后将丁胖子一劳永逸的解决掉。

“我想过。”展裴衡叹口气。隔着黑布罩的温热气息几乎感染了她。“也许你会嘲笑我的作法，认为我再怎么努力也改变不了现状。抢劫世族并非长久之计，排山倒海而来的流民更不是凭一己之力就能解决的问题，但我不知道除了如此之外我还能做什么。”他已经做得够多了，相比之下自己才像废物。看着他的侧脸，咏贤瞬间觉得无地自容。她只会一味的说大话、事功劳，其实还不是为了自己，相比之下，他的无私教人汗颜。

“我才不会嘲弄你，我个人认为你已经很了不起了。有许多事并非说改就能改，尤其是朝廷的事。”一个惊讶又打趣的眼神倏地瞟过来，瞟得她一阵脸红。

“我是说真的！”她快气翻了。她可是很难得才会赞美人耶，凭她自恋的倾向，这已经算是破天荒。

“我相信。”展裴衡再一次闷笑，有些受宠若惊。她真的很有活力，难怪能做好女捕快的工作。“咏贤姑娘，你有没有想过留下来，不要回去了？”他知道这是在冒险，但他真的无法忍住不问，他好想知道她的心意。

“没想过。”她毫不犹豫的拒绝。“我绝对不想留在这个鬼地方，光想到贞节牌坊就足以令我倒尽胃口。”什么鬼嘛，光凭那几块石头就想绑住一个女人的一生？青春宝贵耶，怎么可以只为了留个“贞节”的名声眼睁睁地断送一生的幸福？贞节牌坊？这又是另一种新玩意吗？“贞节牌坊有什么不对吗？”他忍不住好奇。

“大大的不对。”猛然间，咏贤又恢复成超级女罗刹，刚刚的温柔全跑光了。“你想想，要一个女人守几十年寡是多么可怕的事？若是她幸运养了个好儿子还有点指望，若是不幸养到一个孽子，岂不是白白浪费了宝贵的光阴？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女人没人养已经够可怜了，还得扛大背小，守身如玉，就这样过了一生。没有男人照顾，也无法享受性爱的乐趣，那她还活着做什么？不如抱着那些石头加入祖先的行列算了。”所以说还是生活在二十世纪来得快意些。

他还是头一次听人把“贞节”二字批评成这副德行。

强忍住大笑的冲动，展裴衡提出下一个疑问，他相信答案必然精采。

“那么咏贤姑娘的建议是……”“砸烂它！”她早想这么做了。以往每次出任务看到这类古迹都会忍不住手痒，要不是碍于法律，她早趁着夜深人静开推土机撞它个稀巴烂。

听到这里，他再也忍不住笑意，放声大笑，笑声回荡在偌大的树林中，和沙沙的树叶声谱成一篇生动的乐章。

“笑什么？我可是认真的！”被笑得火大又尴尬的咏贤霎时忘了自己身在何处，抡起拳头就想送给他一个黑眼圈，未料会踏空，险些跌下树梢，正好称了展裴衡的心。

“又急着投怀送抱啊？”及时搂住她的大手不安分的往上轻移，差点移出她的心脏病。“我不是强调过，在这种地方很难进行你想做的事，怎么你对我的能力这么有信心？”贼兮兮的眼神就和往她胸前爬去的大手一样可憎，气得无处可逃的咏贤只想放声尖叫，顺便痛捶自己无用的大脑。

这人是魔鬼，她却还对他的义行感动不已，真蠢毙了。

“谁对你有信心……啊，是牌筒！”话还没说完，冷不防又让她瞧见那块牌筒。

她连忙伸手想夺过她的回家之路，未料它的拥有者动作比她更快，及时点住她的昏穴，迫使她连同好不容易到手的浮月一起落入黑暗中。

“对不起，咏贤姑娘。”他拿起她手中的牌筒，在她的唇上留下一个轻盈的吻，打横抱起她飞下树梢。“这块牌筒还不能给你。”而且或许永远也不会给。展裴衡默默在心中加上一句，握紧手中的牌筒和怀中的人儿消失在冰凉的夜色中。

过了今晚，明天又将是个全新的开始？

## 第五章

“又急着投怀送抱啊？”一双如湖面般平滑的眼睛散发出戏弄的光泽，不疾不徐的捉弄头顶生烟的咏贤。

死家伙，你再说下去，看我不宰了你才怪！

梦境中的咏贤磨利了她的指甲，调整好她的十指关节，发誓他要是再敢说出轻佻的话，非打到他爹娘都认不出是他为止，最低限度也要掐得他无法呼吸。

她屏息以待。

“别太热情了，咏贤姑娘，我可不想你的初夜是倒吊在树上进行的。”厚颜无耻的话语果然如同她预料中落下。她立刻伸出早早预藏好的双手掐住他的脖子。

去死吧！她边掐边骂，骂得好不畅快。竟敢夺走我的初吻，又在树上戏弄我，看我不把你掐死才怪。

睡梦中的咏贤愈掐愈得意，也愈掐愈用力，丝毫没察觉频频的哀叫声。

“Shi...Shi...Shit 姑娘。”被掐得快断气的小白脸瞬时转红。

她再掐下去，他脖子就要断啦。

咏贤好不容易报一箭之仇，掐得可愉快了。难得有这个机会，不多掐点怎么划得来。

“Shi.....Shit.....Shit 姑娘——”不想就这么死去的展裴衡只好释放出自他落地以来最凄厉的尖叫，以免自己平白无故身亡。每回叫醒她都得冒丢掉生命的危险，上次是打人，这回是掐脖子，他是掐谁惹谁了？“你他妈的知道我的厉害了吧？噢，是你？”正掐得尽兴的咏贤瞪大一双铜铃般的眼，布满红丝的眼球看起来就像只纵欲过度的黑猩猩，由此可看出她的狠劲。

“是我。”好不容易才夺回呼吸权的展裴衡满怀感激的盯着她的双手，怀疑她那些战绩都是像这样掐出来的成果。他八成是有自虐倾向才会喜欢她，唉。

是人妖公鸡，怎么会？刚从梦境里醒来的咏贤一时还搞不清状况，面对展裴衡饱受惊吓的眼睛和涨红的脸色也无法做出该有的反应，整个人呆若木鸡。

她明明记得自己正和那无耻的小偷大战三百回合，掐得神清气爽，神采飞扬，怎么一晃眼间该杀的对象就这么平空消失，换了一张同样欠掐的脸？看着她突爆的眼球和难以理解的表情，展裴衡真想大笑。若此刻他是以龙蟠的身分出现，早抱着她亲她好几回了，只可惜他现在的身分是展裴衡——一个温弱的世族子弟，所能做的只是不断惊叫和喘息。而他也尽力表现出以上两点，但求能拐走她的疑虑，不再时时刻刻跟踪他。

“我们……回来了？”她愣愣的观察四周，发现自己的所在地和平日一样，仍是展氏大宅的客房。而且原本应该还待在破山寨的白面公子也像平常一样，小心翼翼揪着心口同她说话，仿佛她会吃了他一般。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为何她会莫名其妙回到展宅？难道这一切都是梦？可是，那也不对啊……“是啊，咱们回来了！”展裴衡毫不犹豫放声尖叫，生怕她左想右想，决定把昨日发生过的事当成一场梦，将他好不容易才建立的机会破坏掉。

“幸好那无耻的夜贼还懂得一点羞耻，知道见死不救会坏了龙蟠的名声，才勉强将我救回来，否则我还真不知道该怎么度过漫漫长夜呢！”他继续卖力演出，想尽办法让她相信昨天的一切都是真的。“你真该瞧瞧那间破屋子，可怕呀！又是蟑螂又是蜘蛛又是老鼠，简直比猪圈还脏。再看看那片屋顶，吓人哪！满目疮痍，破得活像张渔网，害得我昨晚躲雨还得靠边站，而且还没有床。”当他是住客栈啊，还想要床？头痛欲裂的咏贤抱着快被吵成两半的脑袋起身，恨不得将被子塞进展裴衡叨絮不休的嘴里。这个没常识的破病公子吵则吵矣，但至少告诉了她些事。

昨天的事不是梦，她是真的被绑了，也真的遇见了龙蟠。这么说来，她被调戏的事也是真的啰？可恶！一想起昨天的败战，她就一肚子气。没想到人称“头头女煞星”的她竟会落到无力反抗的下场，干脆改叫“头号大笨蛋”算了。

正当她想好好诅咒他一千回时，耳边传来的唠叨立即让她打消了意念，顺带换上一张可媲美女罗刹的脸。

“人一倒霉啊，打个喷嚏都会遭殃。”爱面族的破病公子边说边自袍内掏出一面小铜镜，百般心疼的照料他那张比死人还白的脸，嘴里发出啧啧的惋惜声。“瞧瞧我这张脸，一天没睡饱就出现黑眼圈，心疼啊！”接着他又掏出一支小毛刷，拚命刷他那对已经够翘的睫毛，仿佛非把它们刷到天边才甘心。

“更倒霉的是，我居然被一个没品、没水准，又不敢以真面目示人的夜贼救了，这要是传了出去，笑都被笑死！”尖拔的声音恍若是火灾现场扩音器中的惊叫声。

“被龙蟠救很丢脸吗？”本来就很想杀他的咏贤这下更是火大，提起他的衣襟，对准他的耳朵劈头又是一阵骂。“你懂不懂什么叫‘忘恩负义’？人家肯去救你，说穿了还是冲着我的面子你知不知道？你竟然还敢说什么丢脸之类的屁话，人家可是你的救命恩人！”气死人了，居然还得回到古代来

教导做人的道理，这算是那门子差事？“Shit 姑娘所言甚是。”被吼得耳朵发炎的展裴衡立即点头，以避开她下一波攻击。

“知道就好。”咏贤点头，打算松掉快将他勒毙的手放他一条生路。知错能改，善莫大焉，他还有救。

“可是，我也算是你的救命恩人，怎么你老是动不动就勒着我的颈子骂我、打我，这未免太不公平了吧？”时常被屈打成招的可怜虫露出一脸哀戚，泪眼汪汪的抗议。

对啊，他也算是她的救命恩人，毕竟要不是他收留她，或许她早已迷失在这陌生的地方、陌生的年代，就算不饿死也会迷惘无聊而死，哪能像现在这般有精神，吼得比在二十世纪时还大声。

“呃……”她不知道该如何反应，更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会对他的批评如此感冒。按理说，能有人削削她的死对头，她应该觉得快乐才对，可是……可是她就是很不爽就对了，哪来那么多原因。

“总而言之一句话，你多看点‘公民与道德’准没错。若是找不到再通知我，我叫人从二十世纪寄来给你。”困窘不已的咏贤丢下这句话就往外冲，压根忘了这是她的房间。

公民与道德？听起来像是一本书的名字。二十世纪又是啥玩意，是一个地方的名称吗？满脑子疑问的展裴衡吁了一口气，疲惫不已的瘫在床上。

总算过关了！他闷闷的想，不知道该对这样的结果抱持何种态度。或许在他的内心深处，他根本希望能将事情摊开，让一切明朗化，但他知道那是在冒险——冒失去她的险。她若是知道他就是龙蟠，八成不会听他解释，拿了他的牌筒转身就走，而这还是最好的结果。

烦哪。

头痛程度不下于咏贤的展裴衡愣愣的注视屋内的横梁，唯独庆幸至少龙蟠又能再出来行走。他确信昨日的举动已成功化解咏贤的怀疑。换句话说，从此以后，他的身后再也没有小跟班。

这大概是唯一能令人感到欣慰的事。

烦死人了！

咏贤坐也不是，站也不妥，来回踱步。烦躁的步伐踏得震天价响，连地都快被她踏穿了。

没想到她的一世英名全栽在“过于笨拙”上头。一想起龙蟠她就一肚子气，连带着把和他有一双神似眼睛的展裴衡骂得狗血淋头，搞得他一见她便绕头。

所以，现在就算是想骂人，也找不到对象啦！自从被龙蟠救回来的那一日起，她便放弃跟监，倒不是说她相信他们是不同人，而是他们根本就是完全不同的人。

训练人妖公鸡将近三个月，他仍连一桶水都提不起来，更何况是飞檐走壁？除非月亮倒着绕地球，否则这种事绝不可能发生。

说到月亮，她的脑海中不知不觉浮现出龙蟠那对清澈的瞳眸和似乎能穿透人心的眼神，连带着心跳加速，血液沸腾不止。

她不得不承认他真的很有男子气概，不但能单打独斗，又能自由驰骋于树影之间，而且还像大鹰一般展翅，带她飞越一棵又一棵的大树，尽情浏览月夜的缤纷……可恶，她又发花痴了吗？咏贤被脑中的思绪惊扰不已，只想狠狠打自己一拳，整个人羞愧得几乎遁地。

她一定是日子过得太无聊，才会没事想起那个下流的采花贼。不行，她得找些事做！

咏贤狠狠的摇了摇头，试图将脑中的影像摇出大脑，发现一点用也没有以后，她干脆大步一跨，像道急惊风似的荡出展宅，溜到建邺街头透透气。

街上人群熙攘，十分热闹。店家林立，大街两旁的摊贩不断地叫卖，其中掺杂了一些同样高分贝的乞讨声，和摊贩们的喊叫声不分上下。这是建邺城的每一天，也是整个西晋的缩影。

咏贤忍不住叹息。她真希望自己有魔法，能够变出一大堆食物或黄金，如此一来，这些贫苦的百姓就不怕没人救济，不愁没有饭吃。可惜她不是摩西，无法分开红海带带领这些流民走出饥饿，事实上，她连自己都快救不了，哪来能力帮助他们？“大爷，可怜可怜我们吧！”“大爷，求您赏口饭吃……”此起彼落的乞讨声充斥于她的耳际。她难过得闭上眼，忍住悲愤的情绪，试着不去理会处处可见的悲伤和一双双捧着破碗的手。那其中有许多人骨瘦如柴，更多是五岁不到的小孩，面黄肌瘦，暗黄的眼中隐隐透露出悲哀和渴望，透露着有这一餐下餐不知在哪里的无奈。

够了！这一切都够了，让我回去吧，我求求你！

再也忍不住泪水的咏贤像具木偶一般穿越一双又一双的枯手，眼神呆滞的祈求上苍。

如果这是上天处罚她过于骄纵的方式，那么请到此为止吧。曾经，她以为自己是正义的化身，认为自己很了不起，甚至认为自己无所不能，直到这刹那，她才明白自己是多么自大可笑。她所拥有的一切在这儿只不过是笑话，她甚至无法保护自己，要不是有展裴衡收留，或许她老早饿死，或像他们一样露宿街头，过着乞讨的生活。

难道这世上没有正义吗？她不懂，为什么同样身为人，世族与平民之间却有如天壤之别。为何人必须藉由身上流的血液来决定生活方式，而无法凭自己的努力过活？“走开，你敢挡大爷的路，小心我一脚踹死你！”一个粗哑的吼叫声打断她的思绪。她循着声音的来源望过去，不期然的看到一个满脸白粉，嘴翘得半天高的公子哥儿，恶声恶气的对一个老翁说话。

“我走、我走，别踢我。”年事已高的白发老人连忙收拾眼前的破碗，极端困难的起身。“还不快滚！”穿著华丽的公子哥儿提起右脚，正准备将老翁踢走，未料会遭到另一条同样不客气的腿，对准他的胫骨狠狠地踢下去。

“去你妈的，你是瞎了眼还是腐了腿？”踢得粉面公子哎哎叫的咏贤顺便送给他几巴掌，打得他两眼昏花，还以为自个儿碰上鬼了。

“一条大街宽得跟黄河似的你偏不走，硬是要走到街旁欺侮老人家，摆明了欠扁！”接着又是一阵乱掌，打得粉面公子的脸肿得像发糕。

周围的人都呆了，被打得快看不清五官的公子哥儿也呆了，只剩下一双细长的小眼看人，似乎还弄不清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最后，他终于清醒，围观的人潮也跟着窃窃私语起来。

“你你你……”被打肿了脸的公子哥儿全身颤抖，一根粗短的手指上上下下抖个不停，眼看着就要泪洒衣襟。“你知道本公子是什么人吗？居然敢打我！”“不知道，谁管你是什么东西。”咏贤回答得理所当然，两手互相搓了搓，根本不把他的叫嚣当一回事。

“我是陈皓新的大公子，怕了吧？”颇有几斤肥肉的粉面公子神气的亮出他老爹的名号，预料这个不知死活的心丫头必定马上跪地求饶。

“谁是陈皓新？听都没听过。”咏贤露出一副满不在乎的表情，凉凉的看着气得跳脚的肥肚皮。他涨红了脸，咏贤真怕他会气得脑溢血，她记得这在古代算是绝症，救不活的。

“你……你这娘们分明欠揍！”不绝于耳的偷笑声比催情剂还有效，立刻激起肥肚皮的自尊心。他要是不给她一点教训，往后怎么在建邺城里混！

“想打架就放马过来，别啰哩啰唆，像只老母鸡。”咏贤不耐烦的下战帖，眼神充满不屑。奇怪，怎么这个年代的男人都不干脆，连要绑人、打人还得先叫嚣个半天，不怕对方跑掉吗？“好，老子就让你瞧瞧何谓真功夫。”在众人的注目下，肥肚公子只得硬着头皮抡起拳头。他就不信他一个大男人会打不过一个臭娘们。咏贤打了一个大呵欠，轻蔑的朝他勾了勾食指，算准了他一定会怒火攻心，奋勇向前。她呢，则等着他自动送死，随便赏他一拳即可。

谁也没料到豪气干云的陈家公子才跨出一步就教自个儿脚下的长袍绊倒，跌了个狗吃屎。

众人再也忍不住笑意，一个个全笑了出来，笑声响彻云霄。

“你们这群笨蛋还愣在那里做啥？还不给我上！”原本想一展威风的大公子困窘的吼叫，四个凶神恶煞的人便从围观的人群中杀出，朝咏贤一步一步靠近。“外面在吵什么？”好不容易才逮着机会密商的龙蟠成员被茶楼外忽笑忽闹的叫嚣声吵得连说话声都听不见，索性停下来看看外头究竟在闹些什么。

“有人找碴。”许重仁吹了个长长的口哨，满脸笑意的看着茶楼正下方的阵仗。

“这不正是咱们的陈大公子吗？死到临头了还不知道。”众兄弟听到最后这一句话不禁都眉开眼笑。陈家正是他们的下一个目标，今儿个聚会的目的就是要确定何时下手。被害人倒凉快，当街欺侮起人来了。

“这位姑娘可真辣呀，连着就是几个巴掌，打得好哇！”众人的嘴咧更开了。陈家平日仗势欺人，尤其是陈大公子，更是专以欺侮老弱妇孺为乐。

“哎呀，不好。”许重仁话锋一转，语气立刻紧张起来。“这位姑娘麻烦大了，陈家那猪猡果真派出家中的护卫，我看她这回在劫难逃……咦，这姑娘不正是展兄家中的贵客吗，怎么搞的惹上陈大肥子啦？”咏贤？！

原本还跟着大伙一起笑的展裴衡这会儿再也笑不出来，茶楼底下的对峙差点夺去他的呼吸，掏空他整个胃。这个没脑子的笨蛋！

恨不得立即飞身下楼的展裴衡总算还有点理智，匆匆忙忙的自一个大箱子中取出一套全黑的衣服和面罩，随便拿起一块碎布胡乱抹了抹脸将白粉抹去，边换上衣服边祈祷。

他真怕来不及救她，天晓得那四个人的武功虽然不算顶好，但要杀她却绰绰有余。

她怎么会跑出来？为何就不能乖乖待在府邸中不要乱跑？他急急忙忙覆上面罩冲下楼去，赶在大刀挥向咏贤之前带走她，俐落的动作换来一阵阵的惊叹和倏然放大的瞳孔。

“是龙蟠！”震天价响的喊叫声传遍大街小巷，一时之间好不热闹。被莫名其妙劫走仇家的陈大公子气得当街跳脚，而等着领赏金的各路人马闻声而至，到处充满寻找龙蟠的叫嚣声。

“在哪里、在哪里？”“龙蟠人呢？”总是慢人一步的官差也不甘示弱的

跟人参一脚，倾刻间整条大街人声鼎沸，比市集还热闹。

“这下可好，从不在白天出现的龙蟠自动露馅了，这不乐坏等着领赏金的人才怪。”许重仁无奈的摇摇头，对于展裴衡冲动的行径叹息不已。

魏岂详也觉得事态严重，紧蹙起一双浓密的眉毛，眼中射出精光，脑中不停地思考。

“依魏兄看，咱们该不该解决那位姑娘？”虽不忍，但留着她着实是个害处。

“先不要急。”魏岂详见状阻止，“先看看情形再作打算，非到必要时千万不要动手。”毕竟他们是正义组织，没理由去杀一个无辜的人。“就依魏兄的意思。”众兄弟齐点头，他们也不想滥杀无辜。

语罢，众人一阵沉默，不约而同的转头看向茶楼下的一片混乱，各怀心事，焦点全对准他们的首领展裴衡。

展裴衡心里不好受，他怎么知道她会突然间冲出来破坏他们的聚会，而且还一副闹之有理的样子？她以为这还是她的世界吗？虽然他并不真的知道她打何处来，但很显然的，她的世界宠坏了她，要不然也不会这么不知轻重。

沉闷的空气蔓延于人烟罕至的树林间，咏贤第一次看见如此不悦的眼神。

虽看不见覆在黑布底下的表情，但他寒若冰霜的双眼却冰冷得足以教人血液冻结，就连号称天不怕、地不怕的咏贤也要畏惧三分。

什……什么嘛！她又没做错任何事，干嘛必须像个做错事的小学生呆呆的任他瞪个够？“你……你凶什么啊，我见义勇为有什么不对？”蓓来，身为义贼的他应该嘉奖她才对，怎么反倒像凶神恶煞。

“原则上没什么不对，但你这不叫见义勇为，而是自寻死路。”这小妮子摆明了欠揍，闯了祸还照样嚣张。

“我哪里自寻死路？”咏贤不服。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算是难寻的美德，她在二十世纪时不知道凭这修理过多少坏人。

“你这还不叫自寻死路？”展裴衡真想掐死她。“你会武功吗？”在看见刀锋离她仅仅一寸时，他的心跳都快停了，当事人却一副与她无关的模样。

武功？这个教她噩梦连连的名词再次迫使她甘拜下风。好吧，她是不会，那又如何？她就不信不会武功便无法在西晋混下去，不会武功的人有一大票，他们还不是照样活得好好的，别人行，她当然也可以。

“就算我不会好了，那又怎样？”她死鸭子嘴硬，就是不肯承认自己鲁莽。“怎样？”他一步步靠近。

咏贤差点拔腿就跑，不过最后她还是很有骨气的留下来，仰头死瞪着他。

“你知道你所面对的人都是会武功的吗？他们随便一刀就可以轻易砍死你，你知不知道？”他从没看过这么倔强的女子，真败给她了。

“不知道。”把她说得跟软脚虾似的，什么跟什么嘛！她可是国际刑警耶，怎堪这般受辱。“我只知道若是此刻我手上有枪，就能把那几个混帐射成蜂窝。”可恨的是枪掉了，否则就要那几个猪锣好看。

“枪？”这倒稀奇了，这么难使的兵器她也会？“我倒不知道你还会耍枪。”耍枪？这话怎讲？她可没看过人耍手枪，除非是西部牛仔。看着他挑高的浓眉和瞬间肃然起敬的眼神，她猛然顿悟。他一定是误会了，此枪非彼

枪，她又不是杨门女将，而且对一根长长的棍子没半点兴趣。

“我说的枪和你指的枪不同。”咏贤努力解释，十分怀疑以古人的智商能听懂多少。

“我说的枪是一种可以在远距离发射出小小弹丸的武器，被射中的人立刻会不支倒地，哀号不已，血流成河。”高高耸立的眉梢几乎蹿至天际，展裴衡仿佛能看见她大小姐站在血泊之中仰天狂笑的踉样。

“听起来满厉害的嘛！”再踉啊，他敢打赌一会儿她便笑不出来。

“那当然。”她仍在幻想中。

“请问你此刻有没有那种枪？”软软地问话宛如一颗爆炸威力强大的炸药，把她炸回到现实中。对哦，她忘了她现在是在西晋，上哪儿找枪。

“呃……”真是惹人嫌的混蛋，让她幻想一下也不行吗？“没有就别逞强，我可没空一天到晚跟在你身边救你，伟大的女捕快。”明显嘲弄的声音立刻激得她脸红脖子粗，大大地打击了她的自尊。

“我又没有求你救我！”她气得跳脚。“我就算不会武功也一样能保护自己，用不着你鸡婆。”明知是逞强，她还是照逞不误。她一生没受过这种窝囊气，更没遇过这么讨厌的男人。

“很好。”展裴衡冷笑，决心给她一点教训，教会她识时务者为俊杰的道理。

冷不防的，他捉住她的双手，将它们禁锢于胸膛的两侧，柔柔地开口：“既然你说你能保护自己，那么证明给我看，我倒想看看你如何挣脱男人的箝制。

我可以向你保证，那些混帐绝不会像我这么客气。”“证明就证明！”咏贤用力挣扎，无奈连手腕都控制不了。他的手劲好强，她的手都红了。

“感想如何？”他仍不肯放松。不给她一次教训，她永远学不乖。

“没什么了不起，我还可以忍耐。”就算要折断她的手腕，她也认了。

“这么能忍？”他笑得更阴森，两道浓眉几乎连成一线。“告诉我，如果是这样，你也能忍吗？”在残忍的语气下是更残忍的动作。咏贤倏然发现原先的压力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更强大的压力，紧紧的压住她的胸口，而且她根本无力反抗，双手被反折在背后，犹如一只失去翅膀的小鸟，任由眼前的大鹰吞噬。

展裴衡右手紧扣住她的手，左手戏弄似的轻抚她的轮廓。他平静的眼眸中反映出她的惊慌。也许她不若想象中勇敢，他想。

“胆子被猫叼去啦，咏贤姑娘？”难得她也有怕的时候，不乘机捞本那多划不来。

“你不是说你还能忍，我希望这其中也包含‘吻’。”吻？一听见这骇人听闻的字眼，她立刻抬起眼睛，脑中不断浮现出上一次的画面。

她还记得他温热的双唇和热情的舌尖，虽然看不见他的脸，但那滋味她可是从没忘过，甜腻得就像巧克力糖……笨蛋，她在想什么，人家正在调戏她！

咏贤很想恳求恩赐如来神掌好一掌打醒自己，立刻脸红得像关公，由他那贼兮的眼神，不难看出他早已料中她的心事。等她回二十世纪以后，她一定要去看心理医生，她决定，不过当务之急是摆脱他的箝制。

“欺侮一个弱女子算什么英雄好汉？”她激他，没发现到自己话中的语病。

“弱女子？”展裴衡的眉毛挑得老高，脸也拉得愈近，几乎碰上她的额头。

“刚才是谁在大声疾呼，拚命叫嚣自己一定能保护自己，你还记得吗？”  
“我暂时失去记忆。”可恶，他的唇干嘛愈压愈近，近到可以感受他的呼吸？体温骤然上升的咏贤半是期待半是抗拒的盯着他愈来愈靠近的双唇，心脏有如万马奔腾，怦怦跳个不停，体内涌上一股不可思议的温热感。

或许她该改看内分泌科，或是心脏科，她头昏脑胀的想。既然拚命压抑自己达不到效果，那就只好求助于医生，或许他们可以解释为什么她一掉到古代就变成花痴，而且还一颗心怦怦跳个不停。

“那我只好帮你拾回记忆啰。”一对促狭的瞳孔闪烁着银光，照亮她心中的角落。她闭上眼准备承受这突来的“耻辱”，至于性情大变这一项症状则留给各科医生烦恼即可。

她屏息以待。

奇怪，她期待中的吻怎么一直没有落下，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她张开眼，发现自己正对着一片树林发呆。发誓羞辱她的人早已不见人影，只留下最后那一句回音。

“我想你已经受够教训，记住下回别再如此冲动，女捕快大人。”这……这该杀千刀的混帐！血液骤然聚至脑部的咏贤当场气得脸红心跳，所有她听过的脏话一一溜出口，不将他咒死誓不为人。

“Shit！Fuck！Sonofbitch！王八蛋！”英文夹中文的各路脏话一古脑地脱口而出，中气十足的咒骂声吓走了林间的飞鸟，连树叶的摩擦声也被比了下去。

也许，她该改挂脑神经科。

## 第六章

她的小腹好痛，就像有一千万只蚂蚁在叮咬一样，咬得她疼痛难耐，连下床的力气都没有。

怎么会这样？咏贤咬牙忍受一波接一波的抽痛，额头上的汗水不断地涌出，自她的额角悄悄流下，她连举手挥掉的力气也挤不出来。

天哪，真好痛。猛然而至的抽搐侵袭着她的腹部，她这一生从没像此刻这么憎恨自己身为女人过。为什么女性就必须忍受这般要人命的疼痛，实在太不公平了。

又来了！她困难地咽下口水，口干得像十八年未曾喝过一滴水一样。她好想喝水，但又没力气下床。

“Shi……t……”就连诅咒也像嘴巴上了封条般难以发音。这种天杀的症状就只会发生在女性身上，那一波接一波的抽痛简直难以言喻。

不行，她快渴死了，一定要想办法喝到水不可。她支起僵硬的身躯，像具埃及木乃伊突然复活般起身，朝床下迈进。

人一倒霉，就连身体也跟自己过不去。

边移动身体边忍受疼痛的咏贤这下无人可骂，只能诅咒自己悲惨的命

运。

掉到西晋已经算是惨绝人寰，更绝的是平日不怎么让她困扰的生理问题偏偏跷头到古代来发作，仿佛她还不够倒霉似的。算了吧，她安慰自己。相信号称“头号女煞星”的自己必能撑过这个难关，反正顶多三、四天。

如果有止痛剂，那该有多好。

咏贤好不容易将自己弄下床，此刻最想念的就是那一颗颗的白色药丸。现代科技的奇迹能在一个钟头内解决她此刻的窘境，而不必像只衰老的老狗，眼巴巴的看着桌上的茶水发呆。

她一定要回去，她发誓。她再也受不了西晋，受不了这该死的不便。她绝对要想办法弄到那块牌筒，回现代去接受文明的洗礼。

不过，此刻最实际的还是古时候的茶水。望着仅仅几步之遥的木桌，咏贤有种自己正在穿越银河的错觉，感觉桌上那只青绿色的陶壶恍若牛郎，拚命对她这个半挂的织女招手。

牛郎，我来了！

原本不太了解为何男性公关会被称作牛郎的咏贤瞬间大澈大悟，直到此刻，她才明白原来男性的作用即在于此，就能解实际的干渴又能解某方面的饥渴。

嗯，这学问颇大，一切尽在不言中。

只不过，这条银河未免也太宽了些，似乎游不到尽头。

嘴唇干裂得犹如龟裂的大地，腹部又不停地抽痛。仿佛集天下不幸于一身的咏贤一步步地缓行，额头上的汗珠也不停地滴落，一步一脚印。

她痛苦的前进，眼看着终于皇天不负苦心人，好不容易让她走到尽头，碰到桌子的时候，又好死不死的绊倒，砰一声的跌在地上，连带打破她亲爱的牛郎。

完了，她没水喝了！

沮丧得快要尖叫的咏贤抬起软趴趴的手臂，像是在演慢动作影片般痛捶地面，一下，两下……就连泄恨也和遭天谴没两样，一切都无力得教人发疯。突然间，房门被打开了，仍旧涂着一张死人脸的展裴衡适时冲了进来，手上还拿着托盘。

“Shit 姑娘，你没用午膳，人家好担心哟！”既嗲且高的音量骤然而至，听在咏贤的耳朵里可比死亡时的鸣钟，拔尖得教她想揍他一拳。

但很不幸的，她没力气挥拳，而且极有可能让他送葬成功，她的小腹愈来愈痛了。

“哎呀，Shit 姑娘，你怎么啦，干嘛趴在地上？”而且浑身湿答答的。

“你……你没长……眼睛吗？”她像跑马拉松般的把话说完，眼睛恨恨地瞪着地上那一摊水。她的牛郎！

“这……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为什么茶壶是破的？”连忙放下托盘的展裴衡心疼不已的弯腰捡起青绿色的碎片，眼带泪光的拨动心中的算盘。这只上好的陶壶最起码值十两银子哪。

“我……我想……想喝水……”不行，她没力气说话了，她的口干涩得犹如撒哈拉沙漠，而且下腹绞痛不已。

“想喝水也别砸茶壶呀，这只陶壶很贵的……噢，Shit 姑娘，你的脸色是怎么回事，你今儿个也上妆了吗？”没仔细看还真难发现，平日总是红光满面的脸颊似乎苍白不少。

“笨……笨蛋。”她费尽力气吼出这两个字，发誓自己就算不被腹痛折磨死也会被他的驽钝气死。她是造了什么孽？掉进这天杀的时代也就算了，竟还遇见这更该杀的白痴。“我……我肚子痛……”说着，她的脸色更显苍白，和展裴衡脸上的白粉没多大差别。

“肚子疼？！那可不得了啊！”白面公子叫得跟杀鸡似的，可比现代扩音器。“你上过茅房没有？要不要我带你去？”他连一桶水都提不起来，哪来的力气带她上茅房？更何况她的腹痛跟茅房八竿子打不着，去了也没用。

算了。她耗尽力气想办法撑起身体，结果只是白搭，反倒像只时日无多的毛毛虫，在泥地里缓慢的蠕动。

她一定是被诅咒了，否则不会这么惨。

惨白着一张脸的咏贤忙着自立自强，而摸不着头绪的展裴衡则努力提出下一个揣测。

“Shit 姑娘是不是吃了孙府送来的雪花糕？”很有可能哦。“我就说嘛，那家子个个居心叵测，没一个好东西，就连送来的东西也不干净，啧啧！”她真希望展裴衡不要再叨念下去，拚命敲响使人发疯的丧钟。她的腹部不断地痉挛，频频抽痛的频率和他发出的音波一搭一唱，比教堂里的唱诗还来得整齐。“我不是吃坏肚子，而是另一种痛。”只要能阻止他继续唠叨下去，就是教她马上进棺材她也愿意。

“不是吃坏肚子，那不就是——”接着咏贤的身体倏然腾空，她还以为自己直接上了天堂，连躺棺材都省了。

“放我下来，我不需要——”怎么搞的，他何时变成大力士了？“闭嘴。”寒冷至极的口气自她的头顶上方传来，她愕然的抬头，又愕然的发现他紧闭的双唇正隐隐传送出怒气，和平日好脾气的他完全不同。

“你……你怎么突然不一样了？”他是发了哪门子的疯，居然比她还凶。

“啊，我有吗？大概是心急的缘故吧。”他立刻又变回原先的嗲声嗲气，音调提得老高。

“还有，你何时变得这么有力，平时你不是连一桶水都提不动吗？”她的体重可是一桶水的好几倍。

“真的耶，你不说我还没注意到呢！我何时变得这么有力？”不小心露出本色的展裴衡只得装疯卖傻，谁教他一时心焦，犯了这么大的错误。“可是——”“你就别再可是了，快躺下来休息要紧，我去给你拿瓶药油来。”不给她再次怀疑的机会，他一溜烟的跑得不见人，留下痛得无力再想的咏贤抱着肚子打滚。一会儿后，他手上拿着一瓶药油，眉心深锁的看着一脸苍白的咏贤。

很显然的，咏贤犯了女人家的毛病，可是她又倔强得不肯讲。她到底来自什么地方？她曾提过那是个不同于此的世界，但他怀疑那世界真有她说的那么好吗？单单不懂得求饶这一项就足以让她人间地狱来回闯好几趟，更别提她那要命的倔强。

这瞬间，他怀疑自己的决定是否正确，弄不好她成不了他的帮手也就算了，自个儿说不定还得想办法腾出好几只手来救她哩。

他苦笑摇了摇头，在踏进门槛的一刹那又换上一张截然不同的脸。刚刚的疏忽差点让他露出马脚，这回得更谨慎才行。

然而当床上那张痛苦至极的小脸倏然映入瞳孔之中，反映出赤裸裸的痛楚时，他立刻忘了谨慎，更忘了伪装。

她一定很痛，否则不会惨白着一张脸，额头上沁出豆大的汗珠。

他连忙大步一跨，三步并作两步来到床头，心疼不已的翻过她的身子。

“你……要……干……嘛……”她有气无力的把话问完，惊惧的看着他的下一步动作。这个一天到晚强调男女授受不亲的家伙不但主动碰她，而且还像个登徒子般解开她的腰带，眼看着就要春光外泄。

展裴衡不理她的叫嚣，反正软趴趴的声音听起来跟叫春没两样，没什么好值得理会的。倒是她的脸色愈来愈差，他的动作最好快一点。

“我不需要……你帮忙……”咏贤咬牙看着他的动作，明白他是要帮她。

“你当然不需要，你只会像只没用的虫子趴在地上幻想你还是像以前那样活蹦乱跳。”不客气的批评和他温柔的手劲呈对立状态，分别落在她的心口及腹部上，弄乱了她的思路和呼吸。他的口气怎么和龙蟠那么像，甚至连搓揉着她小腹的大手也很类似？她感到疑惑，因为这不是展裴衡应有的语气。时而催紧时而放松的力气更不是人妖公鸡能掌握的，说句不客气的话，他连一个西瓜该由那边下手剖都不知道，怎么可能能够如此精确地掌握好推拿的力量？但事实摆在眼前，她的腹痛真的减轻了许多。不知道是因为他的按摩技巧太高明还是药油太有效，她渐渐觉得舒服许多，眼皮也逐渐沉重，折腾了她一夜的绞痛逐渐缓和，抹去强烈的阳光，送她进入她渴望许久的黑暗之中。

倔强的小白痴！

望着她平静的面容和渐趋平稳的呼吸，展裴衡伸出手指轻轻捏了捏她的鼻头，对她的好强不知该作何反应。

她太好强了，而且不懂得屈服。她再这么逞强下去，迟早有一天要闯下大祸，连带害了他，说不定连龙蟠也会受到影响。

或许，在他的内心深处正是打这个主意吧。

你不喜欢你的工作吗？展裴衡突然想起那天晚上她曾说过的话，当时他的反应是惊讶，是不可思议，如今想来却不见得这般难以理解，他的确对龙蟠的身分渐趋不耐烦和无奈。

不知从何时开始，龙蟠的本质变了，变得愈来愈复杂。当初的满腔热血至今犹在，只不过在热血中掺杂了更多难以理解的狂热，再也无法像刚成立时一样单纯。

他还记得在某次的任务中兄弟们疯狂的模样，原本说好只劫财不杀人的约定，却在被害人屡屡反抗中超出了界限，个个成了嗜血的杀手。

他从来不是个冷血的杀手，也不打算是。在龙蟠日渐扩大的名气背后隐藏着更大的危机，他真怕迟早有一天他再也无法控制潜藏在他们血液中的杀戮，若真有那么一天，也将是龙蟠解散之日。

他希望那一天永远也不会来临，更不希望亲手解散这个由他一手建立的组织。

“龙蟠……牌筒……”咏贤无力的双手在空中挥舞着，弯曲的十指仿佛想抓取些什么。

展裴衡连忙伸出十指与她交握，稳定她的情绪。

他明白自己没有权强留她，硬要她待在这他乡异地，但翻搅于心中的渴念却是波涛汹涌，教他不得不昧着良心背道而驰。

再给他一点时间吧！他告诉自己。或许再过些时候，他便能适应没有她的念头，再回头过以往的无聊生活。

人妖公鸡又不见了！

无聊到快数米缸里的米粒过活的咏贤此刻最想做的就是找个沙包出出气，否则真会闷死。怪得是一向无所事事，成天忙着斗蟋蟀、斗苍蝇，斗一大堆稀奇古怪玩意的公子哥儿竟比他斗的虫子还忙，老是天一亮就不见人影，真是勤快得教人生疑。

事实上，最近他的一切动作都很可疑，比方说她闹腹痛的那一天。

一想起那日的衰弱，她就羞愤得想一头撞死。没想到外号无敌女金刚的身体会跑到古代来犯病，还像只失去行为能力的小虫在地上爬行，且被人逮个正着。

“我警告你哦，你千万不能将我腹痛的事说出去，要不然就扒了你的皮！”第二天，女夜叉立刻恢复她叉人的本事，提起展裴衡的衣襟又是一阵猛吼，边吼边脸红。

他照例点头。

“我跌倒的事也不准说出去，听见没有！”他还是点头，不明白她到底在脸红些什么。

“还有，你为什么知道我是……我是那个痛，不是拉肚子？”支吾了半天，扯了一大堆毫不相干的威胁，她终于说出心里的疑问。

“这个简单呀。”重获自由的展裴衡整平了被扯乱的衣襟，然后像作贼般东张西望，要咏贤把耳朵附过去，她立刻照做。“其实我一直想当女人，所以对女人的问题颇有研究。不怕 Shit 姑娘笑话，我甚至买了姑娘家戴的耳坠子，你看。”两个晶亮的黄玉坠子当真摊在他巨大的掌心之中，看得她的眼珠子突爆不已。

“要是我能戴着它们上街不知该有多好，铁定能吸引所有人的目光——Shit 姑娘，你说是吗？”接着两粒晶灿的玉石就这么挂在他的耳垂上面，外带他那对跟坠子一般光亮的眼睛。

这还象话吗？砰砰两声，咏贤不假思索连着就是两拳，展裴衡立刻应声而倒，她也跟着夺门而出。

她一定是神智不清了才会感谢这不男不女的笨蛋。被他的“雄心壮志”气得快呕血的咏贤登时无语问苍天，脑海中倏然浮起另一个影子——龙蟠。

她想起他那对眼睛和低沉的声音。总是不正不径的言词中却流露着一股不属于现世的悲哀，一种融和着现实与理想，不知该如何平衡的无奈感，那是一向自信的她无法体认到的感觉。她一直以为自己除了无法踹下丁胖子外，并无其它特殊阻力存在。换句话说，她的日子过得太顺了，良好的家庭背景不知为她铲除过多少障碍，她却一直以为那全靠自个儿的勤奋，一点也无法体会父亲的苦心，直到今日，她才明白使不上劲的感觉有多痛苦。

说来奇怪，她渐渐能了解上天的安排。或许上天看不惯她的日子过得太平顺，故意安排她有这番奇遇，藉以磨磨她的锐气，让她体会得饶人处且饶人的道理。

她不敢自大的说她全懂了，但渐渐能体会，也渐渐看清自己老爱吹嘘的面容。她一直以为自己是一个最优秀的女警，任何人都比不上她，然而西晋的一切却打乱她自以为是的论调，她发现自己在这混乱的年代一点用也没有，她在二十世纪所学到的一切技能在这里发挥不了任何作用，少了枪又不善打斗的她根本无法应付这个带刀带剑的奇异世界，尤其在她又改不了冲动的个性之下，更是寸步难行。

但是坐在这里自怨自艾也不是办法！

感伤不到三秒钟的咏贤立刻恢复英雄本色，决定上街溜达，顺便看能不能逮到展裴衡。

那个家伙最近真的很怪，老是半天不见人影，回来的时候又一副很累的样子。问他，答案一定是掺杂着高分贝的惨叫声，“我今天又斗输了，输了一大把银子耶！”她才不信！咏贤总觉得他并不若表面上来得这般无用，也许还有另一面也说不定。

她愈想愈觉得可能，尤其最近老觉得他和龙蟠是同一个人。每次她一出事，龙蟠就会跟着出现，比唱双簧还准。虽然他总有办法编出理由或藉其它事打乱她的怀疑，但心中那份荒谬的熟悉感一直挥之不去。她始终记得展裴衡那对清澈的眼睛闪着愠怒的气息，十分男子气概的命令她闭嘴，完全不同于以往的他。

但是，如果他们真的是不同人呢，她该如何自处？自己焦虑不安，如同钟摆的心又该归往何处？混蛋！她狠狠的骂了自己三百六十五次，恨自己又发花痴。她忘了不管他们是不是同一个人，她迟早都要回去，怎么可以对一个古人留恋不已？对，就是这样，要振作点！

为自己心理建设一番之后，咏贤突然发现到自个儿已走在大街上，耳边正传来一波接一波的议论声。大伙高谈阔论，兴奋得不得了。

“你有没有听说陈家的事？”一个小贩叫得震天价响，吸引了一大票围观的人潮。

“听说了！”卖胭脂的小贩兴奋得半死，好似故事中的主角便是他一样。

“据说被劫走了五千两银子、一百两黄金和一大堆珠宝，这下子陈家再也笑不出来，个个哭丧着脸啦！”“这就叫作报应，谁教他们平时仗势欺人。”接着是一阵大笑，一扫往日的悲情，整条街道热闹不已。

他们在谈论些什么，为何每个人都笑逐颜开，七嘴八舌像个说书的？在好奇心的驱使下，咏贤忍不住好奇走了过去，跟大伙挤成一堆。

“听说现在城里的世族人人自危，紧张得不得了，就怕龙蟠下一个找上门。”卖胭脂的小贩眼神闪闪发亮，不知情的人还以为他跟龙蟠有亲戚关系，惹来众人的一阵注目。

“你怎么打听得这么清楚，莫非你有门路？”其中一人提出疑问，大伙一致点头。

“这你们就不明白了，别看我王二麻子其貌不扬，卖的水粉可都是高档货，专门卖给世族府上的丫鬟，要打听些消息根本不是啥难事。”这倒是，王二麻子平日生意做得勤，经常挑担子四处兜售，到处串门子搜集情报，有什么事问他就对啦。

“敢情你已经打听出龙蟠下次会在何时行动？”说话的人满脸不信，他就不信一个卖胭脂的小贩有这么大本事。

“有，就在今夜，目标城南孙府。”王二麻子不甘示弱的脱口而出，结果没人信他。

“去！”众人异口同声作鸟兽散，王二麻子也气得收摊就跑，唯一立正站好的只剩咏贤。

龙蟠今夜会出现？可能吗？仍旧站在街头的咏贤眨了眨眼睛，脑海中浮现出各种可能性，并用力消化刚刚听到的消息。龙蟠今晚出任务，也就是说，她今晚将有机可乘啰？她愈想愈兴奋，仿佛已经看见牌筒落入她手中的

模样。一个卑鄙的计画在她脑中成形，她幻想当他看见她背着弓箭，骑着马等在城南拦截他说要帮他的情形。当然，刚开始他一定会不相信，说不定还会嘲笑她无聊，毕竟从一刚开始她就战败连连，像个专打败仗的白痴，但她有把握，等她开始发挥骑射功夫和惊人的脚力，一切便能改观。等他同意之后，她再趁他忙着帮别人搬家时掏他口袋，一举扒到他那块牌筒。

对，就这么决定，她一定会让他明白何谓“螳螂捕蝉，黄雀在后”的真义。

她发誓！

只不过大白天的誓言到了晚上却如喜剧一般可笑，原先不可一世的英姿演变到最后竟成了一个没马、甚至没驴骑的笨蛋一个人的站在城南郊外，而且还冷得直打哆嗦。

“哈……哈啾！”背着巨大弓箭的咏贤抵挡不住刺骨的寒风，强烈的温差可比玩跷跷板，搞得她鼻水直流。

又感冒，又没阿司匹林可吃，管大小姐这一生中就属这个时刻最狼狈。她恨恨的注视着圆圆的月亮，发誓回去之后再不吃任何一个月饼，像这样的月圆月缺，她已经看过整整四次，也就是说，她掉入西晋足足有四个月之久。

忍耐点，事情若顺利的话，她在今晚就可跟西晋、跟这一切不幸 Saygood - bye，再也不用忍受这一连串噩梦。只是，为何在庆幸的同时，她的脑海中会浮现出龙蟠那双眼睛和展裴衡欠揍的脸？难道她真的对他们动心了？不行！她必须慧剑斩情丝，千万别忘了今晚的目的。做了第一千零一次的心理建设之后，咏贤定下心来聆听四周的声音。过于空旷的原野有的只是沙沙的树叶摩擦声和呼啸的冷风，哪来龙蟠的影子？难怪大伙会笑成那样，也只有她这个心急的傻瓜才会相信那个胭脂小贩的话。等了有三个时辰的咏贤决定打道回府，甩了甩背后的巨大弓箭，想趁自个儿的肩膀还没被压垮之前回去洗个热水澡，然后泡在浴桶中好好诅咒龙蟠的缺席一千回。

正当她想立正站好向后转的时候，隐隐传来的马蹄声立刻教她停住了动作。

她不敢置信的张大眼睛，龙蟠真的出现了，那胭脂小贩并未胡诌！

“是你？”展裴衡连忙勒住手中的疆绳，眼睛眨也不眨的瞪着她，像是在确定自己有没有看错。

“是我。”他干嘛这么惊讶啊，她只不过想帮忙。“我来帮忙。”“帮忙？”他忍住怒气，不知道该不该打她的屁股。“我不需要你帮忙，现在立刻给我回展宅去。”自树林深处射出的一道道寒光其实才是他害怕的原因。他虽不清楚消息是如何走漏的，但她的倏然乍现肯定会惹来杀身之祸。该死，今晚的行动又要泡汤了。

“谁说你不需要？”她努力游说，把早上想好的那一套统统搬出来。“你只有一个人，就算武功再高也只有两只手，多一个人就多两只手，你忙着搬金银珠宝的同时我可以为你把风，而且我骑射的本事很高哦。”“我相信。”展裴衡冷冷的回答，对她肚子里的蛔虫知道得一清二楚。

“而且我也相信你乘人之危的本事更高。”他的弦外之音一下子正中目标，咏贤立刻脸红得像关公，压根忘了先前的计画，一个劲的和他卯上。

“你说这话是什么意思？好象我别有用心似的。”“你是不是别有用心你自个儿心里有数，要我说出来就太伤感情了。”笨蛋，心事全写在脸上了还

不知道。

“你这根本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是吗？那你拚命瞄我的腰际又该怎么说？”白痴也知道那是放牌筒的地方。藏身在树林中的一群人看着前头的一来一往，个个露出无奈的表情。

“魏兄，事情不妙，咱们得想个办法。”任谁也看得出来他们的首领恋爱了，对象还是眼前这位只懂得闯祸的女孩。

“我明白。”魏岂详眉头深锁，若有所思的打量前方的情形。展裴衡一向冷静，极少有人能戳破他的伪装，但不够冷血则是他的致命伤。照这个情形看来，他的缺点又要增列一项——陷入盲目的恋爱之中。

“要不咱们把那姑娘解决，以免事端扩大。”许重仁一不做、二不休的建议道，他最恨拖拖拉拉。

“不，用不着咱们动手，我自有除掉她的办法。”只要能将她调离展裴衡身边就可以，非到必要时他不想动手，尤其对象还是个女人。

对付一个从天而降、不请自来的闯入者，他有更好的解决办法。魏岂详郁郁的想。

## 第七章

她又莫名其妙地回到展宅了。

咏贤头痛不已的支起身体，愣愣的注视着四周熟悉的景象。从柑色的丝幔到雕工精美的桧木床，在在显示这里的确是展宅。

可恶，又被他溜了。咏贤气得痛捶床铺，对于自己的失败只有“可耻”二字可以形容。她依稀记得昨晚她和龙蟠你来我往，吼得好不热闹，最后他却干脆点了她一记，教她不得不住嘴，连带陷入黑暗中。

也只有这个见鬼的年代才会出产这些卑鄙的招数。她摇摇晃晃的下床，恨死所谓的武林。她的头痛死了，那卑鄙的小人究竟点了她什么穴，怎么她的头会痛得像有人拿着槌子捶她一样。

“叩叩！”明显犹豫的敲门声轻轻的响起，听在头痛欲裂的咏贤其中却仿若是庙会中的大鼓，隆隆得惹人嫌。

“进来。”她没好气的回道，理都不理来人。

倒霉猜输了拳的丫鬟畏畏缩缩的推开房门，用更畏缩的语气开口：“小姐，少爷请你上正厅一趟。”说完便一溜烟不见人影，比逃难还快。

她是鬼吗？或是瘟疫？咏贤皱着眉头看着丫鬟远去的背影，开始怀疑自己是不是罗刹转世，否则怎么每个仆人见着她跟撞见鬼似的，一个溜得比一个快。

她是凶了一点没错，但也不必怕成这样啊。她看看自己的手，上头仿佛留着揍展裴衡的掌痕，她的脸不知不觉的红起来。或许她真的太过分了，他也不过稍微女性化一点，她就把他打成肉饼，实在很难想象，若是有一天他说要变性，她会不会把他踹凹个洞？“你啊，就是不懂得尊重别人，总以为别人都该和你抱持同样的看法。”和她的脾性相去不远，但更懂得识时务的耕竹不时的劝道，她也总是嗤之以鼻。

如今想来，耕竹的话竟成了金石良言，或许她的脾气真该改改。咏贤摇摇头，脑中反倒清醒了不少，头好象也不再那么痛了。

人妖公鸡居然会遣婢女来唤她，以往不都由他亲自上阵，唯恐那些倒霉的仆人会接连阵亡吗？莫非有什么大事发生？她缓缓的踱向正厅，脑细胞不断运转，试图找出各种可能性，结果答案出人意料。

“Shit 姑娘，这位是孙大人。”她前脚才跨进正厅的门槛，还没来得及缩腿，便看见一张肥肉横生的脸，上头扑满了白粉，两颊上还画了个大红圈。

妈妈咪呀，陪葬用的纸人复活了！

咏贤费尽全身的力气才没让自己笑出来，她甚至尽力摆出一个高傲的表情点了点头。

“幸会。”这瞬间，她十分庆幸遇见的是展裴衡，至少他不会在脸上画两个红色月饼！

“雪……雪特姑娘的模样真是高贵，真不愧是从天而降的神人，就连点头的样子也美丽极了。”孙大人赞美道，伪善的脸让她联想起杀人不偿命的政客。

“我倒不知道我这副长相还能称得上高贵，你他妈的乱赞美人有什么目的？”她这一生最恨的就是像他这种说是一套，做是一套的伪君子，这红色月饼的马屁可拍错了方向。

“呃，在下只是认为雪特姑娘丽质天生，没别的目的。”孙大人汗流浹背的回应，作梦也没想到她会这么难应付，从天而降的神人果然不简单呀。

“哼！”她才不信，国文课本都说了，无故献殷勤非奸即盗，这其中必有问题。

“姓展的，你说。”平日老爱乱啼的人妖公鸡这会儿反倒成了沉默的羔羊，绞着一双青葱般的手，活像她是个始乱终弃的大暴君。

“是……是这个样子的。”他终于鼓起勇气抬起头望着她，一副无可奈何样。“孙大人不知上哪儿听来的消息，知道 Shit 姑娘是由天而降的贵客，无论如何也想请你过去住上一段时间为孙府添添福。”在她的瞪视下，他连忙闭上嘴巴，投给孙大人一个求救的眼神。

“是啊，是啊。”孙大人从善如流的接口，彷彿已经见到神光庇佑。“难得展兄愿意割爱，让姑娘过府住些时日，我保证绝不会亏待雪特姑娘，必求让您住得舒舒服服。”恐怕是“保佑”他们全家大小舒舒服服吧！

咏贤不屑的想，目光转向畏畏缩缩的展裴衡，怎么也不肯相信他居然会答应这个荒谬的提议。好歹他们已经相处四个多月了，他怎么可以说丢就丢，扔下她不管？“这么说，你是决定把我卖掉啰。”咏贤极力忍住泪水，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会这么难过，就连她丢掉全国纪录保持人的宝座时她也没这么难受过，而天晓得那宝座对她有多重要。

“没这回事。”她难掩的悲哀教他心痛，同时也教他兴奋。她是真的在乎他，或许她自己并不知道，但却在无形中表现出来。“孙大人只是接你过去住些时日，然后——”“我知道了。”咏贤气呼呼的打断他的辩解，一张小脸红得像吞了一千颗辣椒，浑身颤抖不已。“我立刻就走，省得留在这儿惹人嫌！”不给展裴衡任何辩解的机会，她接着把头转向孙大人，目带凶光的喊道：“孙大人。”“是。”真……真可怕，天上的神人都是这等模样吗？“你最好把我伺候得服服帖帖，否则有你好受！”她撂下两句狠话，赶在泪水决堤之前离去。

隐隐抖动的肩膀是她软弱的唯一证明，渺小得教展裴衡想拥住她，告诉她，他一点也不希望她离去，告诉她，他最想要的就是她能永远留在他身边。

但是他不能，只要龙蟠存在的一天，他便无法这么做。直到这一刻，他才明白自己的另一个身分是个多大的负荷，重得教他喘不过气来，甚至失去个人呼吸的自由，只因为他是龙蟠的首领。

他想到，当孙大人带着一脸笑和成堆的礼品敲展宅大门上的铜环时，他立刻明白这是怎么回事。看来兄弟们自有主张，决定藉孙大人的手一举扫除后患，非常有技巧的将咏贤带离他身边。难怪昨儿个没有人有意见，也听不见任何抱怨，原来大伙早有默契，而且在当晚就付诸行动。

“展兄。”“孙大人。”“展兄，你也太不够意思了，明知我最信这一套，有这等好事也舍不得通报一声，枉费咱们平日的交情哪！”圆滚滚的脸上仅仅开了一条细细的缝，自扁薄的两唇间挤出一个笑容。

“孙大人所指何事，小弟实在不知。”虽不清楚他来的目的，但绝非好事。

“还装蒜？”孙大人也不是省油的灯，先别说他在此地的势力有多大，单单是和展家的交情就可追溯到两代以前，压都能把他压死。

“我问你，前些日子你的棚车是不是掉进了一位姑娘，并且说了一大堆你听不懂的话？”“是……是有这么回事，孙大人如何得知？”奇怪，他明明已遣那日的仆人回乡，他到底打哪听来的消息？“自然是有人通风报信，你看看这张字条。”一张纸倏地在展裴衡的眼前摊开，上头写着——由天而降一佳人，破棚而入吃语难。速至展宅。

原来如此。

展裴衡默默地看着那些字，心中十分明白这一切都是谁的杰作——魏岂详，更明白他要是不照着做，咏贤的生命便会危在旦夕。

这是兄弟们的最后警告，也是能强迫他放弃她唯一的方式。

该死，他被掐住脖子了，除非他想她死，否则最好照做。他暗自苦笑，明白自己没有其它选择。

“那么，孙大人的意思是……”不用问也知道，八成是迎回去当神拜，他最信这些。

“当然是请回去好好供奉哪。”最好能保佑他家大富大贵，六畜兴旺。

“我是说，难得有神灵降临，展兄若不介意的话，可否让贤一段时日，也好让寒舍沐浴在一片佛光之中？”剩下的话也就甭再提了，展裴衡十分了解最有可能便是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

“孙大人都开了口，小弟哪有拒绝的道理，我立刻唤女仆请 Shit 姑娘过来。”也好，就让这位喜欢和孔老夫子唱反调的迷信大王尝尝苦头，他相信咏贤绝不肯乖乖安坐在神台上，最有可能的情形是拿个橘子塞进他的嘴里，然后将他五花大绑，当成祭祀时的供品。

想到这里，她红着眼眶咬着唇的样子似乎不再那么教人心疼。反正又不是生离死别，或许保持一些距离反倒能看清一切。他敢打赌，此刻她必定咒声连连，什么 Sonofbitch、Fuck、Shit 这一些乱七八糟的脏话泰半脱口而出，骂得比市场上争地盘的菜贩还凶。

但愿孙大人不会让她这些秽言秽语吓出毛病来，他愉快的祈祷着。

“Shit！Fuck！Sonofbitch！”边骂边拨花生壳的咏贤果然如展裴衡预料的咒声连连，听在正想举手敲门的孙大人耳里却有如天籁。

原来这就是神语啊，音调果然铿锵有力，高低起伏得令人肃然起敬。

他连忙朝房门拜了拜，紧接着磕了三个响头，这才敲门。

“进来。”她跷着二郎腿，没好气的道。

“小的没打断雪特姑娘跟上天说话吧？”孙大人极为恭敬的献上一杯茶，咏贤理所当然的接过它啜了一口。

“还好。”反正他自己进来讨骂挨，算是活该。

“雪特姑娘，你到寒舍来也已经三天了，咱们的招待还满意吗？”家中最好的一切他可已尽出，就怕怠慢这位举止怪异的神人。

“还好。”她仍如此回答。除了少了免费沙包可打以外，吃的、用的、穿的没一样不如展家，勉强给他打个九分。

“那么，刚刚您和上天说了那么一会儿话，上天是否给您什么指示？比如敝人家中会不会有什么大事发生？”他边说边点头，瞪大的眼珠子和高高翘起的食指连成一线，一副奸商模样，样子恶心极了。

她就知道，打从他接她进门开始，从头到尾就打这主意。她又不是自动贩卖机，给她一杯茶她就能吐出情报来？算了，随便敷衍一下，大不了包袱背着再回展家，没什么了不起的。

“有，上天刚刚才告诉我，说你家养的鸡会全部死掉，你家的鲤鱼也会全部翻肚嗝屁。”死光了最好，像他这种光会压榨老百姓的世族根本不配有饭吃。“有这回事？！”孙大人闻言立即惊声尖叫，撑着肥颊直往外冲。

笨蛋，连这都信。咏贤无可奈何的拿起茶来想啜一口，结果茶还没来得及就口，房门外一声接着一声的尖叫和脚步声差点刺穿她的耳膜，接着便看到大队人马整齐的跪在她跟前，个个满怀崇敬的对她叩拜。

“活菩萨呀，您真不愧是天上降下的神人哪！咱们家的鸡和鱼当真全死了，这是不是表示咱们孙府已经避过一劫，再也没别的劫数了？”她的胡诌居然应验了，怎么会？咏贤不可思议的看看跪在底下的一大票人，再抬头看看天，觉得自己像是不小心掘到古坟的受害者，被亡灵的诅咒纠缠没完。

“还没完，明几个铁定天狗吃日，你们要小心点。”她决心向她的命运挑战，她就不信她会这么倒霉，好的不灵坏的灵，日蚀要几年甚至十几年才会发生一次，她最近一次看见日蚀是在小学六年级，没有道理会这么 lucky。

“天狗吃日？！”跪在地上的众人又是一阵尖叫，个个争相爬起来散布咏贤的预言。

天狗吃日自古以来即为不祥之兆，也只有像她这般神人才能测得天机。

“明几个天狗吃日，切记不要出门！”锵锵锵，到处都有敲锣打鼓的声音，人们绘声绘影的到处散播这个不幸的消息。每一个人都躲在家中，睁大眼睛观看窗外的天象，半是期待半怕受伤害的等待天狗吃日的来临。据说这是神人的预言，准得很哪！凡是听过孙府死鸡死鱼的人莫不将此话奉为圭臬，就怕不小心出门让天狗摄了魂魄，从此回不了家。

众人皆忐忑不安，唯独一个人例外，那就是咏贤。

相信自己绝不可能倒霉得如此彻底的咏贤和衣倒在床上，拉起被子自顾自地睡她的大头觉，并且作了一个甜美的梦。梦中的她笑得很甜，一副恋爱中女人的模样，完全不同于平日的女罗刹。她满意的笑了笑，抚了抚裙子，这才发现身上穿的竟然是白纱礼服。

她要出嫁了？她自己怎么不知道？她紧紧握住手中的花束，害羞的低下头等待未来的老公拿着婚戒套进她的中指。在等待的同时，她的一颗心也

怦怦的跳，不知是哪一位仁兄这么有勇气敢娶她，她老爸要是知道的话，一定会感激涕零，泪流满面，双手握住他恭贺他为全人类做了一件大事——娶她。当然她不会给他好日子过，毕竟她的外号是头号女煞星嘛，不过，稍微意思意思抽他两鞭也就作罢，谁教他们是夫妻……咦，奇怪，怎么同时有三双穿著不同的脚停在她的面前？她连忙抬起头来看看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不期然见到伊藤伸繁那张清秀俊美的脸庞及柔和发亮的眼睛。

“咏贤，嫁给我吧。”伊藤伸繁柔情万分的提出第一百零一次求婚，手中拿的不是她想象中的结婚戒指，而是那块浮月牌筒。

“不，Shit 姑娘，不要嫁给他，我才是最适合你的人。”衬着高分贝的嗥叫之下是张和伊藤一模一样的脸，上头涂着一层厚厚的粉，好比是伊藤伸繁石膏版。

展裴衡？他也来了，而且手里也拿着那块牌筒。天啊，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他们都不够资格娶你，我才是你的真命天子。”最后一位紧跟着登场，包得像忍者似的男人露出和展裴衡相同的眼睛，手中握的也是那块浮月牌筒。

“嫁给我吧。”龙蟠递上手中的牌筒，在她眼前晃动。“你看，我有你想要的东西，我才是你的梦中情人。”她连忙退后一步，睁大眼睛望着他。

“别听他的，我也有牌筒，而且我的才是真的，他那块是冒牌货。哪，你看。”接着又是一块相同的牌筒，随着白面公子哥儿一起晃动。

她跟着退第二步。

“他们的都是假的，只有我的才是真的。”伊藤伸繁那张哀怨认真的脸也跟着逼近她的脸庞，她只得又往后退一步。“你玩过这块牌筒的，还记得吗？就在你很小的时候。”她立刻点头，感觉自己好象已经退到地球的边缘。“所以我才是你该嫁的人。”伊藤伸繁坚决的靠近道，瞬间所有的人一拥而上。“胡说，我才是你应该嫁的人。”龙蟠也不甘示弱。

“我才是。”展裴衡学女人嗥声嗥气。

三块相同的牌筒，三双一样的眼睛，像是电影里的鬼魅一起飘然而至，在她的眼前晃动。她拚命的后退，他们也拚命的前进。她愈退愈急，眼看着就要掉下地球的边缘，坠入无边的深渊中。

“你们不要再靠过来，要不然小心我他妈的揍人！”她终于发火了，趁还没完全陷落之前出手就是两拳。

砰、砰。

接连着两个声响来自一团肥胖的肌肉，肌肉的主人正隐忍着脸上的抽痛，睁着一双被打肿的眼睛，含泪的弯身问候。

是孙大人。

“雪特姑娘还好吧，要不要小的再添炷香？”一定是点燃的香数太少，真该把家中所有的香全部点上。

香？他这么一提，她才发现整个房间，不，是整间宅子都沾染了香气，好似台北的行天宫。

她连忙低头一看，MyGod！他们干嘛又跪下来，而且人人手里拿着三炷香？“你们……”她已经无法开口，一股不好的预感油然而起，该不会是……

“您果真是神人哪！大伙都听从您的指示，平平安安的躲在家里，才没教天狗勾走了魂魄。”说着说着，孙大人也跟着跪了下来，手持三炷香率同身后的信众拜个没完没了。“咱们有幸请来雪特姑娘镇守孙府，真是感激不尽，

请接受信众们的膜拜。”叩、叩、叩接连三声，袅袅的烟雾带着整齐划一的叩地声分别传入咏贤的眼睛和耳朵里，教她不知道该笑还是该哭。

老天都这样玩她了，她还能有什么话说？“起来吧。”她无力的回答，料定自己一定活不过三十岁，这么多人合起来折她的寿，纵使她有一千年的阳寿也不够用。

“不，请再接受大伙一拜。”“统统给我滚！”她再也受不了。拜拜拜，她还没死呢。“以后要是再让我看见你们任何一个人拿香拜我，我发誓一定将那些香塞进你们嘴巴里，听清楚了没有！”居然还持香拜她，他们怎么干脆将她塞进骨灰坛里，省去她活在世上呕到吐血的麻烦？“但是……”孙大人还想再说点什么。

“滚！”她气得跳起来，众人也跟着跳起来。他们眼中的活菩萨此刻张牙舞爪，反倒像传说中的母夜叉。

登时，原本庄严隆重，人潮汹涌的空馭地恢复宁静，徒留满室可媲美妈祖出巡的香味弥漫，浓得可以赶蚊子。

“Kill me, please.”咏贤疲倦的闭上双眼，累瘫在床上。

她真希望老天爷仁慈一点，痛快给她一刀，也比和这些愚民打交道来得强。

她无奈的闻着满室的香火味，不知情的人还以为到了灵堂。这倒也满像的，她悲哀的预测自己的命运。相信再这么气下去，很快就得上天堂报到。

怕就怕天堂也没留她的位子。她差点忘了自个儿刚从那地方掉下来，而且里头正杵着三个同样脸孔的恶魔，变态的玩着 FaceOff 的游戏，个个嚷着要娶她。

她不是发花痴就是神智不清，居然会把他们三个搅和在一起。他们的脸孔是很像没错，但性格完全不同呀，尤其是龙蟠和展裴衡，根本完全搭不上边，更别提她从未看过龙蟠的脸，那黑布罩底下的线条若隐若现，没有 X 光的帮忙谁能看得清，再说他们说话的声音也大不相同……闭嘴！

她突然想起经痛那天曾听到的话，强烈的语气和乍然转沉的声音曾经引起她的怀疑，只是当时她痛得无法细究。

你怎么突然变得这么有力？她想起她的另一个怀疑，温弱如展裴衡绝不可能有这么大的力气，她虽不算重，但也有四十几公斤，岂是一个提不起半桶水的公子哥儿能够轻易抱得动的？真的耶，我何时变得这么有力？他不是“变得”有力，而是“本来”就这么有力。人的力气不可能一夕之间生出来，展裴衡就是龙蟠！

她几乎百分之百确定他们是同一个人，长久以来埋藏在她心中的怀疑终于开花结果。

她已揭开脑中影像的面纱，现在只等揭开现实人物的面罩即可。

“咏贤姑娘，你的睡癖还是那么差啊？”乍隐乍现的调侃幽幽的回荡在充满香气的房间里，她一点也不觉得意外，这更证明了一点，他即是展裴衡。

“你动不动就要威胁人，这点不太好哦。”低沉的浅笑声和高大的人影映在床上，她几乎能感觉到他的呼吸。

她故意不说话，也不动，屏住呼吸待他自动过来送死。今天她一定要揭开他的面罩看个清楚，以证实心中的疑虑。

奇怪，她怎么一点反应也没有？难道是被这一大串事件弄呆了吗？他不疑有他的走过去，未料竟遭遇一双快如闪电的手朝他的脸逼近，他连忙向

后弯身避过这一抓，同时出手欲点她的穴。这回咏贤学乖了，有样学样的屈身避过他屡点屡中的江湖奇招，来个远距离的对对碰。

“我倒不知道你对我的长相这么有兴趣呢，咏贤姑娘。”她的身手进步了嘛，居然躲得过他的点穴。

“我一向对宇宙的奥妙充满兴趣，尤其对全身包得乌漆抹黑，脸上却涂满白粉的双面人最感兴趣，展裴衡公子。”她直接命中核心，满意地看着一抹精光划过他的眼际。

“展裴衡？”他的眉毛挑得老高，嘴里也发出闷笑，心里可一点也高兴不起来。她没他想象中笨嘛。“你还敢说你一点都不喜欢他。难道你不知道在一个男人面前提起另外一个男人是件很危险的事吗？”他边说边靠近，刚好给咏贤机会制造下一波攻击。

她二话不说，伸手又是一抓，立志非把答案抓出来不可，她已经受够这种暧昧不明的状况和被人愚弄的窘境。

“是不是另外一个男人，立刻就能见分晓！”她的动作很快，但展裴衡的动作更快，在她好不容易才碰到面罩的瞬鄂脱，并点了她的穴，她立刻又像木偶般动弹不得。

这卑鄙的小人，又点她的穴！

“咏贤姑娘，我劝你还是别浪费力气了。”卑鄙的小人用卑鄙的招数也就算了，更呕人的是还用卑鄙的话激她，差点把她气出病来。

“先别说你的动作有多笨拙，就连庙口前抢饭的乞丐动作都比你快，你怎么可能看得到我的真面目？”她的世界未免太好混了，就凭她的身手也能干女捕快，而且还是“最好的”？“你神气什么？！”她不服气的叫嚣，一点也不想承认他的话是对的，庙口那群乞丐比食人鱼还可怕，他们甚至和麻雀抢饭粒吃。“你每次都用这种卑鄙的招式，我又没学过，当然比不上你，要是单打独斗的话——”她连忙住口，差点忘了就算单打独斗也比不上他。

“好，那咱们就来单打独斗。”反正闲来无事。“我不还手，也不出招，我只躲避。

我给你三次进攻的机会，要是你能在这三次机会中扯下我的面罩，我不但让你看我的真面目，还附赠我手上的牌筒，如何？”他说完，扬扬手中的牌筒。

十分钟以前才教她作足噩梦的回家之路立刻像变魔术般倏然出现，和满室的阳光一般耀眼。

这简直比乐透还刺激，她就不信凭她敏捷的身手会捞不到一次。

“我接受你的挑战。”咏贤神气巴拉的回答。傻瓜才会放弃这高达三分之一的机率，她赢定了。

“那么请吧。”他松开她的穴道，正式宣告游戏开始。

咏贤也不浪费时间，立刻捉住他右手肘，在第一时间挤进大腿之间，伸手就要扯面罩。

“咏贤姑娘，你的热情真是凡人无法挡哪，你这么用力挑逗我，是不是有另一层含意？”展裴衡不疾不徐的在她耳际轻轻吐息，刺人的鼻息透过布罩渗进她的耳朵，引燃她空前的心跳。

混蛋！他究竟是地字第几号恶魔？轻易躲过她的袭击也就罢了，竟然还乘机反搂住她，把她拘禁于他的臂弯与胸膛之间。

“谁挑逗你！”她气得满脸通红，对准他的胸膛全力以赴，结果她不但没

敲下那片柏林围墙，反倒陷进更深的桎梏之中。只见他轻轻松松弯腰，躲过她的重拳，还顺带捞起她，结束她的攻击。

“看来你不怎么善于利用机会哦，咏贤姑娘。”轻佻的口气就和展裴衡轻佻的姿势一般危险，将她锁在层层禁钢与心悸之间。她困窘的发现自己竟不太想挣脱这要命的亲密，尤其那双眸子好动人，就和他的动作一般魅惑人心。

“你确定你真的是一名优秀的女捕快吗？”低沉跃动的声音就和正将她压在床上的大手一样充满魔力，她这才发现自己竟在不知不觉中上了床。

“你……你别得意得太早，我还有一次机会。”她一定疯了，机会就在眼前，她却只会发花痴不断地吞口水，她的教育训练长一定对她大失所望。

“你真的决定摘下我的面罩吗？”他继续发挥男性魅力，将他的天赋发挥得淋漓尽致。“看过我的真面目以后你只有两条路可走，一是死；二是成为我的人，你比较中意哪一条？”他的拇指跟着他低沉嘶哑的声音扬起。

瞬间她的大脑停摆，身上唯一的感觉只剩唇齿之间的酥麻。

成为他的人，也就是说……咏贤望着他，大脑再度缺氧。透过不到五公分的接触，她几乎已经可以勾勒出黑布底下的脸部线条，剩下的只差伸手去揭开它。

但她敢吗？或许在她内心深处，她也害怕发掘真正的答案，所以才会一次又一次的相信他的谎言，努力告诉自己他不是展裴衡，因为她不知道该如何说服自己的感情。

这一切都乱透了，她不知道怎么处理，只能像具石膏像，和他看似戏谑实则真诚的眼睛相凝望，时间仿佛也冻结了。

经过许久的凝视，展裴衡宣告放弃。他在期望什么呢？她老早表明她的心愿，一定要回她的世界去，他却还像傻瓜一样，借着每一次机会试探她的意向。

“你放心，我对留下你这个麻烦精没多大兴趣。我今天来的目的只不过是警告你别乱说话，小心祸从口出。”展裴衡轻轻的松开对她的箝制，淡淡的抛出警告，随即消失在一片金黄色的灿烂之中。

望着他的背影，咏贤感到一股难以言喻的抱歉。她明白自己并没有做错，可是为什么她总有一种感觉，好象她的沉默已经伤害了他？她衷心祈祷他并不是展裴衡，因为她一点也不愿同时伤害两个人。

想到这里，她的脑中竟不知不觉浮现出第三个人的面孔——伊藤伸繁。

## 第八章

“管伯伯，还是没有任何消息吗？”伊藤伸繁紧皱着眉头低头看成堆待批阅的文件，俊秀的脸庞写满了担心与疲惫。自从咏贤失踪以后，他的眉心没一天舒解过，老是在半夜惊醒。“我知道了。”电话那端传来的讯息教他更加忧心，也更加失望。“我这边要是一有消息，就立刻通知您……我了解，我不会放弃的，您放心，咏贤一定不会有事，一定还平安……好，再联络。”卡一声，两边电话同时的切断声就像他低落的心情一般回响于寂静

的夜，他抬起沉重的眼睛随意瞄了一眼，腕上的表告诉他现在已是凌晨一点。

这是伊藤伸繁第五次到南京来，也是咏贤失踪后的第 N 次月圆。咏贤失踪已经近五个月，他们动用了全部力量找遍了南京乃至整个大陆，无奈就是没有她的影子，也找不到尸体。

应该坚持娶她的，他后悔不已。要不是因为她对他的成见太深，他们的婚事也不会拖个没完没了。要不是他太过于尊重她的意见，也不会纵容她把他当隐形人看待。她被宠惯了，总认为所有人都该照她的旨意行事，而他也因为太爱她的缘故，因而一味地让她、包容她，这更造就她目中无人、自以为是的习惯，再加上管伯伯一向拿她没辙，甚至连她选择了一个危险行业作为职业也没意见，种种原因加起来，让咏贤做起事来更加无后顾之忧，只懂得顺着性子往前冲，也不管身后的人会如何担心。

如今，不只她自己本身尝到苦果，他们这些人也不轻松。据他所知，管伯伯这几个月食不下咽，原本已经不算健壮的身材因烦恼而更形消瘦。他呢，也好不到哪里去，东京、大陆两地来回跑，整个人也跟着瘦了一圈。

伊藤伸繁轻叹一口气，抬头看向窗外的月亮，今晚的满月澄黄而硕大，彷彿充满魔力。传说在月圆之夜常有许多不可思议的事情发生，是整个地球磁场最强的时候。

如果可以的话，请让他看见他最思念的人吧。他悄悄的祈求月亮，脑中浮现出咏贤那张凶巴巴的脸。他一定是前世欠她，否则不会一个劲的喜欢她。

伊藤伸繁苦笑，再次想起她说话的样子，和伸手跟他要牌筒的野蛮样。

牌筒？对了，他差点忘了那块浮月形的牌筒。这次他终于记得把它带来，前几次光忙着对大陆官员吼，哪还记得如此琐碎的事。

说来也奇怪，他一直不喜欢那块牌筒，总觉得自己跟它有什么渊源，虽然他父亲一直强调它很重要，但他宁可不要看见它，所以长久以来他一直将它锁在保险柜中，直到咏贤失踪之后，他才想起它的存在。

他自己也说不上来这到底是什么感觉，总之它让他联想到咏贤。或许是因为她曾向他要过的缘故吧，他猜想。咏贤几乎拒绝他所有的一切，包括数不清的传真、信件和求婚，还有成堆的花朵和巧克力。

“你再送花来试试看！”他想起她那狰狞的面孔和困窘的表情，中气十足的叫吼声充斥于整栋刑事大楼，连十条街外都听得到。

“我是在上班不是在唱歌，请你搞清楚状况，伊藤伸繁少爷！”之后便是满天的花朵。不用说，他照例被轰出去。

如今想来，这一切都教人怀念。咏贤大概不知道自己就是这点吸引人，自然不做作，总是直截了当。她就像清新的空气，为他沉闷的人生注入青春的气息，否则他真会被沉重的家族压力压死，伊藤商事的担子并不轻。

伊藤伸繁打开行李取出那块牌筒。即使过了无数代，经过上千年的洗礼，这块由黄玉与桧木组成的牌筒依然完整。据说在他出生之前，这块牌筒是埋在南京某处的地底下，在他出世那天才莫名其妙出土，让赶着回东京的父亲买着，从此变成他的守护灵物。

他拿起那块牌筒，澄黄色的光芒和满室的月光融成一气，显得分外耀眼。

然后，不可思议的事情发生了。原本密实的黄玉中心竟裂了条缝，射出一道黄色的光芒，经由满月折射在墙壁上，形成一面幕影。

他瞪大眼看向墙壁，反映于其中的身影竟是……“咏贤！”他不敢置信的狂吼，墙壁上的影子也不敢置信的四处观望，似乎也听见他的声音。

“伊藤伸繁？”原本打算和衣入睡的咏贤愕然的起身环视四周，她明明听见他的声音，难道是因为这几天发生太多乌龙事，她太累了，以至于产生幻觉？“是我，咏贤，你没听错。”真不敢相信，他朝思暮想、找得快发疯的可人儿居然如此出现，这究竟是怎么回事？真的是他！咏贤不敢相信的看向右侧的墙壁，那上头清清楚楚的反映出他的身影。

“伊藤，真的是你吗？”她朝墙壁走去，感觉好象正在看电影，即使呈现在她眼前的画面是如此真实，她仍无法穿越土墙回到文明世界。

她好想哭，她真希望老天别再玩她了。她所怀念的一切明明就在眼前，为何她就是回不去？“是我，真的是我。”伊藤伸繁伸出手想把墙壁中的咏贤接回来，无奈他也一样遭受到相同的对待，指头传来的一样是石墙的冰冷触感，而非她的体温。

“告诉我你在哪里，我该如何救你？”她红肿的眼眶令人心疼。他从没看过她哭，她总是神采奕奕。

“我不知道……”她的眼泪终于决堤，不知该如何叙述她的遭遇。“我只知道我在西晋，在一个你接触不到的地方。”西晋？这不是中国的某个朝代吗？咏贤到底在胡诌些什么？她会不会是吓呆了？“说清楚点！”该死！为何影子愈来愈模糊？“咏贤！”“伊藤……”远去的声音和模糊的影子一道消失，他抬头望向窗外，发现一大片浓密的乌云正巧遮住满月，因而切断他们之间的联系。

混帐！他难得粗鲁的咒骂，并试着厘清脑中的疑虑。在不到三分的影像中，他似乎看见一些中国古代的家具和土墙以及蜡烛。

他不想相信，但咏贤梨花带雨般的脸庞倏然乍现，竭声嘶喊着她在西晋，和她身后的背景相互印证。不管如何，这是他唯一的机会，即使再荒谬他也得尝试。

他焦急地看向窗外，等待乌云飘离。浓密的乌黑以缓慢的速度前进，他的焦虑却有如万马奔腾。好不容易乌云终于完全飘走，伊藤伸繁急忙拿出牌筒再一次尝试，然而什么都没有发生，原本有个缝的黄玉竟完好如初，哪来咏贤的影子。

他是在作梦吗？他不相信的看看窗外，再看看方才反映出咏贤身影的墙壁。

不，他没有作梦，他明明看见咏贤，甚至听见她的声音，哭喊着她在西晋。

这其中必有什么科学无法解释的缘由，他绝不可以就此放弃！

想到咏贤那张迷惘的脸，他的心情又开始慌乱起来。他连忙拿起话筒拨了一个熟悉的号码，电话立刻接通。

“管伯伯吗？我是伊藤。”他边说边整理行李，将桌上的护照、文件扫入行李箱里。

“我刚刚看到咏贤了……不，我还没找到她，但这在电话中很难说明，我立刻飞去台湾，我们见面再说……好，就这样，我们台湾见。”讲完电话之后，伊藤伸繁毫不犹豫的提起行李，连夜赶至机场，准备搭明早第一班飞机飞往香港。

等我！咏贤。他对着硕大的月亮祈求并发誓，无论用什么方法、花多

少钱，他都一定会想办法将她救离西晋。

管泰安瞪大一双和咏贤雷同的眼睛愣愣地注视一脸倦容的伊藤伸繁，他耳朵收到的讯息告诉他，他女儿此刻正在西晋，既非地名也非国名，而是某个朝代，这简直太不可思议了。

“贤侄，你确定你没看错吗？会不会是因为太累了，以至于产生幻觉？”面对管泰安难以置信的脸，伊藤伸繁心中也曾有过相同的疑问。他会不会是看错了？不，他不可能看错。找了咏贤整整五个月，从未曾见过幻影，即使再累也一样，更何况她的啜泣声清晰可闻，清楚得就跟在他耳边说话一样。这绝不是幻影，关键就在那块牌筒。“不，那不是幻觉，我甚至听见咏贤的声音，而且她身后的背景也的确是古代，唯一相同的只有那一轮硕大的满月……”满月？伊藤伸繁顿时茅塞顿开，整个思路开始清晰起来。他努力回想当时的情况，原本呈散片状的线索仿佛得以连接。

他的牌筒正中央镶的正是一块浮月形黄玉，圆滑得就像是牵动潮起潮落的满月，而且那天晚上也是满月，这一连串巧合解释了为什么他能看见咏贤的原因。问题是，他们该怎么做才能将她从遥远的年代拉回来？光看见影像是不够的，他需要的是更真实的拥抱。

“贤侄，你是不是想到什么了？”管泰安焦急的询问，在伊藤恍然大悟的目光中看到了希望。

“我不敢确定，但我的确想到一些关键。”接着他把当天晚上的情形和他的想法说了一遍，皆泰安听完后又是一阵激动。

“你的想法没错，事情一定是这个样子！”一想到他可怜的女儿还陷在西晋那个鸟不生蛋的年代，管泰安难掩心中的激动，大声咆哮起来。“去把所有巫师、道士、灵媒什么的统统找来，无论花多少钱，我也一定要将我可爱的女儿救回来！”

离她看见墙上的幻影已经又过了五天，在这期间她茶不思、饭不想，甚至连烦人的感旋题都丢到一旁的纳凉去，心中想的只有当晚的情形。

那天晚上所发生的一切是那么其实，她几乎可以呼吸到二十世纪的空气，感受到大刺刺的日光灯，可是她就是回不去，为什么？她掉进西晋已经五个月了，在这期间虽发生了一大堆事，但看见伊藤伸繁的幻影倒是头一回，她甚至听见他温柔熟悉的声音，满含焦虑的要她再说清楚一点。

直到那瞬间，她才知道自己有多想念他，原本教她心烦、不愉快的关心倾刻间有如滔滔江水，越过时空的洪流向她寂寞的心涌来，在那一刹那她竟没用的哭了，至今她仍记得伊藤伸繁那张错愕的脸，在惊慌背后流露出赤裸的心疼。

要是在现代，她一定又会破口大骂说他没个男人样，但换个时空之后，她却能体会失去亲人的滋味。她不是被诅咒，而是上天决定以另一个方式告诉她，要珍惜自己所拥有的一切这个宝贵的道理。

“进来。”她淡淡地响应突然响起的敲门声，双手撑着下巴努力思考所有的问题，理都不理来人。

进门的是孙大人。自从她接二连三奇准无比的预言之后，他就更加确信她必定是天上降下的神人，专门帮他们孙家的，瞧瞧她在展家待了那么久，怎么没传出她曾预言那家子的六畜会得病的话？所以说，这么一尊活菩萨他死也不能还展家，得好好供奉才成。

不过，自从预言“天狗吃日”之后她就没再提过任何惊人之语，最近

外头的风声又传得紧，说是龙蟠下一个目标便是孙府，吓得他连觉都睡不好，赶紧向衙门调人保护宅邸。但是，光借也不是办法，还知道正确的日期才行，否则衙门也会吃不消，而且这毕竟不是长久之计，最要紧的是将龙蟠捉住，永绝后患。

这也是他冒险前来的原因。据说这尊脾气不佳的活菩萨最近这些日子心情不太好，老是恍恍惚惚的，甚至还吃不下饭，更别提是和天说话了。

这可急坏了他。孙家还得靠她趋吉避凶哩，活菩萨要是饿着，那可得怎么办才好。

所以他特地前来采塑，关心并套些消息，也许上天已经告诉她龙蟠的正确吠日期。

“雪特姑娘，您这些天身子骨还好吧？”“还好。”咏贤无聊的睨了他一眼，然后继续发呆。

“您的脸色不太好，要不要小的命人准备一些参汤给您补补身子？”也好提起精神再庇佑他们孙家。

“不要。”她直觉的拒绝，脑海里绕的还是那晚的情景，她该不会是在做梦吧？“好好，不准备、不准备。”这尊活菩萨还真是难缠哪，连拍个马屁都会吃闭门羹。

“这……不知道这几天老天爷是否有跟您说些什么，比如龙蟠会在几时对敝宅下手？您知道最近外头的风声传得紧，小的很担心哪！”吵死了，这只超重的老公鸡到底在叽理呱啦叫些什么？他刚刚那一大串话她一个字也没听进去，真希望他赶快走人。

“你说什么？”她随便问了一句，面带嫌恶的看向他脸上那一团白色肉粉。

“我说日期，正确的日期。”白色肉粉瞬间肿得像加了一磅的发粉似的高耸起，看得出他是很用力在笑。

“那就……后天吧。”咏贤随便塞给他一个答案，然后瞪大眼睛看着他像要到红萝卜的兔宝宝欣喜若狂的蹦着离去。

神经病，到底在兴奋什么？搞不清楚状况的咏贤支起下巴继续作她的白日梦。

“发生了什么事？”铿铿锵锵的兵器交战划破了夜的宁静，漏子火炬红光四照，将夜的影子急遽拉长。

咏贤不明就里的拉住一位小厮询问，由他持棍的模样推测必定有闯入者。

“活菩萨，您的话真灵哪！”小厮的眼中立刻燃起崇拜的火花，和庭院中到处可见的火把相互辉映。

“我？”咏贤觉得莫名其妙，她究竟说过什么？“是呀，两天前您不是才告诉老爷子说龙蟠今儿个会来吗，怎么您给忘了？”真不愧是天上的神人哪，说一是一，准得不得了。

“是吗？”她喃喃自语，怎么也想不到原来那天孙大人问的就是这档事。

当时她没听清楚，否则绝不会任由自己这张乌鸦嘴乱说话，也不会不知不觉中害了龙蟠。“那么……捉到龙蟠了没有？”咏贤尽量平静的问，她再冲动也知道此刻不是声张的时候。如果他不幸被捉到，她得想办法救他。

“没捉到，不过，守卫们倒看见好几个穿著相同的影子，因此大伙推断龙蟠可能是一个组织，而不是先前大家所认定的是由一个人所为。”小厮说

得好不得意，而后才想到他面对的是一个神人。“我真笨哪！”他敲敲自个儿的脑袋。“活菩萨一定早就如道了，瞧我！”说完顺便掌掌嘴，赔不是。

“没……没关系。”听到这里，咏贤才放下一颗原本提得老高的心。不过，她的脑中立刻又浮现出另一个问题。龙蟠居然是一个组织，这么说来，一直自称是龙蟠的黑衣人必定是他们的首领啰。如果她的推断没错的话，那么这个组织的成员可能会有哪些人？今晚的新发现像是新大陆一般引领咏贤激活休息已久的逻辑推想能力，她不断的思考这个问题。

“展兄缺席？”魏岂详随意的瞅了一眼，首领的位子此刻正空荡荡。

“缺席也好。”许重仁不满的哼道，对于展裴衡近日来的表现失望透顶。

“或许咱们该考虑换个首领，他已经不再适合当咱们的头头。”在场的兄弟都不说话，因为他们知道这话不无道理。展裴衡最近下手婆婆妈妈，有时甚至出手阻止他们干掉那些反抗的人，完全忘了他们组织龙蟠的目的。

魏岂详也不说话，只是眉心深锁的看着在场的兄弟。他并不喜欢杀戮，但有时杀戮却是必要的。他们个个身分特殊，随便一个被发现都是大事，轻则赔命，重则殃及全家。

在众多被害人的势力之下，他们绝不可能轻易脱身，更何况他们其中不乏本身就是龙蟠的受害者，他们的父兄也不可能饶过他们。

“先不谈这个。”魏岂详决定先不谈这个敏感的话题。毕竟大伙合作多年，尤其展裴衡又是具组织的发起人，说撤换就撤换未免太伤感情。“咱们先来讨论昨几个的失败。”这才是当务之急。说到这个，兄弟们就一肚子气。原本应手到擒来的任务，却莫名其妙的失败。他们万万没想到孙府居然早有准备，要不是他们手脚敏捷，早就被捕了。

至今他们想不透到底是谁走漏风声，莫非是缺席的展裴衡？“会不会是展兄——”其中一个人说出他的疑问，却被魏岂详挥手打断。

“切莫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展兄不是这种人。”何况这么做对他并没任何好处。

“那么，消息是如何走漏的？”大伙不解，魏岂详却露出一个胸有成竹的笑容。

“再等等，待会儿自然会有答案。”他抬抬下颚要大家注意茶楼底下的动静。这就是他当初为何会提议将步升茶楼选为聚会场所的原因。步升茶楼位于建邺大街的正中央，茶楼底下人潮众多，各种小道消息、各府闲谈趣事都会集中这儿被人拿出来讨论，是打听消息的最佳地点。

“魏兄葫芦里卖的是哪种膏药还真难懂哪。”他的思考的方式硬是跟人不同。

“嘘。”魏岂详连忙做了一个噤声的手势，大伙立刻安静下来，竖起耳朵聆听茶楼底下的声音。

果然原本就相当热闹的大街在卖胭脂小贩的开堂说书下瞬间犹如炉上的开水般沸腾。

“听说了吗？听说了吗？”卖胭脂的小贩叫得好不兴奋，四周的人也跟着喧哗不已。

“你是说昨几个龙蟠差点被捕的事？”其中一个听众露出嗤之以鼻的表情，对胭脂小贩兴奋的表情有些不以为然。“去，瞧你兴奋的。龙蟠可是义贼，是位大善人哪，他被捕对城里的流民、乞丐都是坏事，你兴奋个什么劲，不怕遭天谴吗？”听到这里，茶楼密室里的龙蟠成员都轻轻的笑出声，不过

接下来的讨论却让他们即刻闭嘴，个个面色凝重。“我……我哪有！”胭脂小贩连忙反驳，脸色涨红。“我只是为龙蟠担心而已。听孙府的下人说，龙蟠不是个人，而是一个组织，昨儿个出现黑衣打扮的人不只是一个，有好几个呢。”这可是第一手消息呀！过去众人均认为龙蟠的义行只是一人所为，没想到竟会是一个组织。

“还有呢？你还打听到啥没有？”这会儿大家的好奇心全被勾起，个个抢破头打破沙锅问到底。

“当然有。”胭脂小贩回答得可神气了。“我还听说，孙府这次能趋吉避凶，完全是住在他们府上的活菩萨显灵。据说是她告诉孙大人龙蟠会在昨儿个有所行动，才让孙大人逃过这一劫。你们说，这活菩萨灵不灵？每次都让她说中。唉！”最后这一声长叹不知是为龙蟠哀悼还是为自个儿没能力供养活菩萨感叹。总之，他的哀叹立刻又引来更多讨论。

“是啊，上回天狗吃日的事也料得准准的，这回又……唉！我要是有能力，也想请她来家中庇佑，包准能保佑我全家大小平安。”“是啊，是啊。”七嘴八舌的采讨声不绝于耳，听在茶楼上这群人耳里却有如丧钟。

“捉到凶手了。”许重仁露出欣慰的表情，闪亮的眼眸中带着一股不寻常的狂热，像是在寻求支持者般询问在场所有的兄弟。

“魏兄，你说咱们该怎么办？难道任由那乌鸦嘴继续胡说八道下去？要是她每回都料到，那咱们还能不死吗？”原则上他是不怎么相信那丫头的本领，不过种种迹象显示，她不是中邪就是有老天在帮她，连他都开始怀疑她是不是上天派来跟他们作对的。

魏岂详不想做出决定，但许重仁说得也有理。万一她真的百发百中，那么龙蟠就完了。

事到如今，他们已经没有退路。他万万没料到将她调离展裴衡的结果竟是惹来这么大的麻烦，当初真该杀了她。“好吧，今晚就动手。”他叹口气说出他的决定，众人一致点头。

在热烈讨论的当儿，谁也没注意到隐藏在密室入口处那具高大的人影，眼里正闪烁着一股不下于他们的决心。

没有月光的夜看起来是如此晦暗，漆黑得犹如死亡时的布幕，隐约散发出一股腐败的气息。

对于展裴衡来说，龙蟠此刻的结构就如腐肉上的蛆，贪婪的吞噬着每一个挡住它去路的步行者，他从不知道这个由他一手建立的组织居然堕落到要杀一个弱女子的地步，只因为她的无心。

他一点也不相信咏贤是所谓的神人，她只不过是生活在另一个世界的人罢了。由她过去所提到的，他判定那个世界和他们的极为不同，或许能取得更多他们无法理解的讯息，但也仅此而已。他从没料到他的一时私心竟会害她有生命危险，他应该早早送走她才是。

如今，他将为他的自私付出代价。今晚他若是阻止不了兄弟们的暗杀，那么咏贤将送命，他生命中的清风也将消失，而他，也不会苟活。

他静静的守在通往孙府的路上，对于即将到来的争战，内心可说是五味杂陈，脑中浮现的净是过去那几年和兄弟们并肩作战的片断。他知道过了今晚，一切都将不同，也许从此不再有龙蟠，也或许他会被排除在龙蟠的名单之外。

无论如何，这些都不重要了，对他而言，能够守护咏贤才是最重要的

事。

他和她之间总有一股难以解释的联系，并非人们口中的天生注定，反倒是更像多年之后的牵扯。自她从天而降的那一刻起，他即感觉到这份联系，难以理解，却千真万确。

他摸摸放在腰际的牌筒，总觉得它好象有什么话要说。上回满月时它还动了一下，要不是他及时捉住它，恐怕早就不知飞到哪个角落去了。

你的牌筒是我回家之路。

他想起咏贤那张哀怨渴望的小脸。当时他基于私心硬是留下她，如今呢？他是否还有机会将牌筒交给她，然后闭上眼忍着心痛感觉她离去？规律的马蹄声划破寂静，也划破他抽痛的心。祈祷了千百回，结果他们终究还是来了。

他不疾不徐的由阴影中站出来，神色镇静异常，恰巧和马上的人们呈现强烈对比。

“展兄。”魏岂详先是有些惊慌，而后随即镇定下来。由对方的脸色来看，他泰半已经知道他们此行的目的。

其它的人静默不语，他们没料到展裴衡竟会知道他们的计画。

“你若是还把我当兄弟，就放过咏贤姑娘。”展裴衡也不啰唆，直接切中要点。

“你若还自认为是龙蟠的首领，就不该阻止我们除去可能的障碍。”魏岂详也不示弱，冷冷的提醒展裴衡不要忘了自己的身分。

“即使你口中的障碍是个弱女子？”展裴衡冷笑，无法接受他的歪理。

“我不知道你们竟堕落到对一个弱女子下手。”“真正堕落的人是你！”许重仁再也憋不住满肚子气，他早想一吐为快了。

“身为组织的首领，你自己瞧瞧你最近都做了些什么？见不得人痛苦，下手不干不净，你以为你面对的都是些什么人？你忘了当初咱们成立组织的目的了吗？”“我没忘，而且我也没有忘记世族也是人。”他环视了众人一遍，无法相信他们自己也是世族。“当初我成立龙蟠的目的是为了贫穷的大众，而非寻找另一个杀戮的游戏场。如果组织的本质已经改变，那么当初成立的宗旨自然显得毫无意义。”“展兄的意思是咱们是凶手啰？”许重仁冷笑，手中的利剑呼之欲出，魏岂详连忙挡下来。

“既然展兄和兄弟们的意见已经分歧，我想多说无益。”魏岂详决定速战速决，看来今晚免不了一场腥风血雨。“我只想知道你们到底卖不卖我这个面子，饶过咏贤姑娘。”他也懒得啰唆。

“很抱歉，咱们无法卖你这个面子，她非死不可。”魏岂详爽快的拒绝他的提议，正式宣告翻脸。“咱们并且一致决定你已不再适合当龙蟠的首领，我希望你立刻交出令牌。”展裴衡闻言大笑，眼前的状况是如此危急，他却荒谬地感到解脱。

“原来我已经被赶出组织了。”他笑到流泪，无法分辨这是兴奋还是心酸的泪水。

“很好，我认了，反正会动手杀老弱妇孺的组织我也不想参加。我是个人，还有人性。”他深深吸一口气，暗自储备战力。他的武功虽是组织里最强的，但是组织今晚来了的三个人武功皆不弱，他若能活着回去就算是奇迹。

但是他拚死也得将牌筒送至咏贤的手里。要不是因为他的自私，她老早就回到她的世界享受安稳的生活，更不会惹来杀身之祸。

“我会退出组织，但我不会给你牌筒，更不会眼睁睁的看着咏贤姑娘死在你们的手上。”他狠狠的撂话，在说话的同时剑已出鞘。

“那么，就休怪大伙得罪了。”话一落下，魏岂详跟着下马，其它两人的动作也一样。

四个同样穿著的组织成员在这月黑风高的晚上当场翻脸成为死敌，似乎连萧瑟的寒风都同感悲戚，无情的吹在这几个人的身上。

蓦地一阵刀光剑影，展裴衡右手一挥，格开许重仁的剑，左手射出一把小刀划中另一个人的右臂。那人大叫，伤痛使得他无力握剑，成为第一个退出打斗的人。

但难缠的还在后头。展裴衡接着避开魏岂详的攻击，屈身给对方的腹部一记重击，魏岂详是倒下了，却也造成展裴衡右手边的空档，等他猛然回神时已经来不及，但见许重仁的剑由下往上划破他腹与胸之间的肌肤，留下一道长长的血痕。

他连忙射出另一把小刀，阻止许重仁的攻势，并且踹了魏岂详一脚，用剑在他的胸口留下一道伤痕。

他必须赶快走。

展裴衡支起大量出血的身躯，挣扎的爬上其中一匹马的马背。他不知道自己还能支撑多久，但他知道自己必须赶在其它人之前找到咏贤并送她回家。

短短的距离对于身负重伤的展裴衡来说有如丝路般漫长。他咬牙忍受身上传来的剧痛，拚命的策马前进。到了孙府，他想尽办法将自己弄上围墙，蹒跚的走至咏贤的房间，抬起沉重的手臂，用尽最后一丝力气打开房门，拿出腰际的牌筒，将沾满血迹的牌筒递给她。

“回……回家去……现在……就回……去……”随后他即像布娃娃般倒下，血迹迅速蔓延开来，一如咏贤愕然、红肿的双眼。

## 第九章

咏贤呆呆的看着倒在血泊中的身躯，他强忍着疼痛将牌筒摊在她面前的模样似乎还在脑中定格。她弯腰拾起那块他拚死送来的牌筒，脑海中回响的净是他倒下前的那一句“回家去”。

她不知道他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但她知道她不能那么自私丢下他，任何一个傻子都可以看得出此刻他生命垂危，她必须设法救他。

她用颤抖的手指掀开他的面罩，呈现在她眼前的是一张熟悉的面孔——展裴衡。

真的是他！她曾向上天祈祷千万次，不愿自己剪不断、理还乱的思绪陷入更为混乱的感情之中，没想到上天仍不愿停止对她的玩笑，他和龙蟠终究是同一个人，或许还和伊藤伸繁有关。

咏贤急忙回过神，明白现在不是思考的时候。她若不想个办法帮他止血，很快他就会因失血过多而死，届时即使是大罗神仙也救不了他。但是眼前却有个更大的难题，这里不是二十世纪，也没有急救药品，她该如何救他？

“走……走……”躺在血泊之中的展裴衡无力地动手指，气若游丝的单音听在咏贤焦急的耳中仿佛是丧钟。

“我不走，你也不准走。”她霸道地决定，发誓非将他从死神手中抢回来不可。

已经陷入半昏迷状态的展裴衡痛苦的呻吟着，他想高声喝令她别老是他唱反调，趁她还能走的时候赶快离开，然而他的喉咙干渴得恍如旱地，陷入恍惚之中。

“不准睡，听见没有？”在意识即将和肉身剥离的一瞬间，他似乎听见咏贤熟悉的咆哮声，霸道的要他睁开眼睛。

这磨人的女妖，他都快死了还不肯饶过他。

他奋力把眼睛撑开条缝，藉由昏黄的烛光，他看见咏贤那双哭红的眼睛和忧虑却充满决心的俏脸。

她居然哭了？她不是一向最勇敢、最有活力，总是用大无畏的态度迎接任何冲击吗？“不……要……哭……”他有气无力的吐出这三个字。他宁愿听她咆哮，看她跳脚，也不愿看见她忧伤的面容。

“要你管！”她边哭边吼，但如雨滴般掉下的泪珠和过度的抽搐看起来一点说服力也没有。“你要是敢死，我一定会在你的坟上灌水泥，教你永世不得超生。”她仍不忘威胁。

水泥？这又是啥玩意？唉，为何她老爱说那些他听不懂的话？不行了……他的意识又开始模糊，感觉也跟着迟缓，躯体内部的灵魂一直嚷着要脱离。他好累，好想休息，就让自己的生命随着血液流失吧，他已无力抵抗了。他沉重的眼皮再次合上。咏贤开始感到惊慌，她小心翼翼的脱下他的外衣察看他的伤势，一道长达二十公分的伤口乍现。

她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告诉自己千万要镇定，然后仔细观察那道伤。她起身找了块干净的布拭干表面上的血渍。在擦拭时展裴衡的身体抽动了一下，她连忙放慢速度，发现自己生平第一次如此温柔。

“忍耐点。”她用更温柔的语调说话。

展裴衡几乎因这难得的歌声软调而撑开眼睛，但是他做不到，他敢打赌他一定是流了满缸的血，否则不会这么虚弱。

这样下去不行！

咏贤环视四周，绞尽脑汁努力回想在学校时所接受过的护理训练。她虽对医护没多大兴趣，但自忖自己并非铁人也不是花木兰，所以多多少少听进了一些。

幸好他身上的伤只是看起来可怕，实际上伤得并不深，只要稍加缝合便能够止血。

问题是，这里没有急救箱，就算有，也不见得能找得到缝合用的肉线。

没办法了，她咬牙决定。虽然她的家政老是在及格边缘徘徊，但有总比没有好。她相信他一定不会反对，毕竟身上多了条蜈蚣看起来顶多不雅，不让它爬行却有丧命之虞。

她翻箱倒柜，找出平时最痛恨的针线，用烛火消毒了一下，再将放置在角落的上好白干拿起，带着一脸的决心走到展裴衡身边蹲下。

“把这碗酒喝了。”她撑住他的后脑勺硬要他灌下酒精浓度高达百分之六十的烈酒，据说此酒乃贡品，只有皇帝老爷才喝得到。

展裴衡迷迷糊糊的将酒喝下，差点教高浓度的酒精呛伤，他的喉咙几

乎快烧起来。

“咳……咳……”他困难的咳嗽，不明白老天为何故意派这个没良心的小魔女来整他，为何不能干脆给他一刀？接着她拿出比刀子还可怕的针线，在昏黄的烛光下闪烁着骇人的光芒。展裴衡虽然快痛昏过去，但他还是看见了。

“这……该不会是给我……给我用的吧？”他上气不接下气的询问，无法置信的看着那一根针，细细的小孔里正拖着一条长长的红线，看来极为诡异。

咏贤点点头，二话不说拿起一块碎布往他嘴里塞，他还来不及抗议，一阵灼热难耐，宛如烈焰的烧灼感随即自腹胸间传来。他仿佛被雷打到般弹起，咏贤差点抓不住他。

这女人居然往他的伤口泼酒，这算是哪门子治疗法？咏贤无暇理会他的无声抗议。事实上她也是第一次尝试，手能不发抖就很了不起了。

她拿起针扎下她家政课以外的第一针，小心的将线拉起。记忆中，她缝的抹布从未过关过，老师对她硬是能将直线扭曲成几何图形的能力也曾给予高度肯定，唯独死也不肯放水，迫使她成为古往今来第一个家政科被当的名人，从此名留青史。

此情此景让她回想起过去那段悲伤岁月。此刻她唯一的心愿便是迅速完成手边的工作。展裴衡额头上的汗珠正一颗颗往下掉，显示出他正极力忍住痛楚。

她的情形也好不到哪里去，天知道她已经很努力想把伤口缝漂亮一点，但她的手艺实在是……算了吧，能止得了血才是最重要的，她安慰自己。

当她汗流浹背完成缝合的工作时已是深夜，展裴衡也因疼痛而昏厥，她呢，则快累瘫了。

咏贤拿块干净的布拭净他的面容。苍白着脸的他看起来既陌生也熟悉。这是一个她从未见过的展裴衡，不再有教人迷惘的伪装，有的只是最真实的脆弱。

她轻轻抚过他的五官。沉睡中的他看起来优雅、安静并带着些许稚气，正是她逃避了泰半人生的出色面容。这张面孔曾使她坐立难安，太过于迁就她的性格每每教她嗤之以鼻。这是她讨厌他的原因，因为她这个人最不会应付的就是过于温柔的性格。

然而，命运的巨轮有它自己的方向，看来她逃过伊藤伸繁，却没能逃得过和他有着相同面孔的展裴衡。

回家去。

咏贤想起他倒下前的话。在那双如湖水般清澈的瞳孔中写满了惊慌，仿佛她再不行动就会永远也走不了。

她该走吗，就这么丢下他？在这一刻，她的心犹如千军万马，任由回家的渴望和陪在他身边的依恋交战。

终究，她还是选择留下。

如果这就是上天安排的宿命，那么她认了。或许她仍旧骄纵，仍旧不懂得体恤人，但至少她学会了一件事——对自己诚实。

她轻轻抚摸袖中的牌筒，感觉它的冰凉。蓦地，她想起另一块牌筒，一模一样的形状，中间一样镶着浮月形玉石，澄黄的光泽衬着温和的卤素灯，散发出温柔的气息，一如它的主人般优雅。

究竟伊藤伸繁和展裴衡之间有何牵连呢？她曾听伊藤的父亲说过那块牌筒是在大陆购买的，而且地点正巧就在南京。

无巧不成书，伊藤伸繁不但长得跟展裴衡一模一样，甚至连脾性也相去不远，只不过因时代环境背景不同，因而发展出些许差异。

这一切巧合都这么教人难以置信，然而任凭她想破头也想不透这其中的奥秘。这究竟是怎么回事，谁能告诉她答案？她不知道，但疲累的身体告诉她必须立刻休息。

咏贤再次察看展裴衡的身体状况，发现他呼吸稳定，脉搏也很正常，这才敢上床，跟着身体的疲倦沉沉的睡去。

这是哪里，他是不是已经死了？展裴衡不明所以的看着川流不息的人潮在他的眼前穿梭，发现每一个人皆神情冷漠，低头看着腕上的某样东西，一脸不耐烦。

更奇怪的是，原本焦躁的人潮随着一道绿色闪光开始移动，展裴衡只得也跟着动，以免被人潮淹没。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这又是什么地方？他记得自己受了重伤，也记得咏贤拿针帮他缝伤口，但却不记得自己是如何来到这个地方。

突然间一道光芒射来，接着形成一条信道。展裴衡犹豫了片刻，最后还是选择循着信道探索这个未知的世界。在经过信道的途中，他的脑中闪过一连串不属于他的记忆片段。记忆中的人、事、物和他的影像重叠，那些原本应该和他无关的经历强行灌入他的灵魂，连接以往和今昔，将时空的裂缝缝合。他的头好痛，被强行灌入记忆不断地压迫着他，将他推向另一个有着和他相同面孔的躯体，寄宿在他身上，看他的故事，和他一起分享人生的经验。

“伊藤先生，尊夫人生了一个男孩。”他看见一个穿著白色衣服的女人抱着婴儿，同一个男人道贺。很显然的，这个男人正是男婴的父亲。

“好，好极了。”男孩的父亲喜极而泣，接过男婴，拿出一块牌筒塞在男婴的小手中，喜孜孜的逗弄他。“这块浮月形牌筒仿若是上天对你的祝福，你名字就叫伸繁，伊藤伸繁，是我伊藤家的继承人。”语毕，男婴大哭，仿佛是响应父亲般握紧手申的牌筒，以洪亮的哭声揭开他人生的序幕。

漂亮的男婴日后成长为漂亮的小男孩。伊藤伸繁照着父亲的愿望一路成长，不但长成一个人见人爱的小帅哥，同时拥有最良好的家世、最优雅的举止和最好的脾气——至少在忍耐打台湾来的小蛮女时，他一直尽力拿出最好的教养。

“你干嘛那么乖啊，要不要和我一起玩泥巴？”满脸污泥、举止粗鲁的小女孩蹲在地上，一脸不解的望着和她保持一段距离的小男孩。她一向不喜欢他，他很奇怪，总是一副乖宝宝的样子，而且从不玩泥巴。

“我父亲说我是伊藤家的继承人，不可以玩那么脏的东西。这样子不乖，不是好孩子。”他诚实的回答，因为好孩子不可所以说谎。

小女孩一听之下居然嚎啕大哭，边哭边丢泥巴。“你骂我，你骂我不乖，骂我不是好孩子！”小女孩哭得好不伤心，被丢了一身污泥的小男孩则一脸不知所措。

“咏贤要回家，再也不跟你好了！”小女孩摆动着一双瘦如鸟脚的细腿，像一阵风似的冲过他的眼前，在经过他身边的时候顺手推了他一记，害他跌了一跤。

自此以后，他的噩梦就不断重演。每回她来访时，他免不了伤痕累累，不是挨揍就是挨踢，甚至还跟他抢牌筒。但他都不敢多说什么，因为她是他未来的新娘，而且渐渐的，他发现自己其实很喜欢她，因为她除了凶一点、粗鲁一点以外就没别的缺点，至少比那些只会傻笑的小花痴好多了。问题是，随着时光的流逝，小女孩成长为一个暴躁易怒、动不动就揪着人的领子逞凶耍狠、威胁要送人进坟墓的女警，这教他担忧，他一点也不希望他的未婚妻死于非命。

“咏贤，你辞职吧，这么危险的工作你再继续做下去，我迟早有一天会吓出病来。”他真诚的劝道，一想起她的工作，他就食不下咽。

没想到她只是斜睨他一眼，不耐烦的答道：“你吓死最好，省得在我跟前打转，看了就烦。”“可是我们已经订婚了，你不能不顾我的感觉。”他可怜兮兮的再接再厉，对其他女人的冷漠全派不上用场。

“谁跟你订婚了？你有没有弄错？”咏贤不悦的回答，对他的一相情愿完全没辙。

“这是什么时代了，老子们的指腹为婚还能算数？”真搞不懂他是活在哪一个朝代的人。

“可是我一直认定，只有你才是我今生的伴侣。”这是他永远不变的执着。

“抱歉，除非我前辈子欠你，否则你这辈子注定只能作你的春秋大梦！”这男人绝对有病，半个日本的女人追着他跑他偏不要，就爱跟在她这个坏脾气的台湾女人屁股后面。

伊藤伸繁无言以对，只能暗自下定决心，告诉自己从今以后要更加用力追，他相信凭他的耐心和毅力，必能精诚所至，金石为开。

于是他送花、送表、送钻石，结果都被轰回来。“你再送这些垃圾看看！”被警局的同事们笑到快面壁的咏贤涨红一张小脸，生气地吼道，满坑满谷的人头钻动穿梭，全挤在窗边看好戏，甚至还有人打赌他挨得了几分钟。

“你要送我这些东西，不如送把枪给我，我会教你如何在你身上打个洞。”意思是他再送东西来警局就等于找死。

伊藤伸繁当然听得懂，却愈挫愈勇，不但没让她响彻云霄的威胁吓着，反而盯得更厉害，比从史前时代就遗留下来的害虫还来得可怕。

送便当被砸？不怕；送咖啡被泼？无妨；选花被威胁要塞进他嘴里？那有什么关系，只要能引起她的注意，就算是朝他泼硫酸也行。

看到这里，寄宿于伊藤伸繁体内的展裴衡不禁笑了起来。原来她对所有男人一视同仁，并不单单只爱整他。

这真的是一件很奇妙的事，他所经历过的事件真实得犹如伊藤伸繁就是他本人，他甚至和他一同呼吸，一起成长。作相同的事，受一样的教育，并且爱上同一个女人。

这是另一个世界，是咏贤的世界。他若不曾亲身经历过这些，恐怕至死他都无法想象会有这么一个奇妙的世界，充满了超越理解范围的文明与进步。

难怪她刚开始见到他时会将他误认为另外一个人。他们真的很像，无论是长相或性情。他虽无法理解自己为什么会作这种梦，但他很想再继续看下去。

他想知道最后的结果，在梦境中的咏贤是否能抵挡得住伊藤伸繁的攻势，或是比他想象中更为坚持？展裴衡在伊藤伸繁体内占好位置，透过他的

眼睛观察周遭的事物，然而他发现他的焦距再也无法对齐，原本紧紧密合的眼眶迅速剥离，将他由伊藤伸繁的体内排出。

他的灵魂飞了起来，像缕轻烟似的归到天际，在古往今来的入口处徘徊了一会儿之后急速下降，和仰卧在地上的躯体合而为一。

猛地，展裴衡睁开眼睛，映入他眼中的是冰冷的屋瓦和横梁，这是他熟悉的世界。

那真的只是一场梦，抑或是他的真实人生？他依稀记得在母体里的感觉和诞生时的痛苦，也记得自己使尽力气所发出的哭声，骄傲的告知全世界他的来临。

说来奇怪，在短短的一、两个时辰中，他竟体验到一个人的大半生。包括出生、成长和所学习到的知识。经由伊藤伸繁的眼睛，他看见了因文明而大幅跃进的生活，那是一个完全不同于眼下的社会，那儿的一切飞快，无论是生活步调或生活压力皆快速得教人喘不过气来。

但不可否认，那是个舒适的世界。虽然有沉重的压力，同时也富裕奢华，是所有流离失所的百姓向往的生活。在他梦中出现过的种种情景和他现在身处之地相较起来有如天和地，相差何止千里。

既然如此，咏贤为什么不回去呢？就算是瞎子也可以知道其中的差别，家境优渥如她，更没有理由选择留在这里。

如果他所经历过的世界真的是咏贤的世界，那么毫无疑问的，咏贤出自一个富裕的家庭，只不过她与常人不同，情愿选择自力更生而不愿坐享其成。所以她努力向上，处处与男人比强，因而忘了自己是一个女人的事实。

展裴衡垂下视线瞥了一眼，发现由腹部至胸膛间的红色丝线蜿蜒爬行，彷若是一只惨遭五马分尸的蜈蚣。他不禁开始怀疑刚才的经历并非梦境，而是真的。梦中的咏贤手红差得一塌糊涂，就连她的家政老师也高挂免战牌，直接请她下马。

那真的是梦吗？还是他的灵魂飞往另一个世界探索不同的时空？如果是的话，他又该怎么做才能将咏贤送回原来的世界？这里太危险了，魏岂详他们绝不会饶过她，现在的安全只是片刻，或许待会儿他们便会追来，潜进孙府杀掉她。

想到这里，他习惯性的摸了摸腰间，发现牌筒不见后才想起他早已把它交给咏贤要她回家。

她为什么不回去呢？他纳闷。她一天到晚盯他的目的不就是为了那块牌筒吗？为何好不容易到手了，却又宁愿放弃回家的机会？他的口好干，方才她硬要他吞下的酒烈得像火一样，几乎烧穿他的喉咙，但也同时减轻了疼痛。他不得不佩服她的大胆，她虽鲁莽，但总是蒙对，这大概也算是天赋吧。

只是这天赋并不适合生存在这乱世之中，她的世界比这里更适合鲁莽。在那儿，她至少有家世背景可以当靠山，在这儿却只有不断的危险，能保护她的只剩下他，而且恐怕不久之后将成为通缉的对象。

他有把握组织的兄弟们绝不会放弃这个好机会，也许再过几刻钟，官兵就会包围孙府也说不定。毕竟死人无法开口说话，他若死了，官府便会以捉着龙蟠结案，不会怀疑到其它人身上，是一石二鸟的最佳方法。况且此刻他身负重伤，根本跑不了多远，这也是他们为何不干脆杀了他的原因，唯有另寻一个替死鬼他们才可能高枕无忧。

这就是他一手培植出来的好兄弟！

在这瞬间展裴衡只想大笑，却笑不出来。梗在他喉头的苦涩犹如酸液般掠夺他的胃，使他干渴的喉头更加苦涩。他极想喝水，却连伸手的力气也榨不出来，只能发出虚弱的呻吟声。

从没照顾过人的咏贤这回倒是挺有责任感的自动醒来，睁大一双迷蒙的眼睛，生气的看着他逞强的动作。

“要喝水为什么不叫醒我，逞什么强？”若是破坏她辛辛苦苦才缝好的伤口，绝对让他好看。

展裴衡只是静静盯着她，半晌不说话，盯得她一阵不自在。

“为什么还不走？”自他清醒后，这个问题一直困扰着他。“我不是已经将牌筒交给你了，你为什么还不离开？”为什么还不离开？这个问题也同样困扰她好久，甚至连在睡梦中也一直思索这个问题，然而答案已然揭晓，只是她不知该如何表达。谁教她只上过拒绝求和的课程，连最基本的 Yes 也不会说，更何况是倾诉自己的心声。

“你……你身负重伤嘛！我不能见死不救，这有违人权。”抬出他听不懂的话就对了，反正他又查不到。“是吗？”这小妮子又抬出“人权”来压他，这回她可要吃惊了。

“我倒不晓得你还是个人道主义者，我还以为你崇拜的是列宁式的高压政策，专以当希特勒二世为乐。”什么论调嘛！列宁、希特勒？她是凶悍了点，但也不必把她比喻成希特勒呀，她又不是纳粹……等等！这两位仁兄不都是近代历史名人录的要角吗？他是一千七百多年前的古人，怎么可能知道比他晚一千多年的历史事件，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你……你怎么知道列宁和希特勒？”她敢打赌，近代史经销商绝不会有这么大的本事将书卖到西晋来。

瞧她一副撞见鬼的模样，他真想继续捉弄她，但一想起自个儿现在的处境，还是作罢，以他可怜的身体状况，他可不想再被缝一次，她的手红着实可怕。

“我作了一个奇妙的梦，这个梦与你有关。”展裴衡比了一个手势要她帮忙支起身子，她竟异常温驯的照做，他差点感动得掉下泪来。“我梦见自己的灵魂出壳，融入一个和我有相同长相的男子体内，那个人的名字叫伊藤伸繁。”听到这里，咏贤不禁瞪大眼睛，做了个深呼吸。她早想过他们之间可能有关联，但作梦也没想到，他们会在梦中相遇，并融为一体。

“说也奇怪，我不仅融入他的身体，还跟着他一起成长。他的喜怒哀愁我都能体会，他所接受的教育、经历过的人和事都像是我本人亲自领受一般活跃在我短暂的睡梦中，包括和你的相遇。”难怪！原来他和伊藤一起受现代教育。她就说嘛，一个古人怎么可能知道现代事，列宁和希特勒是近代历史多么出名的人物，几乎可媲美她的诞生。据说她出生那一年男婴特别多，所以她才会如此抢手，连远在日本的伊藤家族都先下手为强，也因此她才会如此倒霉，被那屡踩不死的蟑螂纠缠，甩都甩不掉。

那也不对呀，他说他和伊藤一起成长，那不就表示……“你的意思是说，我和伊藤之间的所有过节你都知道？”咏贤的脸像喝掉一打威士忌般迅速涨红，一副快断气的样子。他点头，歪头欣赏她的窘样。他不欣赏她文静模样，就偏爱她困窘时的活泼。他可能就像她时常骂伊藤伸繁那样“犯贱”吧，谁教他们的姻缘是天生注定的呢。

“包括我砸便当、泼咖啡还有甩花？”这太离谱了，为什么连这种丢脸

事他也能梦见？“我不但知道，还喝过你免费送来的咖啡。你丢东西的功夫练得不错，甩门的技术更棒。”还有骂人的字眼、踹人的脚力。难怪她的男同事们见了她就逃，还干脆封她一个“头号女煞星”的外号。

“那……那你还喜不喜欢我？”咏贤闭上眼睛大声的问，心想大不了一死，反正已经够丢脸了，结果对方闷不吭声。

没反应，怎么会？她偷偷睁开一只眼睛打量他的表情，结果却看见一张正经严肃的脸。

这是怎么回事，难道他不喜欢她？过了一会儿，他终于闷闷的开口，表情促狭，“我记得我只问过你想不想留下来，没说过喜欢你。”意思就是她自作多情。

“你……”她气得快得脑溢血，展裴衡则乐得快冲上天。

他作梦也没想过她竟会喜欢他，他还以为自己只是单恋呢。

“你明明说过……”他说过什么？从头到尾他只是逗着她玩，一会儿龙蟠一会儿展裴衡的换个不停，什么时候说过喜欢她？“我是说过，只要看过我真面目的人就只有两条路可走。”展裴衡边说边挽起她毫无反抗意识的手，摆明了用怀柔政策。

咏贤立即像中了魔法般的乖乖屈服，迷失在他晶灿的眼眸之中。

“现在，你已经知道我是谁。”他抬起她总是倔强的脸，第一次看见少女般的羞怯。

他温柔的手指滑过她的粉颊，第二次将选择权送至她手中。他爱她，不希望以勉强的方式留下她，他宁可以抱着失去她的遗憾终身寂寞，也不愿剥夺她选择的权利。

这是他爱她的方式，不管他活在哪一个时代皆然。

“我不会硬要你选择第二条路，因为这是一条辛苦的道路。你有权利回到你熟悉的世界，不必陪我生活在这穷困贫乏、正义不得伸张的地方。”是啊，这的确是个贫富不均、正义荡然无存的世界。但现代呢，难道二十世纪就比西晋强？现代社会一样贫富不均，一样教人无所适从，甚至要忍受比生存更大的压力。

在西晋，能吃得饱即是最大的幸福，今日的台湾却有着源源不断的问题，冲击着人们的周遭。

她为什么不留下来？她应该的，这里有她最爱的人，而且她可以尽一己之力，为可怜的流民谋更多的福利。

但是，人家又没说她喜欢她，她就这么一声不吭点头答应，那多没面子。

“如果……如果我说我愿意留下来，你是不是就会喜欢我？”咏贤索性厚着脸皮豁出去，并庆幸没有任何一个同事瞧见她的窘况。

“我不可能喜欢你，永远也不可能。”展裴衡再次歪着头看她脸上倏然升起的红晕，仿若晚霞般的色彩令人迷醉。

“我爱你，傻瓜。从你第一次揪着我的领子对我喊 NO 的那刻起我便爱上你了。听起来很不可思议，但却千真万确。”看来他还真有被虐的倾向。

他爱她，这怎么可能？尤其在他知道伊藤的遭遇之后？但他的眼神是如此诚恳，语气又这么轻柔，教她的心也跟着沉沦，陷入她一向厌恶的柔情之中。

“你脸红的样子很美，但我宁可听你的回答。”他低缓的询问，在等待她

的同时将她的头悄悄拉近，以温热的鼻息彻底瘫痪她的神经。

“是 YEA，还是 NO？”他用刚刚才学到的语言唤醒她。

咏贤虽十分嫉妒他的学习能力，但现在已无暇计较他的语言天赋。此刻她的心跳快得像双头马车，早已超出思考范围。

“嗯？”柔得像天鹅绒般的音调夹杂着不经意的低沉，掠过她的耳际，她觉得自己宛如一块早已超过保存期限的夹心酥，一吹就会散掉。

“Ye……Yes。”她决定在自己化为灰前吐出答案，以免被夹心酥的主人吃掉。

展裴衡露出一个放心的笑容，将她的后脑勺压得更近，伸出舌尖轻舔她的下唇，暗示她松弛她的防线。

“小心你的伤。”她非常听话地张开嘴，迎接他的叩门。

“无所谓，大不了再重缝一次。”虽然她的手艺十分恐怖，但为了伊人的香醇，流点血算得了什么。

也对，反正她已决定留在西晋，日后要练习的机会多得是，就从他可敬的身体开始好了。

咏贤张开嘴接受他的侵入，在舌花浪卷中找到她拒绝多时的温柔。或许这就是她一直拒绝伊藤的原因，因为暴躁如她，承受不了太多的温柔，她习惯的是直截了当的互动方式。然而，她真的讨厌这样的温柔吗？在这一刻她迷惘了，随着彼此胸膛的起伏，她对爱情的看法似乎重新找到方向，心中老是偏北的指南针仿佛也归回到原位。

她神奇的遭遇不但改变了她的人生观，也帮助她找到爱情。她多么希望能够永远网住这魅惑的一刻，坠入永恒的宁静中，但天总不如人愿，她最讨厌的嘈杂声再次打破平静，为他俩的决定增添更多的变量。

“你们不能乱闯呀！”远处传来的争论声打碎短暂的水乳交融。

咏贤和展裴衡不约而同的结束他们的热吻，竖起耳朵仔细聆听门外的动静。

“那儿是活菩萨的雅居，你们千万不能打扰活菩萨，否则必遭天谴。”咏贤的盲从者深信不移的挡在官差的正前方，极力阻止官差侵入她的栖息处。

“少挡路。”官差狠狠的推了仆人一把，口气阴寒，“我管她是活菩萨还是死罗刹，总之我一定要进去搜。你再敢多管闲事害老子捉不着龙蟠领赏，老子非扒了你一层皮不可。”接着官差用更阴毒的口气大声宣布，气氛倏地升到最高点。“给我彻底的搜！有人密报龙蟠就藏在这儿，大老爷说了，只要能逮着龙蟠和他的羽党，不论死活一律有赏！”远处传来的呼应声清清楚楚的回响于孙府大宅，躲在宅里最深处的两人不禁同时脸色发白。

“该死！”展裴衡怒斥，顾不得身上的伤势硬撑着起身，忧虑的看向逐渐逼近的火把。

他们终究还是决定除掉他和咏贤，他必须做出决定。

“把牌筒给我。”他伸出手，尽量不让自己发抖。虽然做出和自己心意相反的决定是如此痛苦，他还是强迫自己拉下脸。

“我……我才不给。”咏贤倔强的将手背在身后，明白他正准备一把抢过牌筒硬送她回家。

“给我，咏贤。”他一个字一个字慢慢说，晦暗的脸色说明了他这次绝不让步。

这又是另一个她未曾见过的展裴衡，不再轻声细语，不再好商量，只

是一心一意要送她走。

“我答应过要留下来，我不能背信。”她拚命的后退，逃避他巨大的身影，原本应该孱弱的身体此刻却壮得像泰山，有无可商量的强悍。

“我不介意你背信，我只希望能救你的命。”强悍的双手握住她细柔的手腕，咏贤即使用尽全身的力气也挣脱不了他的箝制，只能眼睁睁的看着牌筒落入他的手中。

“告诉我要如何使用这块牌筒？”他表面上问得冷漠，内心却在淌血。为何上天要如此捉弄他？为何在他好不容易才得以呼吸之后再夺走他生命中最珍贵的氧气，为什么？“我不知道。”她没说谎，她自己也是一片茫然。“咏贤！”展裴衡狂吼，对她的倔强不耐烦到了极点。

“我是真的不知道嘛！”她理直气壮的回答，一副你能奈我何的模样。

“我以为只要有这块牌筒就能打开时空之门，谁知道它动都不动。”她也很迷惑啊，干嘛对她那么凶。

这下可好，原来他伤了半天的心只是白搭。现在他该怎么办？再过一会儿官差便会搜到此处来，他俩除了逃命一途之外别无他法。

“走吧。”他拉着她的手勉强撑至门外，唯今之计只有先回家再说。

“我们要上哪儿？”她恐慌的看着他腹胸间血迹斑斑，他的伤口一定又裂开了。

“回我家。”展裴衡的嘴唇渐渐失去血色，伤口痛得像被人撕裂般难受，他很怀疑自己能否活过今晚。“马就栓在……后门的外面。”他忍住疼痛在咏贤的搀扶下走出后门登上马匹，在攀爬的同时亦用尽全身的力气。

“我希望……你骑马的技术……真有那么好。”梦中的她骑术一流，是个绝佳的骑士。“在……在我房间的右墙有……有一间密……密室。”他的意识又开始飘散，咏贤明白他又将昏过去。“推……推开它……”交代完最后一句话之后他果真昏了过去，而且胸前的血迹愈扩愈大。

你不会死的，绝对不会！

咏贤连忙取下腰带将他们两人绑在一块，以防止他落马。在心急如焚的当儿，她暗暗发誓一定和死神抢到底，如果上帝敢要他的话，她也一定要闹到天堂去。

她拚命的策马前进，赶在展裴衡的血流光前来到他所说的密室。她相信那儿必定有可以救他的仙丹，武侠小说都是这么写的，她安慰自己。

然而，在她想尽办法救展裴衡的同时，远在另一个时空，有着和他相同面孔的伊藤伸繁也在想办法救她。

## 第十章

静谧的办公室突然传出一阵咆哮，顿时天摇地动，雷雨交加。

伊藤伸繁冷静地注视着来回踱步的管泰安，疲累的神色中隐含着不下于他的焦虑。

难怪管伯伯会像头暴躁的狮子，他想。找遍了所有的管道，试过几十种方法，结果还是没能将咏贤从遥远的古代拉回来。

最令人沮丧的还不只这样，在经过几十场不同语言的法会之后，他们好不容易才探得一位高人，没想到高人的结论却打破他们最后仅存的一线希望，这使得找了咏贤已近半年之久的他们更加失望，几乎打沉了他们的决心。要不是他太爱咏贤，他实在没有把握自己是否还能再坚持下去。

“这太难了！”管泰安大声吼出他的不满，无法接受上天的安排。“我才不相信那神棍的鬼话，一定还有其它办法。”嘴上虽是这么说，但在管泰安的心底，他知道那姓吕的道士并没说错，否则不会一试再试，就是试不出个所以然来。“承认事实吧，管伯伯。”伊藤伸繁疲惫的揉揉太阳穴，隐隐作痛的神经是操劳过度的副产品。他颇能体谅管泰安的烦躁，因为他自己也烦得想大叫。

“他的话虽荒谬，却不无道理。”事实上这事件本身就很荒谬。掉入异次元已经够糟了，现在居然还加上个前世今生。若不是他们已经想到无法可想，打死他他也不相信会有这种事。

“道理，哪来的道理？”管泰安暴跳如雷，因为根据那姓吕的说法，他根本休想找回女儿。“你真的相信咏贤会回到西晋是因为那儿有你的前世吗？简直是笑话！”“我相信。”伊藤伸繁坚定的回答。从二岁那年第一次看见和他同龄的咏贤起，他的脑中便浮现出模糊的片断，只不过随着彼此的成长，他无暇忆起，更没空拼凑。直到吕道士的直言，他才开始努力回想那些一闪而逝的影像。遗憾的是他终究拾不回过往的记忆，留下的只剩惆怅的感觉。

“你说我是太过于自信也好，但我真的相信咏贤会回到古代是因为和我的某种牵系，否则我不可能能够看见她的影像。”除此之外，很难有其它解释。

经他这一说，管泰安也沉默了。尽管他不愿相信有这种事，但伸繁能够看见咏贤却是事实。

“就算是好了。”一想到吕道士的话，管泰安不禁瘫倒在沙发上。“就算咏贤真的是因为你的前世才回到古代去，但要你和你的前世同时拿出牌筒，这根本是不可能的事。”即使是掷骰子也没人敢保证一定能掷出豹子来。

“千万别忘了还有满月这一项条件。”伊藤伸繁苦涩地提醒未来的岳父，棘手的事不只一样。

又要符合满月的要求，还不能有时间差，这简直比阻止恐怖分子引爆核弹还难。根据吕道士的说法，唯有前世今生的两人选在满月时共同拿出个人的浮月形牌筒，才能打开时空的裂缝。这不啻是天方夜谭，但无论机率有多小，他也一定要尝试。

“若是……若是无法救回咏贤呢？我们该怎么办？”管泰安忧虑的脸因烦恼一下子苍老不少，看在伊藤伸繁的眼底心有戚戚焉。

“管伯伯，不必担心。”他轻拍他的肩要他安心。“我一定会尝试，不断地尝试，直到救出咏贤为止。”虽没有绝对的把握，但他相信上苍必会呼应他的请求，让他找回心爱的女人。

“但愿如此。”祈求的回音落入无声的叹息之中，似乎连夜也跟着叹息。

明月似乎也在叹息之中悄悄地演奏它的协奏曲，朝下一个圆满前进。

又是月圆之夜。

咏贤睁大眼睛注视正运气练功的展裴衡。她从没想过电影里的情节搬到现实来居然会这么管用，才不过几天的功夫，他身上的伤就好得差不多了。

当然啦，这还得拜他密室里的金创药之赐，白色呈膏状看起来就像黑人牙膏，却比第四台卖的汽车打蜡剂还要厉害，三、两下就摆平她惠赐的红色蜈蚣，不但治愈了原本惨不忍睹的伤口，还顺带阻止差点爆发的细菌感染。如今他身上只留下一道淡淡的疤，而且照这个情形看来，那道疤痕很快便会消失。

她继续默默打量全神贯注、规律吐呐的展裴衡，对于中华文化的博大精深佩服得五体投地。明明快挂了的身体居然能在几天内迅速恢复，这也太免太神了。

不过，她所经历的一切原本就像神话。比起她的际遇，阿里巴巴都可以闪一边凉快去。她不必喊芝麻开门，时空之门便自动开启，将她硬拉回到古代；不必盗宝物就有整车的官兵追着她跑，四十大盗根本不够看。更离谱的是她说什么应验什么，仿若在演惊异传奇。

现在他若是突然间盘腿浮起，她也不会太惊讶，顶多塞给他一张毯子让他出演阿拉丁，反正要演大家一起演。她都快被这接二连三的事件搞疯了。

他究竟出了什么事，为何会被人砍成重伤？看着缓缓吐气的俊脸，咏贤的脑升起第一千个问号。这张脸她从小看到大，同时也厌恶到大。每次一看见伊藤伸繁那张过于秀气的脸和举止，她都恨不得撕下他的脸皮重贴。然而，当她穿越时空再遇见和他有着相同面孔的展裴衡时，她却表现出超乎寻常的迷恋，甚至愿意为他留下来。

一切都显得如此不可思议，甚至连这间密室也是。方正的格局，摆满了各种药品和食物，仿佛他早料到会有这么一天。

他到底是被谁砍伤的，为何未曾听见风声？这一连串的问号随着他结束自我疗伤的动作得到解答的机会，几乎在他重新睁开眼的刹那，她忍不住脱口而出。

“你为什么受伤？”而且还是如此严重的伤。

展裴衡闻言，只是挑了挑眉，心中考虑要不要告诉她，他之所以被赶出组织，完全是为了她那张乌鸦嘴。

“你要是不告诉我原因，小心你的伤口又再次裂开。”她威胁，原意是想藉此逼问出事实，不过由于她蒙对的次数实在多得太吓人，展裴衡一点都不想当下一回阵亡的对象，也罢！既然她已经决定留下来，自然有权利知道事情的真相。“算我怕了你。”展裴衡苦笑，他永远拿她没辙。“我之所以会受伤，完全是因为你的缘故。组织里的兄弟和我意见不合，所以就打起来啦。”他故意说得轻松，但咏贤知道事实绝非如此简单，他只是不想让她担心罢了。

在这瞬间，一道暖流自她的内心深处缓缓而上，她觉得自己好象又多爱他一些。

“龙蟠真的是一个组织？我还以为那只是你个人所为。”这也是大家原先的想法。

“原本是。”他轻轻的点头，思绪随着蒙眬的眼神倒回最初的时光，那儿有着年少轻狂的身影和豪迈的大笑，意气风发的结下盟誓。

他再次苦笑，无力对抗命运的捉弄。“只不过我在一次行动中泄漏出身份，目击者却未举发我，反而自愿加入。就这样一个接着一个，最后终于形成龙蟠。”看来还真教人怀念。

“既然如此，他们为什么还要杀你？”咏贤尖锐的询问，那么重的伤绝不可能只是一言不合之下的产物。

“因为我已经不适合再当他们的首领，因为我执意不让他们杀你，就这么简单。”展裴衡痛苦的说。

咏贤却无法理解。她不明白和这整件事有何关联，更无法理解为何他会丧失首领的资格。

“咏贤，有一点你必须明白。”见她仍一头雾水，他只好说明。“龙蟠的成员皆为世族，稍有差错，极容易牵一发而动全身，我们不得不份外小心。”原来如此，怪不得他老是嘤声嘤气，这一切都是伪装。

“你自己不也是世族吗，为何还要抢自家的东西？”“我的确是世族，但同时也是人。”展裴衡缓缓的解释，尽量不让背叛的悲伤影响到他的情绪。“我的眼睛看得见也听得见。我看见成群的流民眼神流露出饥饿的惊慌，我听见婴儿哭着要奶的嚎啕声，在那一刻，我希望我是聋子、瞎子，但我做不到，所以只好选择我做得到的事情尽一己之力，那便是组织龙蟠。”只是他万万没想到会被自己一手建立的组织逐出。

咏贤十分感动，原本她以为自己已经够有正义感了，但跟他比起来，连人家的小指头也构不上。

“年复一年，我和兄弟们一起过着白天和黑夜截然不同的生活，忍受无法畅意的缺憾，就在此时，你从天而降，像一道清新的空气划过我沉寂的生活。

或许我真的变了吧，变得更敏感、更脆弱，变得无法直视人们哀求的眼神，变得无法忍受杀戮，所以我被逐出了组织。”仔细想来，他们早已道不同不相为谋，咏贤不过是导火线罢了。

“我明白了。”她喃喃自语，努力打通乱成一团的思路。“换句话说，他们决定把你 fire 掉，而且连遣散费也不给。”还顺带要回利息——他的命。

但，这是为什么？就算他们决定不要他了，也没有理由杀他啊。难道是因为她的乌鸦嘴？“他们……他们该不会真的相信我是什么捞什子神人吧？”展裴衡点头，很高兴她终于有点自觉。他差点以为他必须解释到海枯石烂。

“他们就是这么认为，谁教你的预言这么准。”要不是他知道她是从异世界来的，也同样会折服在她精确的预言之下。

说到底，还是她这张乌鸦嘴害了他。这瞬间，她感到抱歉，觉得对不起他。

虽然他故意装出无所谓的样子，但她的内心深处知道，没有人能对同伴的背叛无动于衷。

咏贤想安慰他，却不知该如何做。她最熟悉的表达方式是威胁、狂吼，至于轻声细语则与她绝缘。

于是她选择了她最熟悉的方式，只不过少了些霸气，多了点柔和，像只被烫着舌头的小猫，别扭的开口：“你……你不需要自责，这又不是你的错。你那些兄弟不要也罢，反正也不是什么好东西。”他什么时候说过是他的错？她自说自话的功夫还真高哪。展裴衡摇头苦笑，明白这是她安慰人的方式，看来他的余生是得不到安宁了，既然送不走她，也只好乖乖认栽。

不过，她脸红和绞着十指的模样煞是美丽，教人忍不住想逗逗她。

“你这是在安慰我吗？”他嘴角微扬，带笑的眼神随着她的点头一起变暖。

“你不觉得你站得太远了些吗？”她连忙走近一步，心跳也跟着大幅度

跃进。

“再近一点。”她又跨一步，一颗心几乎跳出胸口。

“再靠近一点。”她再跨一步，发誓听得到自己的心跳声。

“我不会吃掉你，你不需要如此害怕。”展裴衡不禁失笑，瞧她一副怯生生的模样，实在很难想象她平日的恶霸样。

“谁……谁害怕了？有什么好怕的。”咏贤反射性的嘴硬，脸上的红晕却呈数倍上升。

“真的？”笨女孩，明明怕得要命还死鸭子嘴硬。“你不怕的话，为什么不敢走近一点，怕自己会克制不住吗？”他故技重施。

咏贤果然上当。“近一点就近一点，我不信——”她话还来不及说完，便陷进一双强劲的手臂中。

媲美黄飞鸿的无影手轻松一揽，将她压在被褥上，神不知鬼不觉的摸上她的大腿。

登时她的脑部缺氧，空气也迅速自肺部抽离。她怎么从不知道她的大腿如此敏感，连一个轻轻的碰触也抵挡不住？“你才不信什么？”展裴衡轻轻地问，在她身边低语，咏贤立刻发现自己的敏感带又多了一处。

“我才不信……我会克制不住。”她困难的回答，又困难的抵抗他的入侵。

他的舌头一定受过特别训练，否则不会忽而柔、忽而烈地侵袭她的颈侧，比领有按摩执照的按摩师还厉害。

“要不要打个赌？”神奇的轻啮迅速移至她的耳朵，两只带有魔力的大手分别攻占她的大腿，为她脆弱的感官带来更深的震撼。

她快不行了，再这么下去，她一定会瘫掉。咏贤怀疑她的身体结构异于常人，敏感带也比别人多一倍，否则怎么他的口舌所到之处皆有如被蚂蚁咬过，灼热得不得了？“我们不可以……”她试着晓以大义，问题是气喘吁吁的抗议声听起来有如叫春，不但不具说服力，反倒像催情剂。

展裴衡在心里偷笑，表面上却很有君子风度的松开手，让她一阵愕然。

“好吧。”他猛然起身，极为配合的展现出侠义之心。“既然咏贤姑娘不愿意，那我也不便勉强。”说完，他当真要下床，正春意盎然的咏贤只好拉住他。

“你……你怎么这么轻易放弃？”这人真不懂得坚持，她随便说说他也当真。

“是你自己说咱们不可以的啊。”他正气凛然的回答，将责任推得一干二净。

“我……我是说……我们……我们……”这过于正直的笨蛋，难道还要她开口请他和她做爱才行？“可以先上车后补票？”他非常体贴的代她说完，她的头也非常配合的点着。“可是我们这样做违反公民与道德。”咏贤连忙摇头，她早已忘记自己曾修过那一科。“咏贤，你确定吗？”他再次将她压在被褥上，支着她的下颚，认真的看着她，不再玩笑。“跨越了这一层关系，你将永远没有回头路，因为无论如何我都不可能放弃我的妻子、我的心，即使有朝一日你发现了回家之路也一样。

你要考虑清楚，这不是你的世界，你确定这就是你想要的生活吗？”这当然不是她想要的生活，但她也和他一样离不开她的心。来到古代虽不是她的本意，却是上天对她最好的安排。经由苍天的手，她对自己的人生有了更深一层的认识。

原本也以为自己已经做得够多了，直到现在她才明白她付出得太少。或许这正是上帝的旨意，要她留下来和他做对济世夫妻。

“你才要考虑清楚。”咏贤回答，愈想愈觉得他可怜。“我……我个性冲动，脾气又坏，没事老爱骂脏话，在二十世纪学的东西又没有一样能够派上用场，我还怕我留下来只是替你添麻烦。”她硬着头皮说完，发现自己生平第一回如此谦虚。

“一点也不。”展裴衡微笑，明白要她说出这些话有多难。“我不怕你惹麻烦，只要你不随便教人脱下裤子就行。”他坏坏的提醒她被那群乌龙山贼打劫时所发生的事，气得她一阵猛捶。

“而且我会教你武功，免得你闯祸的时候我来不及救你。”他相信，凭她揍人的天赋，必定能学得很快。

“武功？！”她兴奋的大叫，总算出现一项合她胃口的娱乐了。

“但在教你武功之前，我必须先教你一样东西。”邪恶的眼神跟着他邪恶的双手一并侵入她的神经，她立刻明白他所谓的“教”是指何事。

她是个好学生，一向都是，她乐意学习任何课程，除了妥协之外，但在爱情的领域里，她学到了有失必有得，也领受到妥协的乐趣。

在他的引领下，咏贤更加敞开心房，完全解放她的身心。她任由他解开她的衣襟，过去要是有人敢这么做，早送他上医院报到去了，但他不同，他是她的爱人，是命运帮她决定的伴侣，他俩的爱情将穿越时空，与天地共存。激情的火焰燃烧着彼此的意志。

咏贤发现古人的调情技巧一点也不输给现代的三级片。她的衣服不知在何时不见不说，原本只夹紧马背的双腿也莫名其妙的跨上和她同样赤裸的雄健身躯，抵着他同样雄健的灼热。

“别害怕，咏贤。”展裴衡看出她的紧张，也看到豆大的汗珠在她的额上凝聚。

“你永远有选择权，如果你说不行，我会立刻停下来，我做得得到。”骗人，他痛苦的表情说明了他正忍受下体的胀痛，即使她再没常识，也知道这是多难受的事。

她深吸一口气，扣住他的后脑勺，给他鼓励的吻。这一吻的威力勇猛如岩浆，融掉了地表，更融掉彼此最后一丝理智。他们深深陷落，随着情欲的热度陷入更深的地心中，在滚烫的边缘融入彼此的身躯。

咏贤伸展身体，迎接展裴衡的侵入，在结合的刹那感受到疼痛。她夹紧双腿，随着情欲的波动愈荡愈高，荡至灵魂深处再荡回来，全身虚脱得仿佛死过一次。

高潮过后，他们一同回到现实，紧紧相拥。

“现在你真的不能回去你的世界了。”展裴衡温柔地拨开她额上的发丝，在她唇上留下最深刻的吻。

“无所谓，反正那里也没人等我回去。”她也回给他一吻，完全忽略良心的呼唤。

他轻笑，极为轻柔的为咏贤穿好衣服，而后才套上自己的衣服。在抖动衣物间，他不经意的瞄见那块浮月形牌筒，它散发出和明月一样的光泽。

他捡起它，在手中翻了翻，决定明几个就将它丢弃。既然他已不再是龙蟠的首领，那么留着它又有何用，徒增伤感罢了。他拚死保护这块牌筒是为了咏贤，现在她已决定留下来，这块牌筒自然也没有存在的必要。

只是，这块牌筒跟随他也有好几年了，一时之间他还真舍不得。

他与咏贤一道走出密室。今晚的夜色很美，偌大的满月澄黄晶透，和牌筒上的黄玉相互辉映，散发出一道诱人的光芒。

就当是最后的告别吧，从明天开始，他将不再以龙蟠的身分出现。咏贤的出现从另一方而来看是解脱，是救赎，是对已无力再面对冷血、杀戮的他一个最好的结束方式。

他仍记得成立龙蟠的那一天恰是满月，所以大伙才决定以浮月作为组织的象征，暗喻圆满之意。如今这个约定虽已残缺，但他们当初的热诚和轻狂将永远留在他心中。

他将牌筒摊在手中，以食指绕行牌筒正中央的浮月，算是最后仪式。原本他以为一切将如往昔般宁静，未料却掀起了一阵狂风，几乎吹散他和咏贤。

霎时天摇地裂，咏贤抵挡不住这强烈的震动，一屁股跌在地上。

“怎么回事？”咏贤大吼，勉强支起身体站起，却又被一股不知名的力量推倒，接着是不由自主的飘浮。

“咏贤！”展裴衡立刻伸出手紧紧扣住她的腰，和不知所措的她四目相望。

“咏贤！”另一个和展裴衡雷同的声音自遥远的另一方传来。

他俩连忙抬头一看，另一张和展裴衡一模一样的脸隔着时空的裂缝，清楚的浮现在他们眼前。

“伊藤伸繁！”咏贤不敢相信的大叫，极端错愕的看着伊藤伸繁愈来愈近的脸，而时空的裂缝也愈来愈大，相对的，拉力也就愈强。

远在二十世纪的伊藤伸繁同样也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原本他对自己的盲目尝试并不抱任何希望，没想到竟会出现奇迹。他睁大眼睛看着远在另一个时空的自己，那是他的前生，非但有着相同的长相，手上拿的也是一模一样的牌筒。

“咏贤！”他再次呼唤，试图唤回他心爱的女子。时空的裂缝随着他倾尽全力的一喊分裂到最高点。在这刹那，由时空的裂缝中渗出更强的磁性，将咏贤自展裴衡的臂弯中拉走。

展裴衡狂吼：“咏贤！”并用尽全身的力量，无奈就是无法阻断排山倒海的拉力，他只能眼睁睁的看着他的爱人徘徊在时空裂缝的正中央，忍受灼痛的心焦。

和他一般心焦的伊藤伸繁也对无法自主的咏贤伸出双臂。同样的面孔，相同的动作，在这瞬间，咏贤仿若是游移的木偶，忽左忽右的看不停。他们俩是如此的相似，却又那么的不同。她该选择哪一方，老天可曾赐予她选择的权利？“咏贤！”展裴衡绝望的呼喊划破时空的隔阂穿透她的心灵。倏地她明白，她一辈子都不可能忘记或放弃这个声音。

“对不起。”她朝伊藤伸繁的方向深深一鞠躬，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表现出对他的尊敬。她无法爱他是最大的遗憾，但她相信那绝不是最大的缺憾，他值得更好的女人。

说也奇怪，时空似乎也了解她的选择，原本混乱的磁场瞬间归于原位，时空的裂缝悄悄缝合，唯一持续变化的是伊藤伸繁的表情和他手上的牌筒。原本应该留在二十世纪的牌筒居然越过时间之门来到西晋，在接近展裴衡手中的牌筒时忽地转变为虚体，而后和展裴衡手中的牌筒合而为一。时空的裂缝在同一时间密合，在密合前的刹那，咏贤自空中缓缓落下，落入展裴衡的

臂弯中。

“那是……”展裴衡无法理解地看着手中的牌筒。

“我想伊藤伸繁是你的后世，所以他的牌筒才会飞回你手中。”看见刚才的景象她才想到，伊藤是他的转世，所以才拥有相同的牌筒。

“我想也是。”他抱紧咏贤，再轻轻将她放下，忘不了差点失去她的恐惧。

“我本来以为那只是一场梦，没想到他竟是我的转世。”难怪他的灵魂能和伊藤伸繁的合而为一原来他们根本是同一个人，只是活在不同的年代罢了。

“这块牌筒你千万不能丢，因为它属于你，永远都是。”严格蓓来，这块牌筒是他们的媒人，要不是因为这块牌筒，她也不会死缠着他。“咱们把它埋在地底下吧，这样子伊藤伸繁才能拿到这块牌筒，搞不好他还是咱们的子孙呢。”她突然想起有关于牌筒的传说，并深深相信这一切都是上天的安排。上天曾给过她机会，而她选择留在古代，就犹如那吉普赛女人的预言，留在她该在的地方。有爱的地方才是心灵驻足的最佳场所，无关文明与否。上天以它自己的方式教会她这个道理。这次，她决定顺从天命。要是她老爸知道，一定会哭呆兼乐歪。哭的是她居然选择留在这鸟不生蛋的地方，乐的是她终于懂得认命，所以扯平。

不过，如此简单就认命，怎么像是她的作风？最起码也得捞点本回来才行。

咏贤不怀好意的走向正低头沉思的展裴衡，“你说过要教我武功的。”

“嗯。”他还在研究前世今生这个问题。

“太难的我不想学，你只要告诉我最简单的制穴在哪儿就行。”拜托啊，他可千万要上当。

“这里。”他朝胸口两处点了点，料定她绝对学不会，先想该怎么埋牌筒比较重要。

“谢啦。”咚咚两声，原本灵活的四肢立刻定住不动，唯一还存在的只剩感官。

怎么会这样？他的动作快如闪电，她是如何办到的？“嘿嘿嘿，吓了一跳吧？”咏贤好不得意，整个人跳到他身上将他撂倒在床，对着他的俊脸一阵猛笑。

“你……你想干什么？”展裴衡半是惊讶半是欢喜的看着她粗鲁的动作。

以往提起他的衣襟顺便送上拳头的小手改为扒他的衣服，跨在他身上的腿也毫不留情的夹紧他，摆明了欺侮“良家富男”。

“你说呢？”她慢慢的前进，准备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女侠，请对我温柔点。”他只得举白旗投降，谁教他大意，忘了她瞎蒙的功夫一流，以致招来失身之祸。

窗外明月高挂，房内低低私语，这是错误的交集还是无悔的选择，一切只有留待时间来证明。

- - 全书完——

